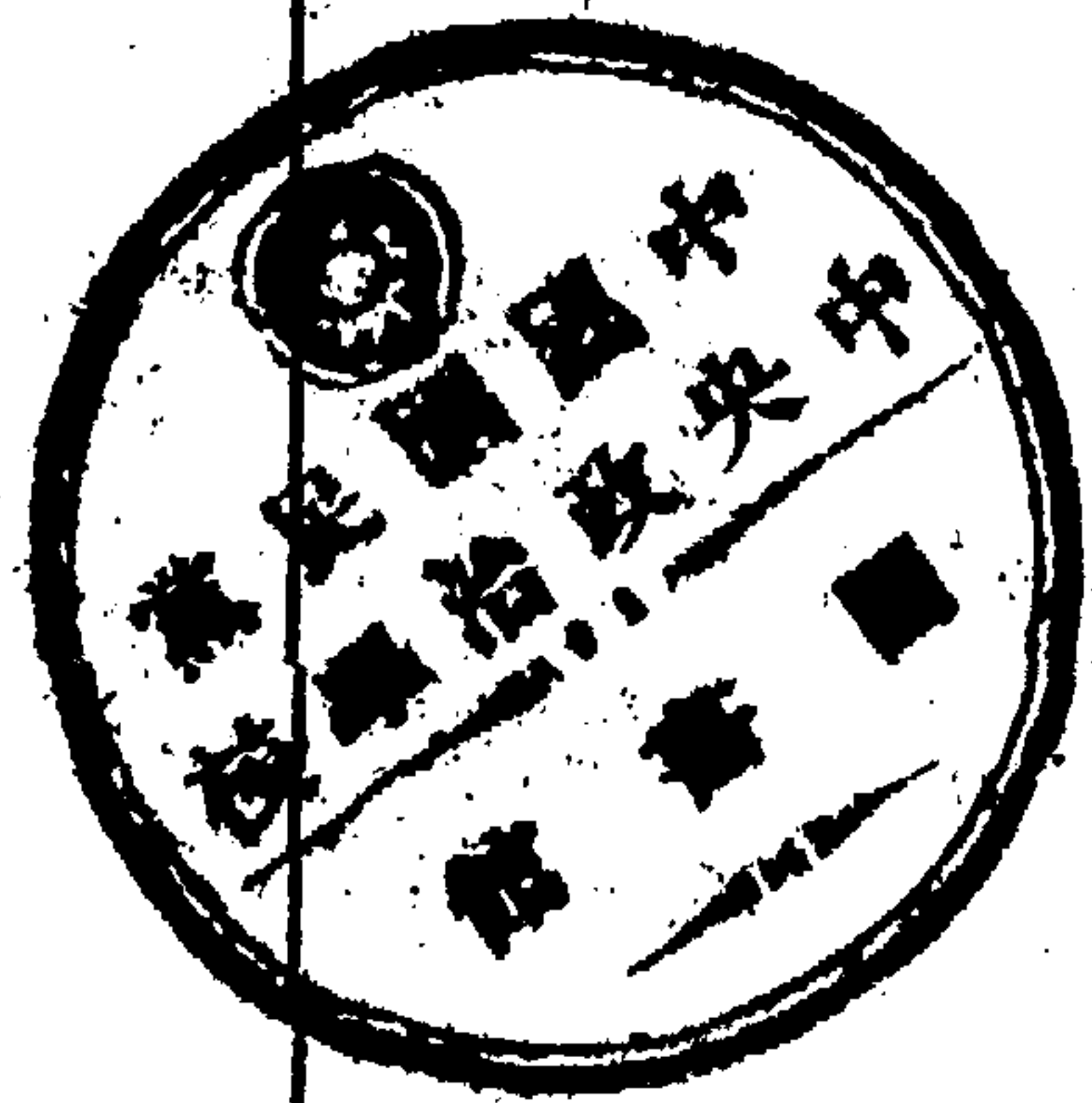


普萊勃拉仁斯基著

王伯平 徐難先合譯

世界社會史綱



上海平凡書局出版

世界社會史綱目次

作者序

第一篇 階級以前的社會

第一章 人類社會之起源

研究原始的人類，古史學與科學是具有幫助的意義，——人乃靈長類動物。——人類的最近祖先。——掘現的人。——人的形成。——勞動與人的形成。——勞動與人類社會。

第二章 原始社會

技術研究之意義。——古石器時代。——劈器（初級的古生界）時代。——切器（中級的古生界）時代。——槌器（高級的古生界）時代。——鋒器（新石器時代）時代。——石器時代的經濟之基本形式。——石器時代的兩個基本的社會形式。——

家庭或者是羣居。——團居（劈器時代）。——集合或者是公社（切器時代）。——
家庭和婚姻是否自成就有？——古圖騰社會（槌器時代）。——圖騰社會（新石器時
代）。——是否有過羣婚制度呢？

第二章 原始人類的思想

猿人的及理智的思想。——禁制主義。——語言，藝術及魔術之起源。——槌器及
新石器時代之思想。

第四章 氏族社會

技術與經濟。——氏族制度，婚姻與家庭。——氏族社會的思想。——技術與經濟
之變動引起氏族社會之瓦解。——氏族社會的瓦解——宗教的萌芽。

第一篇 封建社會

第一章 封建社會之前提及對於封建社會起源之各種觀點

鄰居公社及階級社會之發生。——軍事部落的國家。——普通的，特別是歐洲的封

建社會發展之主要的路線。——對於封建社會發生之觀點；羅馬派，日耳曼派，華依芝，羅特，曼雷，社會學派，佛斯太爾，德阿拉，道坡斯。

第二章 北歐封建關係之發展

日耳曼人的社會的與經濟的演進。——關於日耳曼人的農地領有的工業化之根源是怎樣說的呢？——大土地領有制之發生。——中歐及北歐農奴制之形成。

第三章 南歐封建關係之發展

羅馬帝國之崩潰。——帝國崩壞中封建基礎之發展。——封建社會發展之兩條道路。

第四章 采邑經濟

采邑經濟的一般的特點。——國家工業及其財產之管理。——主人及農民的土地。——封建社會內農民的狀況。

第五章 封建關係與封建國家

封君專領地土之發生。——臣屬及封建等級。——封建皇帝。——管理。

第六章 封建教會

封建時代的宗教。——封建的教會。——封建制度之一般的特點。

第三篇 手工業，市場，商業與城市之發展

第一章 銷售上的手工業及城市之發生

銷售上的手工業。——市場商業之發展。——城市之起源。——莫斯科城市之發生。

第二章 城市經濟與行會

區域的城市經濟。——為城市獨立的鬥爭。——行會制度。——歐洲及俄國的手工業城市制度。

第四篇 商業資本

第一章 商業資本之經濟結構與當時的工人運動

國際商業之發展及國民經濟。——借貸與高利貸。——手工業及行會之瓦解，家庭

工業及工場手工業。——工人運動的曙光。

第一章 歐洲商業資本主義發展史

商業資本主義發展的主要階段。——地中海商業的發展及在十一、十三世紀時代之意大利的城市。——十字軍東征與意大利城市商業的發展。——漢薩同盟與北方商業。——西班牙與葡萄牙的殖民政策及發現時代。——殖民地的萬能過渡到荷蘭及英吉利。

第五篇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土地制度之變遷與農民運動

第一章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土地制度

資本主義初期農村經濟與農民狀況之變遷。——對農民剝削加緊之原因。——英國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土地制度之變遷。

第二章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農民運動

一三八一年英國農民暴動。——一三五七年法蘭西的農民運動。——一五二五年的

德國農民運動。

第六篇 商業資本主義時期的國家

第一章 歐洲民族君主政體形成的經濟原因及其歷史的作用

中世紀下半期歐洲經濟生活的變遷。——商業資本與商業資本主義的國家。——民族君主政體。

第二章 現代國家的起源與歐洲的等級君主制

商業資本主義國家的兩種形式（等級與專制君主政體）。——法蘭西國家的起源與法國的等級君主制度。——莫斯科國家的形成及俄國的等級君主制度。——英國的等級君主制度。——英國的國會。

第三章 法國的君主專制政體

專制政體，係一種政治制度及其社會的本質。——法國古典式的君主專制及其他各國的專制政體。——法國專制時代的等級制度及各階級狀況。——重商主義。——

科爾白的經濟政策。——戰爭與殖民地政策。——法國專制時代的王權及中央統治情形——國家管理。——法國專制政體的衰落。

第七篇 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的教會及宗教改革

第一章 宗教改革的前因及各階級在其中的作用

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的教會。——反對教會的鬥爭。——各階級在反對教會鬥爭中的作用。

第二章 歐洲各國的宗教改革

德國宗教改革（一五一七—一五五五年）。——瑞士的宗教改革。——瑞士與丹麥的宗教改革。——英國的宗教改革。——瑞士與法蘭西的葛列文教派。——俄國的宗教改革。

第八篇 十七世紀英國的資產階級德謨克拉西革命

第一章 資產階級革命與其先決條件

君主專制與資產階級革命。——資產階級革命發展的幾個基本階段。

第一章 十七世紀的英國革命

革命以前的英國。——英國第一次革命中的階級及政黨。——革命的經過。——斯特亞特朝的復辟。——第二次革命和兩次革命總結。

第九篇 在商業資本發展的影響下歐洲社會思想之轉變

封建社會的思想。——商業資本發展和思想上的轉變。——自宗教下解放出來的科學之發展。——本時代的心理。

世界社會史綱

第一篇 階級以前的社會

第一章 人類社會之起源

第一節 研究原始人類，古史學與科學是具有幫助的意義。

原始社會之起源及其發展，非歷史學所能研究，而是產生歷史學的科學，——原始的文化史，簡言之即原始的歷史學，或者謂之上古史學。上古史學的職任是搜集的科學，許多科學都取材於他。在構成上古史學方面，最主要的是原始考古學，這種一般的考古學的解答，是關於古代的或者是物形的紀念之科學。原始的考古學，不但發掘出並且完全描寫出原始人類的工具。他以登記學或地層學考察這種工具的『開化』程度，并把此種複雜的工具分作幾個主要的階段。因為考古學的研究，使分散於各個單獨文化內的原始性，找到其相在的環機；

自然，在他們中間就已存在着某種聯系。在原始社會內，其結構宛如一種階梯，其最下層因沉埋日久，已消失其痕跡，我們所能看到的，祇是上層而已。自下而上的貫通此階梯，可以窺見人類社會由石器時代到達金器時代之全般過程，更明確些說，即由石器時代初期到金器時代之初期。金器工具發現以後，原始時代告終，過渡到較高的開化時期。若我們只限於一種考古學的事實來研究，那麼，我們在此過程中一定會遇着許多不清楚的事實。自然，考古學所得到的古物是不會說話，也沒有用文字記載的清楚，所以古史學除考古學而外，尚須借重於別種科學——人種學或者風土誌。

人種學研究或尚生存，或已死亡的歷史陳蹟之種族，去搜得許多寶貴的，豐富的材料。在沒有發生金屬前之最原始的文明對古史學更為重要。古史學者的任務，就是要將人種學內的豐富材料來填補考古學的缺陷。我們知道，爲了積極適應人類社會的外部條件，在各個時期，各個地方都形成了各種不同的經濟的，社會的，思想上的單位，彼此互相適應，互相符合，並且互相緊密的聯繫着。每個此種文化的單位，可稱之爲文化的總和。考古學給我們以發掘出來的事實，而人種學則提示我們以現存的各個文化總和的情形。把考古學所發現的與

人種學所提示的比較一下，古史學可在彼此之間，求得了文化總和的最高點。古史學即以認識領有同一技術或同一勞動工具系統的文化結構，來把活的或發現出來的文物典蹟有種共同的符號的，給以深刻的研究，並達到綜合的目的。人種學包蓋了考古學的基礎，如筋肉包蓋了骨體一樣，若去加以深刻的研究，就可以知道活的原始的文化材料較掘得來的更爲可信。所以，原始歷史的太古部分不能爲人種學所得闡明。

給闡明古史學的幫助除考古學而外，還有第二種科學，即人身構造學，或人類的自然歷史。人身構造學，確定太古人類身體和骨體不但告訴了我們人類生活的本質上的許多變遷，並由此研究出許多關於太古原始人類文化之各方面的結論。可是不幸的很，於現代人類的研究，還是不能將人體構造學應用明瞭的，靠得住的去分別遠祖及近族。因此，想應用這去研究非常幼稚的原始文化，那麼人體構造學便失了他的意義。因此，考古學的人種學的材料，要爲古史學的基礎，雖人身構造學（人類學）所給予我們的材料很是重要，但其意義究不如前二者之大。除此三種科學而外，古史學還可借助於許多完全獨立存在的科學，但不再多費研究，只借用他們已成之結論，即使他們對於原始社會有很正確而豐富的知識，但與古史學相

同之科學較多，要想都一一舉出來，不祇困難，并且亦不必要因：爲古史學同歷史一樣，是無限制的。在這些科學當中，特別對於原始歷史的一部分有主要意義的，即是自然科學。例如：地質學；古地現學；古動物學；古植物學；岩石學等等。古史學得着這些科學的幫助，能把死的自然界的範圍變爲活的世界。

社會風土的補充科學，爲數亦復不少，他的意義也很重要。首先我們要指出的是文化史，他對於年幼的妹妹——古史學，是有很大的影響的。其次政治經濟學也很重要，而人文地理亦甚重要，也是應當指出的。關於原始文化史的科學，在不久以前，還以人種誌爲主要的記載。這個在英國文字（字母是『民族的常識』）是所謂包含在較高進化中一切低級文化的『殘餘』的總和（歌謠，奇異的風俗，符咒，寓言，故事，誕語等，）及所有關於此類的科學，如俄國人種制，美國人種制等）。在這些『殘餘』中，結依諾爾認爲低級文化的殘餘之保全在較高的文化中，必被視爲荒誕無稽及老朽不堪的現象（例如；在蘇聯任何地方一看見老婦人，一般人都懷疑她是女巫，而將她焚死，此外還有各種老腐的奇怪習慣保存到新的，革命以後的生活中）。必須說明的，『殘餘』的存在，不但在高度的文化中，就是在原始的文化中也是存

在的，（例如說奧大利亞土人的文化中之殘餘，爲奧大利亞的人種誌等）。因爲，人種誌的範圍極爲廣大，古史學利用人種誌時，應該十分慎重，就『殘餘』而論，雖然他表現得非常陳腐古朽，但他一進到新的時期中，就要多少發生變化，與原來就不相同了，並且他的變化的程度，也有不是我們所能預料的。想把某種『殘餘』轉到某種發掘的原始的文化部門之內，古史學必須注意兩個條件：一，必須根據考古學，風土學的可靠材料而鑑別他們的根本不同之點；二，必須記着一切『殘餘』的事實，是與我們關於某一時期文化的見解相符合。因此，近代的古史學對於人種誌，不祇視爲次要，且視爲只有第三等的意義。

上面對於人種誌所說的，也可應用於心理學或修身學，關於成人（心理學）小孩（兒童心理學）及動物的（動物心理學），修身學，都與反應學一樣——在古史學中能適用而有相當的地位，但如人種誌一樣的要十分慎重。例如：古史學不能出發於對兒童心理的研究而分割時期，因爲究竟在其發展中似縮短了發展到成人的重要階段。古史學要想確定他的時期，也必須立在可靠的考古學人種學的基礎上，去把完全心理之適合該科學的概念的，始解作爲研究的根據。

上述各項重要之科學與古史學却有密切的連繫的。根據所供獻給古史學者的這些豐富的事實與結論，我們可以指出石器時代中人類社會發展過程的一些基本特點。對於古史學及其年老的姐姐——歷史，都沒有任何的確切事實能夠定出一定的空間與一定的時間。因此，研究人類社會太古的形式，我們必須着力於其時代前影，和觀察其遠景。很明顯的，在此情形之下，自不能把基礎與上層建築捨而不究。認識自然生產力——人類——即爲此種研究之發軔。

第二節 人乃靈長類動物

科學證明『按照其身體構造之各種表徵，人類實屬動物類。脊椎動物，爲哺乳動物，是動物界的靈長類』。所謂靈長類者，即『第一』之意，即是在所搜集的動物中，人爲高等動物。人類以外，其次要算猿猴和半猿猴了。

靈長類的發生於地面較遲，學者常將過去地面分爲四個世紀。每個世紀之過渡期多延至百萬年。過了三個世紀，動植物開始繁茂，一部分生榮滋長，一部分消滅死亡，直到第四個『新的』世紀，哺乳類的動物在地面佔了統治地位時，人類方才出現。

新世紀在這幾世紀中，雖然是很短的，但是他經過時間之長（到現在還未完結）還是幾百萬年。在這時期中，生物及非生物在自然界中都發生了巨大的變遷。根據這種自然界的變遷，可將新世紀分爲三大部分，最初是第三時期（較現在爲熱）；第二是第四時期或冰期（時而較現在爲熱，時而較現在爲冷）；第三，即是一直繼續到現在的近世時期（此刻在地面上生有非生物的自然界，植物，動物等，沒有什麼變遷而與現在相似）。

人類的發生，在新世紀最古的時期中，即第三期中就開始了。學者的所以這般認定，因爲橫亘新世紀的三個時期所凝結的地層中，能發掘人類的骨頭。學者們從研究中，可以知道近世紀的『靈長類』也沒有多大的變更，并也沒有發生任何別的『形態』。但他與冰期特別是第二期多少是不一樣的。離近世紀愈遠，愈接近第三時期，則人類也越與近代不相似。因此，一般學者都把第三期或冰期時的『靈長類』呼做『已死者』（那種人既不能生存到現在，即在整個近世時期中也未遇到過他們）。另外又常被稱爲『化石的人類』（但由『發掘』得知，意思是表示從地中發掘得骨體的印象）。把靈長類來作比較的研究，學者們可以證明已死的『靈長類』漸漸的與近代的人類相近。由不斷發展和進化的結果，就產生了真正人類而成

爲最高等的完善的種子。

第三節 人類的最近祖先

在第三時期之初，就開始發生了『原始的靈長類』，這是一種很小的很奇怪的動物，他集合了許多的象徵於一體，而遺傳分散給他的子孫，一部分爲猿猴類，一部分爲半猿猴類，其餘一部分則爲人類了。原始的靈長類分爲兩個支脈：一支是掘得的半猿類，其後裔即爲近代的半猿類；最重要的是另一支脈，這是一種很奇怪的動物，一點也不與近世猴類及他的後裔相似的『原始猴類』，在他的本身又分爲兩個支脈：一種是『掘發來的寬鼻猿』，他的後裔即是近代的寬鼻猿，存在於美洲；另一種是『原始的狹鼻猿』，到現在已絕了種。大概在第三時期的中期，從原始的狹鼻猿中又分爲兩系；一種是形成了『掘得的犬形猿』，他的後裔即『近代的犬形猿』，生存於舊大陸，最顯著的代表可以說是長尾猿；另一集團就形成了掘得的『人形猿』，他的後裔即爲『近代的人形猿』（如：類人猿，猩猩等「非洲」），直到現在亞洲及非洲等熱帶的國家中還存在着。最不幸的直到現在一般學者，對於狹鼻猿的化石還是掘得非常之少，即如找着一些，大都是殘缺不全，不但一副完全的人形猿的骨體沒有

，就是整個的頭蓋骨的化石，也還沒有。這樣情形，使我們研究人類最近祖先的問題，加上了一層困難。

在現在科學中，有兩派學者的論據。一派的意見認為人類是發生於原始的狹鼻猿的；一派認為是發生於原始的人形猿的。以狹鼻猿類的化石的印象，掘得的很少，所以不得不將人身構造與已死的人類及還存在於今日的人形猿做一番比較，結果，雖不可知，但在各種之中，與類人猿較為近似，因此，人類發生於類人猿比發生於狹鼻猿的成份更多。

但是，這裏所謂『人類』一字，我們絕不能認為就是現代的人類，在近世時期中，一切的人類，其血統雖彼此儘有不同之點，但他們總是出於一源的。奧大利亞野蠻的土人和最高文明的歐洲人一樣的行走，直背，直額骨，高度，下顎等彼此都沒有什麼不同。按其皮膚的顏色，頭蓋骨的形式，毛髮的色潤和身體的長短，也都證明現存的人類，彼此實非常近似，并得傲然領有『萬物之靈』的尊號。這些相同之點而外，人與很相近的類人猿間，還是存在着很大的區別。據思格爾思所描寫的，猿行走時，多半直立的形式，全身的手指頭的關節支持着身體，使之不至落地，兩足伸於空間，兩手之拒離，如跛者之扶杖。此外，在地球上所存

在的人類，並不都是現在的人類。

第四節 掘現的人

一般地學者在第三時期的地層裏還沒有找着可靠的人類的遺跡，但是，在冰期或第四時期的地層裏最近八十年確實找着不少。因此一般學者都說除去近代的智慧人類以外，還存在過在近世時期與冰期過渡時消滅了的『發掘得的人類』。其中最古的爲存在於冰期初期的類人猿，這在爪哇島上（南洋羣島中之一，在印度支那之間。）發現了很少的遺跡（頭蓋骨，兩個牙齒，及大腿骨。）按類人猿的頭蓋骨的大小與形式，可以知道他是混合猿與人的象徵而成的一個東西，但形似猿的成份較人類爲多。大腿骨的長爲百七十生的米突，即與中等人的相等（中年男子平均爲百六十五生的米突）。

類人猿（其過渡性質不是在頭蓋骨上表現出來而是在下顎表現出來）還提示我們以另一種冰期中的人類——海登堡人，現在保全的只有一個下顎骨，發現於德國海登堡附近的地方。這個下顎骨上完全是人的牙齒的構造，但是，仍如猿類一樣，沒有腮骨。照著名的法國學者斯良的意見，這樣的人類已能言語，人類與猿類的區別，就是前者能言，而後者只能叫。

他大概是存在於冰期的中葉，在溫暖的時期中，當在德國海馬，短毛象及犀牛（現已死去）繁殖之時，海登堡人比類人猿還要進化些。

還有第三種脫離猿類較遠而更接近於近代人類，生存於冰期的下半期。在當時歐洲已發生了巨象（絕種的長毛象），西比利亞的犀牛（滅種的長毛犀牛），及汨居的熊類（亦已絕種）。一八五〇年在德國南得塔河的低窪之處發現了此種骨頭，因此，就叫做南得塔爾人類。從此以後在舊大陸上更有不少的發現。南得塔爾人生存於冰期的下半期，遺留下來的整副骨頭證明他雖然有許多猿類的象徵，而其相似於近代人類的地方較多。自然，他們的行走還是不完全直立，但很明顯的，他們已能製造工具；在他頭頸的傍邊發現由燧石及他種石頭製造的工具；一般學者稱此等為母斯齊爾時代或者切器時代的工具（詳見後面）。

掘得的人類最幼稚的形成是存在冰期的末葉。他與近代有智慧的人類相似，因此，也就稱為『掘得的智慧人類』。由此等人類所餘留的，不但有各類的榨壓器具，還有許多表現藝術的紀念品。

因此，我們所能知道的有四種人類。離我們愈遠，則距冰期越近；與近代人類相似之點

越少，其猿類之象徵也愈多。

以上所說的幾種掘得的人類，其形態不管怎樣原始，但不是今日的類人猿或相似之人猿所能產生的。因此，把掘得的人類與現代的人類比較一下（同樣也與掘得的相比較），雖然不能在這種複雜，支派錯雜之中，指出人類確定祖先，但是毫無疑義的，證明了如何進化成為人類的過程。

第五節 人的形成

人類之出發點，我們是無從知道的，不過，試把近代類人猿與掘得的人類比較一下，我們即可看見近代有智慧的人類的祖先的特點，是逐漸增加的，漸漸的在下顎上發生了腮骨，顏面骨，微小的腦蓋骨亦得到適應的發達，額骨垂直而加長，並且形成了『眼窩』（在眼窩上漸漸的形成了橢骨）。這類人猿表示得最明顯，類人猿及南得塔爾人已形成了眉毛上的弧形骨（現代人類也有）即是兩個不大的贅肉突起，眉毛則生長其上。

在冰期中這四種『形態』的『人類』是依次發現的。最初是人猿，其後則如像海登堡及南得塔爾人類，最後是近代有智慧的人類，換言之，即其掘得的形態。科學還不能很確定的

及正確可靠的證明後者是否出於前者，這個是否出於那一個。但是，根據各方以證據，他們的先後秩序，大概是用不着爭論的了。我們在研究這種人類化石的遺跡時，不得不覺到對於「人」通常的見解，漸漸開始溶散而失掉其明顯的，研究的形式。各個人種間彼此相差的程度是很大的，所以與其說一個人類還不如說數個人類，要來得具體而明顯。就遺留到現在的遺跡——雖然很少而又殘缺不全——而研究之，我們可以知道現代的人類，並不是偶然發生的，人類最先的祖先，或者是原始的狹鼻猿，或者是掘得的類人猿，都很難確定。以後新大陸發現人類分支的發展時，或許有新的貢獻。現在比較正確的說法，人類是從已經滅種的狹鼻猿進化而來的，而狹鼻猿的前身究竟是什麼，這是我們現在所不能知道的。

萊茵河附近的森林中，在第三時期較熱的時期時，曾掘得狹鼻猿多居住於樹上。那時期中山脈高入雲表；漫山冰塊，瀉流大地，氣候也很寒冷，樹林更是稀少，因此，草木的生殖，都轉移到南方。而動物界也具爭先恐後的，轉徙到南方。但一部分猿類因為不能渡過高山絕頂，達不到移居的願望，後來有一部分是絕了種，沒有死亡的，生活也是步步艱難。到了寒氣已過，遮蓋地面的冰塊融解盡了，於是地面上又發生了稀薄的樹林（這是冰期的過渡時

期，照學者彭克的意見，過渡冰期共有三個。在這冰期與過渡冰期互相交替的時期中，在極緊張的生存的鬥爭中，就形成了人類的種族。由於某種很大的需要，使得狹鼻猿不得不行走於地面之上，使由四脚的猿類變為兩脚的類人猿。我們知道，這是由猿類變為近代有智慧人類的最主要的關鍵。如海登堡人，彼得幹得羅波人，南得塔爾人，都是近人之祖先。知道了這些事實，就不能說第一個人是『上帝用手捏成模型』創造出來的了。要想把所掘得的各種人類都連貫起來，當然是煞費苦心的事，但在達爾文的科學發明之後，我們可以根據地而且很大胆的說，人類是由自然界的動物中進化而來的。

第六節 勞動與人的形成

馬克思主義的功績，除自然淘汰及天演變化以外，并說明了存在在冰期中推動我們的祖先進化成人類的一種力量，即所謂地力。恩格爾斯在他的『勞動是由猿類發展到人類進化的過程中的因素』(1895)論文中，曾論及此種力量，他在論文中問：『猿類的羣體與人類社會的不同的地方在那裏呢？』(註)他自己回答說是『勞動』。後來他又詳細的解釋：『勞動發生於製造工具的時候』。馬克思在他資本論第一卷裏說過：『使用與創造勞動的工具是人類勞動

的過程中的特點，『因此福蘭克林認人類是『創造工具的動物』。根據馬克思此種意見，勞動過程，即爲着創造使用價值一種有益的行爲。爲取得自然以滿足人類的需要的，是人與自然界交換物質的共同條件，是人類生活永遠必須的自然要素，所以勞動過程的這些根本作用，不因生活形式之變動而有所轉變，這是各個社會形式的一個共通點。馬克思加深了人類起源的問題，『補充』達爾文的自然進化的理論，照馬克思的意見，『達爾文只注意自然技術的歷史，即是只注意到在植物與動物的生活中，具有生產工具的性質的動植物機體的構造，而於人類社會生產機關形成的歷史及每種特殊社會組織的物質基礎的歷史，未加以同樣的注意。……工藝學開闢了人類對於自然界的主動關係（即人類自動的影響自然界的意義），啓發了人們生活的直接生產過程及生活中之社會關係，和由社會關係所發生出來的一切精神現象。』（見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第八章）。看到生產工具的生產的重要，恩格爾斯在上面所引的論文中，對於我們的猿類祖先之如何進化爲人，有詳細的指示。照他的意見，由猴子變成人類最有力的一步『就是漸漸的直立行走，而將我們猿類的祖先的兩手解放出來』。沒有一個猴子的手能夠造出那簡單而且粗笨的燧石刀子的……當人類用手第一次使頑石變爲刀，

也不知經過了若干萬年，若就我們所知道的歷史與之比較，那麼我們的歷史必定是一個非常狹小的短促時期哩。然一入進化之門，就等於開了一大步子，使兩手得着自由，發育，成長并漸漸增長靈敏精巧之程度，累代相承，達到發展的頂點。因此，手不但是勞動的機關並且是勞動的產物。恩格爾斯又說到：『手之發達對機體各部的影響，人類的最近祖先，漸覺彼此有交談的必要，因此需要而創造了器官。猿類的不發達的咽喉，由慢慢地發音出聲，亦漸形改良起來，而口器官也能漸漸連續發出音節』（註）。勞動及以後與勞動相并而存的語節亦為進化的重要的推動因子，在這兩種因子影響之下，使猿腦漸變為人腦。因人腦之容積與其完善之程度，漸漸進化與猿腦異樣了。

註：此論文由陸一淵譯成中文標題為馬克思主義的人種由來出版——譯者。

註：我們讀恩格爾斯的書的時候，有幾句話說，認為語言的發展是出自於勞動過程，並且是與之平行的，這是唯一正確的解釋——作者。

第七節 勞動與人類社會

除了不完全的手，語言的萌芽外，我們的祖先還由猿類得着了一種有價值的生理上的遺

傳物。恩格爾思說：『我們的祖先——猴子——是社會的動物，則人類——最有社會性的動物——自然不能出於非社會動物的祖先，這是沒有疑義的』。……『由攀登上樹的猿羣……發生了人類社會，』人類社會之異於猴羣的，即在由創造工具時所發生的『勞動』。由於兩手，語言，器官及腦之共同工作，不論每個人，就在整個的社會裏，人類能夠執行日益複雜的任務，并能懸高自己的目的而達到他。勞動過程，因為累代傳遞的原故，一天比一天複雜，一天比一天完善而範圍廣大起來，在苦羅夫的著作裏，我們可以見到他簡明地說明了馬克思主義者對於人類社會的觀點，社會并不是任何個體的堆集，了解社會與了解某團是不相同的。

在人類彼此合作，或相在反對以滿足其生活上之要求時，他們即發生了一定的相互關係，這些發生於整個而聯繫的勞動過程中的相互關係的總機，即形成了社會的結構，相立於此關係中的一切個體，便組成了社會。『因此每個社會的形成是由於滿足社會需要的勞動過程及發生於勞動過程的經濟的相互關係決定的。』因此，社會生活，不是任何的共同生活，而是在一定的經濟條件之下，以滿足公共的經濟需要的一種共同的生活與共同的活動。所以，在研究原始社會之先，首先就應研究技術與經濟的發展的情況。

第二章 原始社會

第八節 技術研究之意義

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裏說『殘餘的骨骼對於研究現在已絕跡的一些動物形式的結構與勞動工具的遺物之對於研究早已消滅的各種社會經濟的組織，其意義是有同等的重要。各經濟時期的分割，不在其生產什麼，而在於如何的生產，用什麼勞動工具進行生產』。就原始人類勞動工具的系統，能夠加以反復精密的研究，古史學便可確定人類從原始生活進到高度的生活形式的幾個重要階段。

第九節 古石器時代

在舊大陸上的許多地方，很多次發現不只是冰期時，而且也有第三時期遺留下來的燧石粹片，這些燧石粹片，我們叫他做古石器時期的工具，并認他是人類使用的第一種工具。在古石器時代，其石器并沒有具一種確定的形式，所以涅特林格以後，大家都稱做無定形石器時代，因此，一些精密的學者們，對於這種石器或是自然界的原形，或是人類的手所創造的

，不給以確定，這是很對的。自然，最初的工具是非常簡單的，只可以取石或折斷樹枝，樹枝因爲容易腐爛，現已消滅無形，厚石頭雖有留存着，但人手接觸的痕跡已模糊不現，要想判別他的真偽，實是困難，所以古石器時代，還是渺渺茫茫，爲一般學者所不能解。有些學者說，在此時期中的工具爲『自然的』，是取用於四圍的自然界，經過很久以後，漸漸始有『人造』的，卽是經過製造的工具發生。又有人說，石器的開始（新石器時代），也就是『最古工具的開始時期』。但是，考古學并未得着堅決的根據，來證明在到石器時期中，是否有一個先石器時期的特殊太古世紀的存在。很不喜的，新石器時代的發掘中，沒有得着一點太古人類的骨頭，去假定新石器時代的人類與猿人是相似的。

第十節 劈器（初級的古生界）時代。

在此時期中，沒有發現人類的骨頭或者獲得可靠的人類的工具。此時的石器是扁極形的，這在歐洲發掘的，是在冰期過渡時候（照彭克的意見）。

當時的歐洲森林繁茂，產生了許多現已死亡的怪獸，其遠裔現在有存在熱帶的國家中。這種滅亡的獸類，如短毛巨象，犀牛，粗笨的海馬，最古怪駭人的虎類等，人類是異常殘酷

的時常行獵這些巨獸。當時創造工具的技能因爲幼稚笨拙，於過着有腫痛的大燧石，就用別的石頭將他一塊一塊的打下，至成爲他所希望的扁極形而止。與刮削棒林相同的可以稱爲劈器的技術。劈器與我們祖先工作的相似點，就是二者都在勞動的結束以後，從製造的材料而造出尖角形的石具，剩餘的零塊木（或石的）就成爲無用的材料。劈打出的石頭尖形工具，常常稱做『手擊的工具』，或簡稱爲『手擊器』。這種名稱的解釋，第一，依多數考古學者的意見，這種工具的使用無需於任何的手柄，只是簡單的用人的五個手指拿着，第二，他的使用的他方是沒有一定的，牠可以用未成切削，刺割，砍伐，剝挖，掘地，刈草，擊洞，等各種的任務。他是萬能的工具，是後來一切各色人類工具的始祖。手用的擊器與所發現的燧石斷片的區別之時，就在燧石沒有固定的形式，因此，學者們對於古石器時代的工具，很難確定或者這是工具，成者那是燧石的碎塊，或者是無用的棄物。不過，在手用的擊器中，我們可以同時看到採食及打獵的紀念物。用自然的身體器官的幫助，取得現成的生存資料，如樹根，樹皮，種子及小的動物等，這也就是純粹的採食經濟。此種採食，在猿類中也存在着，就他們牙齒的構造來說，可以證明他們是採食動物，特別是採食植物的。

劈器時代的人類，能用工具的幫助採集食物，這是同他們的祖先不同的一點。手擊器可以用作掘土地的工具，由地中掘發樹根及果實，同樣也可作為重擗，應用於打獵。可是不幸的很，由於根源不明，當時行獵的範圍及方法，都不能正確的述說出來。這是很明的，雖然當時採食較打獵為普遍，而打獵在當時的經濟中是有相當的作用的。美國學者李得卡爾維特，堅持打獵對於我們的祖先之進化為人是有很大的意義的。我們知道，大劈器工具的生產是非常簡單的，可以說他們當時還沒有分工的情形，很是簡單的合作而已。海登堡人下顎骨的構造缺少牙齒（特別是內部的凹窩）證明尚不能言語。在南得塔爾人中也同樣的沒有真正的語節氣官。因此，居間的劈器時代的人類，他們不能有很好的像近代智慧的人一樣，同時他們也缺乏意見的工具，這些是以證明當時社會聯繫的薄弱，也即是證明當時打獵的不發展。

第十一節 切器（中級的古生界）時代。

技術與經濟的加繁，只有在冰期的末葉（彭克稱為第二冰期）方能實現。爲了要從巨大的動物管形的頭取取的鮮美而又適於營養的腦髓，人類必先把他的頭順直，然後再橫着剖切，與舉代破伐樹木作燃料的方法一樣。這時似的人（南得塔爾人）用順手的石頭來切開巨大的燧

石，共一部分不得不拋棄；直把這種巨大的燧石切到『平面』為止（當時所發現的情形），再由上而下的擊之，這樣，他們就得到了石頭的碎物器，而成爲合用的東西。同時把包蓋燧石之硬壳削掉，把石頭的碎物器『細細的切削』，然後再加工製造，所以南得塔爾人有兩種形式的切器：寬扁的『剝物器』（適用於剝削皮子，有毛的獸皮），及長形的『手用的光銳器具』，適合於殺，刺及穿孔等之用。

最特色的，在南得塔爾人時候留有從前燒火的遺跡（從前燒過火的地方），究竟與南得塔爾人是由自然界中得來的火，還是在製造燧石的器具時發現了取火的方法，這是很難肯定的。就我們所能夠知道的，只在南得塔爾人的生活中，火是有巨大的意義。當時他們不有燒熟野獸，（燒焦的巨象及印比利亞犀牛的骨頭，在火堆中發現出來）並且還在居住的黑暗的山洞旁邊燒起火來照耀住所。因爲有了火的幫助，南得塔爾人可以把山洞的主人（居住的熊類）逐出洞去，這完全是可能的。於是切器時代就代替了劈器時代，在這時期中，雖然有了獵取巨大動物的事實，但是，接集食物在生產中還是保留着優越的地位。很明顯的，植物食料的應用，使牙齒有很大的變化。研究非拉斯（法國）南得塔爾人牙齒的外表及整個的腦骨

，布爾認爲他們的食料，植物要比肉食多，在這樣採集食物占優勢的情形下，很難說南得塔爾人存在過分上，即如有，亦如當時超過社會需要的剩餘勞動及由此剩餘勞動而產生的剩餘生產留一樣的是極少的事。在南得塔爾人中，發現過死人的墳墓，附帶有較複雜的工具儲藏的糧食，並且也還有各色的金屬（鉄及養化物及酸化物等都是成紅或黑色^參），這證明已經有些剩餘生產品的存在了。但因爲沒有真正語言的器官（南得塔爾人下顎及頭，腔的構造都可證明），所以勞動的分工與剩餘的勞動還不能成爲他們經濟行爲的基礎，這是我們所能知道的。

第十二節 槌器（高級的古生界）時代

只有打獵勝過採食經濟的時候，才能使經濟一天一天增長。這種勝過的事實，發生於舊石器時代之末期。掘發得有智慧的人類要使燧石塊順直一擊（南得塔爾人之替代者），並且也實行了許多新的製造工具的方法。他們可以製造『掘土器』並也應用了『莊棺器』。這些器具是用石頭或者骨頭（有時是木的）『實行平向的打擊』（大概是借割刈的掘器的幫助像用砧製斧頭一樣）去其硬壳而造成長刀形的薄板，並將各色碎片棄掉，把薄板用槌打的方法，

精意製造。

有了槌器技術的幫助，人類就可以得着比較使用切石器具工作的南得塔爾人更多的各色工具。除石頭的器具外，還發現了骨頭及角製造的器具，并也發現了手柄刀柄及槍頭的工具（如槍頭，小的尖槍頭及投剪等），有的槍尖，是重複的用槌打製造的，看起來非常精緻，這種槍尖並常有凹溝（槍尖兩面的凹溝）成月桂形，與月桂樹的葉子相似。這證明當時已有了彫刻刀，刺人的小刀，鑽子，尖錐及各種的刀，他們的作用如何，或難確定，或已完全不知。從骨頭工具中又有各種不同的標槍的槍尖，特別是各種薄的磨光了帶有小孔的針。

角製的器具中，特別重要的是槍頭的投射器，有了這個幫助，標槍及槍矛可以比較的投射更遠，但他們只是在槌器時期的末葉才發生。當時使用槍尖有一個或兩個齒錐，銳利的一方白下，對準槍柄，這却是魚叉，他可以用來投殺射或刺殺野獸及叉魚。此種工具是發生分工的很好證明：在各個集團中人類的合作更形複雜了；依照性別而實行勞動的分工，婦人採集食物，男子則為獵人。

一九二三年卡斯切爾在夢切斯滿的山洞中，發現槌器時代的人類已有了尖頭木棒的可靠

證據。這說明婦人却用此木棒實行採食，而男子打獵已經分成狩與打獵魚兩種。同時也發明了專供打魚的工具——骨頭的魚鈎。許多種類的槌器，不是任何男子都可以創造的，那些專事製造工具的人才，可以造出許多漂亮的山洞製品。自然，他們還未脫離其基本的生產部門——打獵，而成爲專門的手工業者。山洞裏的獸體的繪畫及彫刻，是被那些有智巧，有經驗，具有銳利的眼光，深悉各種野獸習慣而又能辨認野獸種類的獵人所專有的。我們可以說，在這時候的打獵已經發生了分工；一個人去驅逐野獸，另外一個人就去追殺這種已飽夢驚駭的野獸，也有人專司分配；指揮及組織的工作。使用標槍魚叉及投射槍矛等，必須按期學習，在打獵時，追逐那跑得很快的野獸，必需有很快的脚步，宏大的胆量，靈巧的技能，精銳的眼光，和正確的手法才行。老年人雖然體力衰弱，然經驗却富，所以常爲指揮的人。體力及智力都很軟弱的青年，在打獵時，他們只有幫助的作用，或完全把他們除外，使與婦人一樣的去採集食物。槌器時代分工的詳細情形，我們雖然不能澈底了解，但分工的存在，却是不可否認的。技術的加繁，使人類的經濟行爲能夠更有生產性些，形成了創造超過了生活的需要的剩餘生產品的剩餘勞動，雖然此種現象不是經常的，然在農業及畜牧方面之有利

餘生產，這却不能算是例外。五花八門和非常精緻的『彫刻』槌器及繪畫之藝術性，只有在印度的人類勞動生產力及形成剩餘勞動和剩餘生產品之中才能得到解釋。

槌器時代的偉大意義即在於此。人類在幾千萬年的時期中，與不能脫離有魔力的可用環境中，南得塔爾人或南得塔爾以前的人類的『勞動』，用他們可憐的切器式其生產性實在是低到極點了。人類與人類同時生存的其他動物也一樣的可以消滅的。在南得塔爾人時，歐洲已沒有短毛古象及可怕的獠牙老虎。他們一部分遷居到別的地方，另一部分就滅了種。當生產的發展，尚未增高到可以實現剩餘勞動和與此緊相聯繫的剩餘生產留及勞動分工時，人類也有滅種的危險。

第十三節 鋒器（新石器時代）時代

這就是解釋為什麼在冰期的末期，西比利亞的犀牛和巨象都遭到滅種的命運；從歐洲遷徙出來的許多動物一樣的也不能變為『有智慧的人類』，他與南得塔爾人也一樣的趨於消滅，不能保存其後裔如像近代有智慧的人類及各種族和民族等。在歐洲，就是在現在，他們也還可以找到許多後冰期時代的人類經濟行為的遺跡。在當時人類可以創造一切更小的石器

，這些小的石器大部分都是燧石製造出的，形狀有正角的三角形，半圓形及四角形等；大小比較人類的指甲還要小，時這些微小的器具嵌入骨頭的槍矛的槍頭上，打獵的人就可利用那『有許多尖端的』槍矛，射入野獸的身體並很厲害的把他們殺死。在製造小石箭的工具之下，使人類毫不自知以由偶然的壓榨和割切而進到經常的壓榨和磨擦。小石箭的邊緣同益尖銳鋒利，則人類的破壞能力也隨着加強。當着遇到樹木多的地方，人類就按照小石器的形大而製造出大的石器，用磨擦的方法，就可使他銳利起來。要想增加大石器的擊力起見，於其上串之以柄，這樣，就發現了第一個斧頭。從『古石器時代』過渡到『新石器時代』中間有一個鋒器時代。這時候，採食的方法很進步；石臼就被應用來舂碎果實和植物。獵者利用獵狗——未發明機器以前的狩獵工具——去捕獸。漁者開始利用獨木舟——木筏——捕魚。

一九二五年在格爾明加爾（在丹麥）地方發現了木製的杵，其旁有鋒器時代的工具。在丹麥的古窟中又發現了角製的器具，上面刻有精緻的文采，而這一種器具在此時期已經很普通了。

生產力的發展，使人類由漂流的生活進而為定居的生活。這種定居生活在開始時，是沿

着池沿旁邊或低濕的森林，後來漸逐又自着別的湖汊或湖澤的地方遷。

粘土的陶器（在丹麥的河岸『在食物的殘跡』及介殼的堆中發掘出來的）是最古定居的紀念物。在附近康平泥（法國）的山洞中所找得的大麥種子的印跡算是最早的家庭植物的紀念物。家犬與大麥的發現證明了經濟生活新形式的開始。這時人類已達到農業及牧畜發展的階段，最後的石器時期——磨器工具時代及新石器時期——對於農業及牧畜的事業更極一時之盛。

第十四節 石器時代的經濟之基本形式。

新石器時期以前的人類，——取現存的物品以為生活，生存於佔有或寄生的經濟中。所謂『寄生』的意思，並不是說人類一事不做，而是說他們的採食及打獵只對自然界加以無任何補償損失的破壞。只有在農業及牧畜的時期，人類才進到與植物及動物的共生；消滅以前的那種孤癖的偏見，即是人類幫助了他們自己的生存。這樣，寄生的經濟轉變為共生的形式了。以上的這些稱號是一九〇八年有名的維也納的考古學家摩爾格爾涅斯所假擬的。在馬克思的資本論第一卷裏我們知道在生產中——這是我們一切經濟行為的基礎——，人類可以向

『勞動的對象』（野獸及植物等）或者在勞動對象加上『原料』（家畜及種植的殖物等）實施自己的勞動（註）。在第一種經濟情形之下，就是所謂佔有或寄生經濟（在各種情形之下實行採食及打獵）；第二種經濟情形之下，則為生產的或其生的經濟（農業及畜牧）。

總之，在占有經濟之下，人類只能得着自然界所給予的東西（採集樹根，果實，蛆虫，死去的野獸，吊魚，打殺獸類等），而在生產的經濟之下，人類將得於自然界的東西，在未成為消費品之前，預先加以製造。

技術改為生產之槓杆，則基於複雜技術之上的原始歷史時期與原始經濟之階段是相完全適應的。這樣，可得下表！

時期	主要工具	主要的生產部門	經濟的基本形式
新石器時代	磨器	農業的發展	生產的
中石器時代	微小石器	牧畜的開始	（其生的）
（鋒銳時代）	較大石器	農業與牧畜的發展。 複雜採食及打獵。	
上級石器時代	槌器	打獵勝於採長，并分為獵獸與打魚二稱。	

中級石器時代	切器	有組織的獵獸	占有的
低級石器時代	劈器	採食勝過有組織的打獵。	生寄的
古石時器代	最初的工具	初期無組織的打獵。	
石期時代之前期		採生食物	

(註)據馬克思的意見；凡只要勞動從大地上一下取得的東西，都是勞動的自然對象，勞動對象只有經過勞動而受到相當的改變以後才成爲物質的原料作者。

第十五節 石器時代的兩個基本的社會形式。

與石器的時代的經濟形式發展的兩個基本階段相適應的，而有當時的人類社會也分做兩個基本階段：一，氏族以前的社會（以後將簡稱爲原始社會）。二，氏族社會。可惜現在各部落社會中間，其發展程度還停滯在古器時代或洞石器時代的，已渺然不可再得了。就是進化最低的部落社會，也祇能多少帶一點鋒器時代（即洞石器和新石器中間的過渡時期）人類所遺留下的殘餘；其中被保存得最完善和研究得最詳細的要算非洲土人了。考史石器時代最古的社會制度是很困難的；固然，太古史上所與我的分期法幫助了我們評判原始經濟的發展；

在研究原始社會的發展的時候，當然也可以完全採用牠；但考古學上的材料畢竟是些啞子。並沒有把槌器時代以前的各社會發展情况好好的反映出來。氏族以前的最初社會形式和石器時代最初四個時期我們定爲：一，羣居（最古石器時代）；二，圍居（劈器時代）；三，集居切器時代；四，原始圖騰社會（槌器時代）。

凡是離現在理智發育的人類愈遠的，其在石器時代所處的階段亦愈下，這一點不但人類體質上如此，其社會的結構上也是一樣。

第十六節 家庭或者是羣居。

在石器時代，半人半猿的社會裏，開始用自然的或最初人爲的工具來工作，這樣的社會和地下掘出的猿類——人類的祖先，是沒有多大區別的。林格也和亞特金孫的意見一樣，認爲最初的人類是營『巨神家庭』或的生活。大家都知道，相傳荷米爾著名的阿底西亞詩集中有所謂獨眼巨神，成居洞窟，沒有什麼法律或人民會議，他們只利害各做其本身』。

然而多妻制，不但在神話上的獨眼巨神是如此，即達爾文也同意這一說。據達爾文的意見，長尾猿成羣而居，每羣只有一個強有力的雄猿，其他勢力較弱的情敵，都被驅逐出去，

單獨的過着多妻的生活。可是後來因爲有關於類人猿新的報告出現，達爾文和荷米爾的論據，都遭了堅決的反駁。德國學者理亨洛夫曾考察長尾猿和巨猩猩的『住址』（前者在地上，而後者在樹上），而斷定每個『地址』有幾個『臥榻』，其排列的形式是對偶成雙的，（有時也帶者第三個小榻，這是給小猴子睡覺的）只有那些老雄猿常常單身漂泊，或者『孤枕』獨臥，與住偶同眠的幸福，他是享不着的。這樣，理亨洛夫便認爲猴子一羣必分爲幾個對偶家庭。但野猴子的社會生活和性的生活理亨洛夫是沒有直接觀察到的，只憑着『臥榻』的對偶排列而作出這個結論，很明顯的，要想證明這幾對『臥榻』中，只是幾對『夫妻』經久同眠，這如何可能呢？因此，這個長尾猿和巨猩猩的新考察同來反駁『巨神家庭』的詭說，結果只是證明他們的羣居或集居的生活形式，而不能證明個體的婚姻生活。

在恩格爾思和達爾文的時候，生物學並沒有給以基礎來說明人類社會，婚姻家庭的最初形式。這是不能忘記的，人類是和其他動物不同的，人類是永遠製造工具經營經濟的。依馬克思的正確結論，經濟祇有由社會在社會之內才發生。人類不但是製造工具的『動物』而且是社會動物。據恩格爾思的正確見解，從猿猴集羣變爲人類社會的正是『勞動』。

可是最古的社會和現在最落後的人類社會，他們相同的地方不像有骨餘的猴羣那樣多，因為後者根本不能創造真正的人類社會。

第十七節 團居（劈器時代）

手擎器，即形式一定而職務不專的器具發生後，使人類更容易的找着他們的生活資料，但切不要以為劈器時代生產關係已達到了現時最落後的社會的水平線。有些學者，想拿劈器時代的人類來和一二七六年滅亡而沒有被人好好調查的達斯蠻人相比擬，這樣的比擬真可說是不倫不類了。劈器時代的人類機體構造，比現今男子身長不滿一百五十米的矮子部落人還差得多哩！依阿伯實爾（教授兼基督教牧師）的意見，矮子民族全然不懂得製造石器；他認為劈器時代初期的人其發展程度已經比那熟悉和有財產，個體婚姻，一夫一妻制，家庭觀念，信仰一神的矮子民族要高些，於是他的結論是：『劈器時代的人類絕不能認為不大像人類而更像畜類』。

阿伯實爾并用莊嚴的態度下結論道：『所有一切先於原始公有財產和性混亂的理論，至此已被打得粉碎了』。

像這樣的去了解那時代的社會現象我們是完全不能同意的。

我們知道，在劈器時代的生產中，還找不出勞動的分工。要是這樣，那末，劈器時代的社會，不是建築在分工上，而是建築在勞動的結合上，換言之，就是建築在簡單的合作上的。

沒有獵取巨獸的痕跡，便是劈器時代人類社會聯繫薄弱的證據。正是因為這樣，打獵才促進社會組織的發展。還有一個證據，便是他的同時代的前輩海登堡人還沒有綴音語言。可見這樣的社會，在現今世界上是不存在的；因此也就難於明確的想像牠。我們可以明白的只是在那時的社會裏；沒有剩餘生產品，沒有發生私有財產，社會沒有什麼分化；社會各部份的聯繫非常薄弱，并很容易瓦解，但因其中首領的統率羣衆到處找尋食物，抵制猛獸。這樣的社會，便只能稱做人團；但是要把牠的非人非獸的特點說出，只好學用一個名詞『人集』意思便是『一夥子人』。

第十八節 集合或者是公社（切器時代）。

只有打獵的進步（有組織的獵取巨獸）和技術的發展（斫器，火，自然居室——野洞）才

能使人類團體複雜起來，成爲人羣。這樣的人羣本可稱爲流浪人羣，可是於偉大複雜如像韃靼民族的人羣，我們是不能這樣的去稱呼他。在斫器工具的時期，社會的聯繫是加強起來了。自然，在這時候在發現了吃人肉的現象，在克拉濱地方（南斯拉夫）發現吃人肉的殘餘痕跡，燒焦了而且斷碎了的幾海登堡人的空心骨頭。可是同時也發現了埋葬的現象；在法蘭西的許多古洞中發現了許多海登堡人的葬尸，而且帶有食物（整個的獸骨）和斫器。我們可以這樣假定，就是當時人羣各自營生，彼此隔膜，交換還沒有發生，團體聯絡也沒有可能，因此便吃起『生人』來了。

自己團體內的人，因有組織的獲取巨獸，也就堅固了社會的關係。南特塔爾人的下顎部，雖然缺少下顎骨，可是到底比海登堡人顯得完整一點；也許這時的語言要完善些。自己團體的人死了，不但不把尸體來充飢，還要埋葬他，使不受侵犯（有時還送食物，工具之類）；這就證明當時的社會生活上已有某種規則和禁制了。這種禁例，照潑林西亞的語言，也可叫做『達不』（註）。死人的埋葬，便是主人社會關係規則化的象徵。可是禁制的內容怎樣，聯繫的性質如何，這些都是我們不能明白的。就是兩特培爾人的社會制度，已經比我們可知道的

任何社會組織還更粗鄙些。若是就經濟方面講，南特培爾人正是從簡單的合作先向複雜的分工的道路上去，那末他們社會制度也正是介乎劈器時代羣居社會和最古理智人類社會之間的中間形式。

我們用這個名詞來稱呼南特培爾人的社會。這名詞在礦物學上，其意義是一團由親和力而結合的較有規則的整個結晶體。

(註)達不乃 Toba 音譯——譯者。

第十九節 家庭和婚姻是否自成就有？

要是我們想去考究我們的家庭和婚姻在原始人類的團體中是採取怎樣的形式，那末我們會更覺得他們的希奇古怪了。

由全世界各民族的人類學比較研究的結果，才確定了婚姻的定義：婚姻是在男女間經濟的和性的相互關係及社會許可的基礎上所發生的男女兩性的結合。然這個婚姻的定義，必需包含下面的幾種特徵：一，夫妻間的經濟聯繫；二，夫妻間的性的聯繫；三，這兩種聯繫得到社會的慣例和法律（在文化較高的社會內）的許可。（在蘇聯，事實上的婚姻只須

社會的承認)。婚姻的勞力是顯而易見的；牠不但調節性交的關係，而且確定小孩子在社會上的地位。家庭是父母兒女組織而成的，因此，家庭和婚姻便發生極緊密的關係。試問一問人類學家，世界上有那一個民族有了家庭而不懂得婚姻的？家庭集團比婚姻集團來得更複雜，他吞併而且溶化婚姻集團。切不可像維斯情馬克一樣以為婚姻的根，生在家庭之內而不是家庭的基礎，家庭不是建築在婚姻之上的。恰恰相反；實際上某種的婚姻形式常常決定某種的家庭形式。理希斯說得好：『緊緊依賴於婚姻的正是家庭』。但是又不要以為婚姻祇是一個絕對自由的傳種寶，小孩子的製造廠，完全脫離社會的構造而獨立。的確不錯，繁殖種類是生物學上的現象，而不是社會學上的現象；其發生也不依社會的定律而依自然定律。然而婚姻的生物學方面的成份（如性交構精，受孕產子等）比較的是一成不變的。婚姻形式改變的動力在乎社會環境的變遷。社會規定夫妻間的經濟關係，時而這樣，時而那樣；對於婚姻關係，時而准許這樣的形式，時而准許那樣的形式，這樣便規定，形成而且限制性交的關係。

苦洛夫說得好：『和構精產子相伴而生的習俗不是被不變的自然定律所決定，而是被那依賴於生產發展的情況的歷史上造成的社會制度』所決定。因此，婚姻的形式決定家庭的形

式，而其本身又被社會制度所決定。這裏我們可以說，各個時代和各個國家婚姻形式的變遷和其社會形式的變遷是相適應的。

所以在家庭和婚姻之中，不可過於看重了夫婦親子間的生物學上的關係。經濟的聯繫常常團結了羣體婚姻和羣體家庭間各個份子的聯繫。分工（性的和年的齡）的缺乏或使羣體婚姻及羣體家庭沒有發生的可能。那時的社會不能准許這種婚姻和家庭姻係，因為牠對於這樣的關係不發生興趣。譬如爪哇島上的半猿半人社會，堡海登人，南特塔爾人，他們都停滯在古石器時代，劈器或切器時代，分工還沒有發生，因此在他們中間，也找不出家庭和婚姻（所謂家庭和婚姻自然不是生物學上的意義而是社會學上的意義。社會待人公平，牠從來不節制也不禁止個人的性交關係。

在舊石器以前，男女無別，婚姻沒有。既然如此，自然更沒有親屬關係了。然則那時候的性交和親子關係又是如何呢？講到這裏就沒有定論了，有的人說那時血統混雜（亂交），婚姻簡直是一團糟；有的人說那時候是不固定的對偶婚姻。就考古學上的根據解釋，這兩個結論都是不允許的，在歷史上的和現今社會內從來沒有那裏到過無婚姻和羣體婚姻的事實，因

此，我們只能承認無婚姻說比較的可靠。婚姻的發生，只在槌器時代，在最古的理智人類社會內才有可能。

第二十節 古圖騰社會（槌器時代）。

地下掘出的理智的人類和現今人類多麼相像！石器的式樣多麼繁雜！古洞的美術又這麼燦爛！勞動的分工定然發生了。分工是按性別，年齡和體格的路線而進行的，並且加緊又加深了。男子變為獵人，打獵分為打野獸和打魚；女子同着小孩子還是幹那採集的工作。男女經濟事業的各別，當然又引起社會上男女的分化了。採取是不利於女子和小孩子的，因之就起了分化；但是男的打獵就不然了；譬如在陷阱中打個巨象趕一個捷足野馬或野鹿或犀牛，在在都需要組織。

就掘出的人的下顎骨和腦蓋骨看起來（自然女子也在內），他們已經像現時人類一樣能說話了；而男子之中應有打獵和操練打獵的指導員了。

不久以前，在孟德斯班古洞中曾發現了一幅圖畫，係槌器時代的人遺下的古蹟；畫上還顯出三四匹野馬被趕入陷阱，周圍繞以柵欄；這種複雜的行動，若沒有人的分工，老頭子的

指導如何能夠實行呢？尤其有興趣的便是每個打獵的參加者其功勞都有計算；在骨製的槍頭和矛頭上還隱約看得出一些不可辨認的符號，而這些符中間以『獵者的標記』為顯得最清楚。當野獸被逐而死於亂槍之下時，則槍上的標記很可以明白指示那一個野獸是被那一個人打死或打傷的。

也許這樣的標記對於瓜分野獸有點意義，似乎這時候已經有了『自己』的工具『自己』的糧食和『自己』的裝飾品了。

槌器時代的社會組織的特質，已有了各方面的痕跡，可是要把他們聯成一幅整個的意象却很困難。所表現出來的只是洞中幾幅古畫，還有裏頭黑暗幽徑旁邊在遺留一些殘餘，像野獸的最多，植物較少，而人則飾以動物。要是我們把美國學者富列色爾在一九二一年所寫的關於圖騰制作品熟讀一遍，那末這種圖畫對於我們是不難了解的。

『什麼是圖騰制呢？』富列色爾自己向自己言道：『圖騰制度即是一種半社會半迷信的。普遍流行於現在和過去野蠻民族中的一種制度』。依這制度，凡一部落或一出社必分為幾人或族，其中各個人員彼此相認為親屬，共同崇拜某羣或某種自然物品（通常某種動物或植物）。

這種動物或植物或其他無限物品便叫做某族的圖騰，而該族的人員即應對他表示敬仰不得以
任何手段傷害牠。至於這制度的社會方面，那末牠的表現即在禁例中；依這禁例，同族的男
女不能結婚而必需求其配偶於外族。這個禁例便造成了外婚制。所謂外婚制即限全族中男子
必需向外娶妻。「外婚制」這個字係由兩個希臘（外的意思）和（婚的意思）合併而成。

槌器時代的古洞藝術即為最古圖騰制度的痕跡。在這些圖畫中，自然只反映出圖騰制的
迷信的方面，可是我們可以假定還有牠的社會方面（尤其是外婚制）沒有描畫出來。可惜真
正槌器時代的人類並沒有保存於今日；可是我們知道，槌器時代之後即是新石器時代，而現
今澳洲土人正是新石器時代人類的代表。只要知道澳洲土人的社會制度即不難推想槌器時代
的社會情形，正像觀其子而推想其父一樣，自然，要想完全是不可能的。如果澳洲土人社會
可認為圖騰社會（這是正確的），那末，槌器時代的人類社會即應叫做老圖騰社會。至於要了
解槌器時代的老圖騰團體及其羣體婚制，則須先熟悉澳洲土人的圖騰社會，明瞭了其中的
圖騰團體，個體婚姻以前的婚姻及正崩潰中的羣婚制。

第二十一節 圖騰社會（新石器時代）。

我們知道以澳洲土人爲活模型的新石器時代，占有經濟開始複雜而破壞，因此牠的上層建築——像澳洲土人的社會——也複雜而分裂。澳洲土人不知農業，半野狗便是他們的惟一家畜。獵野獸，獵魚，女子及小孩子的採集何足以保障他們極簡單的消費；極微小的剩餘勞動和剩餘生產品使土人分裂爲小規模的『地方團體』，團體男女老少不過數十人。所謂人民，所謂國家，他們是沒有造的哉。那裏的生產力實在太不發達了。

澳洲土人最高聯合體爲部落，每部落包含幾個『地方團體』。可是無論部落會長或部落會議都不過問地方團體的內部生活。某個團體人員共管一塊很大的（有時到幾十個平方啓羅米突）『食區』在食區內即可到處覓食。在每一個地方團體內，我們到處可以望到什麼蛇人，兩人，茸菓人，……；這些人便是各個團體部落人員。因性別年齡的分工，每個地方團體一方面分爲男女兩行，男一方面分爲長幼數輩。

性別和年齡的團體分化，不但在社會生活中這樣，在宴會中也是如此。女子（不但是處女）不准參加團體和魔術的祀典及男子的跳舞，每一個人從下一輩升到上一輩時，則必舉行魔術的典禮；而童男童女到了冠期，也同樣的分別舉行宴會。成年人的內部又要按年齡而

分化；從一級升到另一級又是一個難關，尤其是升到最長一輩——老年輩。各「地方團體」和部落的首領都是從老年中出來的；實際上所有一切經濟生活，社會生活及精神生活的指導都操之於老年輩之手，首領們不過是其中最老的罷了，他們是神器和符錄的保管者；裁判慣例的解釋者；罪犯的處治者；婚姻的合作者；大規模魚臘的組織者；長老執政為澳洲土人的特點。部落內的財產不大移動；部落的共同打獵，這都加緊了部落的聯繫。因為部落內有了這些聯繫，澳洲土人的婚姻便是這樣：『娶妻於部落以外，是不常見的事』。

澳洲土人的性的關係，其規律極不自然，為『維持風化』起見，除『地方團體』以外，每部落又分為兩個，四個，或八個『婚姻排行』。同一排行的男女絕對不准互相結婚，違者即處決以死刑。因此，澳洲土人的婚姻，在部落中為內婚制，而在『婚姻排行』中則為外婚制。這種『婚姻的排行』，顯然是帶有圖騰的淵源。同一圖騰團體中，是不能通婚。譬如蛇男子決不能與蛇女子結婚，這個性的禁例差不多善遍遵循。在澳洲土人婚姻關係中更有一種例外的特點，這便是個體婚姻的欠缺。據我們的觀察，很純粹的團體婚姻，只有禮貌的家族中才可以見到。瓦孫係研究澳洲民族的一個人，他說明土人的婚姻關係，每個婚姻團體為六人，

男女各三人（實際上不止六人）。

每個男子和一個女子關係特別密切，（這就是所謂基本夫婦）但同時又有兩個女子做補充。每個女子一方面爲一個男子的個別妻或基本妻，而另一方面又爲其他兩個男子的補充妻。洪德特把這種希奇古怪的婚姻關係認爲多夫（然女子方面言）多妻（然男子方面言）的殊聯合璧。

但是這種『連環式』的婚姻除澳洲以外，在別處差不多可以說沒有，有的祇是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而已，烏植板部落的婚姻要算一切所有婚姻形式中的最古的了。這種婚姻形式係三位一體的混合式，後來即由這種形式轉變爲單獨婚姻，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制。所謂『個別妻』亦即單獨婚姻的前身雛形；這還不是日葵開花的花苞，只是花蕊而已。在這種婚姻個中體性的缺乏，是顯然可見的；所以稱做『個體以前的婚姻』似較爲妥當。

澳洲土人時常拿妻待客；借妻充用或互相換妻也是常見的事。每逢佳節盛會，便可撤消禁例，隨意性交。

所有這些事實，都證明許多學者的意見——像洪德特的，尤其是維斯特馬克的意見——

全無根據；他們把最古而最簡單的婚姻形式認爲單獨婚姻。就拿澳洲土人親屬稱呼與單獨婚姻也是相背而馳的。要是個體以前的婚姻已經消滅了，（只剩得烏拉板人及一部分底而人還保存舊制）而代以單獨婚姻的式形，那末他們現在的親屬稱呼也明顯的證明過去羣婚制度的存在。

最緊要的是他們的親屬關係不在個人而在整個的團體；有所謂父團，母團和姊妹團。關於女子受精懷胎的觀念，他們還是莫明其妙；在許多更落後的部落中有按女系而定親屬關係，於父則很難認定。澳洲女子想做母親的，都跑到『石宮娘娘』面前去唸兒求子『父親』這個字在澳洲并不是指生我的這一個人，而是指整個同年齡一輩男人。像我們這樣的血統關係的思想在澳洲是找不出的。因此，我們稱澳洲的圖騰社會爲氏族以前的社會，這個名詞，也可用以稱呼以前的一切社會（羣居也好，集居也好，老圖騰的也好，都用得着）。

因此，我們把原始社會中各種形狀的社會，無論是古石器時代的，劈器時代的，切器時代的，槌器時代的，或新石器時代的，一律都可稱爲氏族以前的社會。澳洲社會將另稱爲圖騰社會。其圖騰社會的實質，我們只要想到澳洲社會便可了了。

第二十二節 是否有過羣婚制度呢？

澳洲土人的婚姻制度，無論怎樣離奇，總有解釋的可能。要解說牠，須先知道婚姻不只是赤裸裸的性交，同時也是男女經濟的聯繫。巴西朵夫深知澳洲土人情況，但他並不是一個馬克思主義者；請看他的考察澳洲婚姻生活的結論吧：『男女間的相互關係，並不是現今時髦的戀愛勾當而是純粹物質生活的實際行爲；性的原素，其作用也許比物質生活更小。男子常把自己的妙齡老婆看做夥計，幫手或奴隸，同時也就看做維持生活的寶貴財寶；可以隨時拿去交易。在野蠻人中，若一個人有幾個老婆，那可是了不得的富翁了』。

據巴西朵夫說，澳洲男子是獵人，工作沒有一定規則。女子只是他的搬東西的轉運工具；當他一回住所，女子們便都走來替他準備食物；她們替他撫養小孩子；替他裝點一身，好去參與宴會（化裝擦粉）。澳洲許多男子都喜歡賴着家裏，便是因爲這些緣故。

可是女子的採集，男子的打獵，都只能弄出極少的剩餘生產品來；單個的土人去營獨立的經濟是不可能的。他們所以不能組織堅固的私人家庭，鞏固單獨婚姻的，正是因爲這些原故，只有『地方團體』聯合各人員的勞動力才能作生存的競爭。雖然他們也有個人私有品；自

己的食物，自己的武器，自己的工具，自己的裝飾品；但是公有的東西，還多得很哩！他們并不以私害公，還是和平共同相處，而當緊急的時候，畢竟是爲公忘私。

當宴會時，在法術之前，依據老者的命令，與會者例次取身上裝飾品提與別一團男子，節儉者不算是好漢，奢侈者才是英雄，通常獵者打死一個野味，自己不吃而分送與本團體內各人員。至於瓜分野味的規矩各部落的慣例各有不同。豪以持報告苦爾拉也夫部落的分配法如下：假如三個男人同往打獵，那末三人同把袋鼠在獵地煮熟。設鼠的去造火，其餘二人開剖。內部臟腑則爲三人食料，其餘則共同分配：一人得一脚一尾，其他一人得一脚一腰，餘則由首功獵人捆載而歸。到家以後把獸頭獸身交給老婆，再由她轉送岳丈；其餘部分則全部拿去孝敬父母；同樣在別的時候，他的父母及岳父母又常把自己所得的野味分送給他。經濟財產分配的均勻，使得有男子瓜分女子的事實；私有品的出現，同時即有『個別妻』的發生，『個別妻』即死守在『個別夫』的茅蓬之內；當看遷徙食區之時，他便背着篷柱，武器，工具及小孩子。然而『個別夫』對於她也不過享有優先權而已。

在槌器時代，當圖騰社會還未崩潰時，婚姻更多帶有個體婚姻以前的性質，個別夫婦還

未出現。可是我們只要細看烏拉板部落的個體以前的婚姻，可得以下的概念：幾個男合夥和幾個女子構成夫婦關係，這樣，一個男子就有幾個老婆，一個女子就有幾個老公。這種婚姻便完全可稱為羣體婚姻。

可是有一點要注意的；羣體婚姻絕對不是亂交，因為牠還是站在外婚制的基礎上，這一點便是牠和雜亂婚姻最大的區別。

人類社會制定外婚制，設立性交的禁例，因而發生婚姻。隨着羣體婚姻的便有羣體家庭。個體以前的婚姻破壞了羣婚制度；而羣婚制度之破產又使結合『補充夫婦』的不堅固的婚姻圈套無形瓦解；而萌芽的單獨婚姻及所謂對偶婚姻與由此而發生的對偶家庭都繼出世，這種婚姻和家庭在澳洲土人中已普遍流行；但其完全形成和發展直到磨器時期方才達到，因為牠已是屬於民族範圍以內的。

這樣，因個體以前的婚姻的存在，我們便可以承認雜亂婚姻，尤其是羣體婚姻的存在；我們可以認為婚姻發展的途徑係當雜亂婚姻出發，經過羣體婚姻（個體以前的婚姻）直向一夫一妻制和堅固的（常至百年偕老）單獨婚姻；在末後這種婚姻之下，夫婦離婚異常困難，

(或者絕不可能)，然而純粹的一夫一妻制，不但在原始社會絕無音影，即在氏族社會亦漸無蹤跡；一夫一妻制乃為階級社會的產物。

第三章 原始人類的思想

第二十三節 猿人的及理智的思想

研究原始人類的思想不應離開經濟；經濟的基礎又是技術；所以石器時代的幾個時期完全可用之於該時代思想的發展。可惜啞吧的考古學上的材料（現今生存的文化只從新石器時代開始）報告牠的發展情形太不清楚了。原始社會的思想，其主要的階段如下：一，猿人的思想（古石器時期）；二，理智以前的思想（劈器時期）；三，禁忌思想（斫器時期）；四，老圖騰制（槌器時期）五，圖騰制（新石器時期）。原始社會思想的離奇，特別，完全和牠的古怪社會關係相適應的。

古石器時代的思想與現代人類相差甚遠，當時的『猿人類』的思想或許是極古怪的半猿半人的，其階段比我們所已知的任何人類的思想都要低，但比猴子的思想却要高，因此牠既

不像現時人類的也不像現時猴子的一種思想形式。

在劈器時代的人『集』雖然比猿人團體來的復雜些，可是和理智人類的思想比較還相差很遠。我們已經講過海登堡人是沒有綴音語肢宮的。因此，劈器時的的人類其思想的發生完全不藉語言；就是現今理智的人類其思想的發生也大半不用語言，可是『語言創造理智，語言沒有發生，人類是不會有理智的』。這是極明顯的，理智即藉觀念以行思考的理性；若沒有語言，如何去構造觀念呢？因此，我們要承認，劈器時代的人類的思想程度，還沒有達到理智的階段。

第二十四節 禁制主義

在研器時期的更發展的技術基礎上，在尼安德達里人羣中發生了新的思想；因為他們居然能夠埋葬死屍，葬尸的觀念必須在相信『活尸』，或正確一點說，在不懂得死為完全消滅的條件之下才會發生。要不是相信死尸是活的，為什麼不食其肉而反贈的食物和工具呢？要是這樣醜陋的思想過程果然是真的；那末，尼安德達里人以思想未必正是這樣。他們不是猴子了，然而也不完全是人；只看他們腦袋的上額部分和下顎骨的缺少便可知道他們的心理

還很低下。以葬尸的事實爲出發點，可見們的腦海中已經顯出可與不可，能與不能的最初思想的胚胎。

太平洋波里聶西亞島上的土人有整個一批神聖的禁制，叫做『達不』（見前註——譯者）。雖然波里聶西亞人已不算原始的了，然而這種觀念却帶有原始的痕跡。各種的『達不』并不是出百本意的持戒，而是無條件的強制的無根據無動因的禁例。我們可以假定尼安德達里人中已出現了最初的『達不』；偉大的禁例便在死尸上，保存死者的尸體，奠以館食和工具，自然，他們的禁例和波里聶西亞人的『達不』不相和合，只是因爲缺少相當時名詞，所以暫時也叫他『達不』。我們因此叫尼安德達里人的思想爲『達不思想』——禁制主義。可是他們的思想對於我們始終曖昧的，這一點切不可忘記了。

第二十五節 語言，藝術及魔術之起源。

槌器時期忽然閃出了金光數道，這是期的理智人類已經有了綴音語。這個有他們的下顎骨和腦蓋骨可以作證。他們不但用『字句』說話，而且造像，屋圖，彫刻，粉飾，般般都會。他們也像尼安德達里人一般的掩埋死者；古洞中保存着許多那時期人類所儲藏的藝術品，

其中一部分并非尋常的而帶有神聖的性質，藏之幽處，使不與濁物相混，這不是沒有意義的。因此，語言，藝術，魔術，同在槌器時期出現；這一點可容我們把他們的起源拿在一起來研究。

語言只能在社會中發展起來，這是毫無疑義的。原始的語言，雖然沒有保存到如今，但他的起源，學者們却給了我們正當的解答。從前有些人以為語言是從人類模仿別種聲音而發生的，這一說現已被拋棄了；因為現今如野蠻民族中，擬聲的字發現很少。魯亞列推測語言是從人類呼聲中產生出來的。這種假設已成公認的學說。

在劈器時期或斫器時期，人類不能從事於持久的有系統的工作，而只能從事於間斷的，非常態的，像遊戲一般的勞動。共同作工，勢力摹作，人們便引吭呼喚。勞動的進行和勞動者的呼聲如能在相等時間內反復呼喚，協韻動作，則工作容易多了。間斷的刺激不能引起快活，而相等時間的反復則能安心適意。勞動團體的有節奏的呼喚自然而然的成爲合唱的歌曲，藉以減少工具的困苦。然語言是公用字母和符號所集成；勞動團體的合唱歌曲并不就是語言，歌曲若只是從勞動者的喉管中自動的破口而出，也不改變工作的方面和速度。只有引唱

者出現了，單個的聲調從合唱中分出了，語言才能造成。引唱者應該使其他人員注意自己的呼聲，應使各人呼聲的反復和一定的動作及物品相銜接，并以此教導其他人員。只存在這種情況之下，才產生語言——人類交際的強大工具。

可是語言并不限於聲音的或聽覺的形式；人們可以用視覺的形式，感受公用的符號去彼此傳情達意，如手足表演便是信號的一種；如共同工作的加緊不但引起勞動呼聲，同時也引起表演和模擬，亦如呼喚一樣，必要各角色從合體表演中分化出來而成爲獨角表演，喚起各人的注意，改變團體工作的性質和方向，只有到這時候，表演和模擬才成爲公用的符號。

人類最古的語言，即已把傳達思想的視覺法和聽覺法聯合爲一。直到現在，野蠻人的語言的語言中還是說話與表演彼此互相聯繫互相補充。語言中聽覺的或說話的形式較爲清楚而便利，因此他雖沒有完全排除，但至少是戰勝了視覺的形式。在語言初發生的時候，人們同時用說話和表演去傳情達意。據言語學家的意見，最初的語言沒有吾人語言的成份：動詞（譬如『來』），名詞（譬如『房子』），前置詞（譬如『在下』），……。他們用單字代替整個的句子，代表整個的勞動行爲（如獵野馬），這樣的散漫的字句，若不是帶以表演，如

何開得清楚？當時應該是這樣，擬聲在聽覺的語言中沒有大意義，描寫物體在視覺忽語言中是具有很大的作用。

語言是由合韻的聲與表演（從合唱中與有節奏的工作中無意發生的）組成的。但是停止勞動的時候，其語言也自然而然的（當迴復合節奏的工作時）做成合韻的了。於是字句的韻律即為歌曲，而身體活動的韻待即為跳舞。藝術便是這樣從語言發揚出來的。

最初的藝術也和語言一樣，聲，線，形狀，顏色溶合一爐，牠是一齣時樣的雜把戲，並沒有分出像後來所謂音樂呀，跳舞呀，繪畫呀，如此等等。牠和我們的舞台不同，牠并不知道什麼做角羣，凡是到場的都參加演唱，這種羣衆化和多方面的做作便使原始的藝術具有很大的魔力，他有直接的吸引力，具有很大的麻醉性。

在劈器時期和據器的過渡期間，動物界在人類經濟中具有美大的作用。每到閒假的時候，輒用生動的語言如表演，說話，模擬等以敘述打獵的經過，男子出身便學會了打獵的本事，這些都是可想而知的。象鹿皮或豹皮為裝扮以欺騙野獸的經常方法。但是一旦移到別的地點，加以別的方法，照一定的規矩在男人團體中舉行起來，於是簡單的裝扮便成了魔術的點

術了，在這種團體的表演中，所有參加的人都忽然精神煥發，氣力增進，結果，乃相信他們在黑洞中所劍出的符咒，圖畫的確有效驗。如此，語言，藝術，魔術三者合於一流，直到槌器時期才開始分支而獨立存在。

第二十六節 槌器及新石器時代之思想。

然而，魔術與藝術的聯繫直到氏族社會，還是非常密切。因此一考察槌器時期，鋒器時期及磨器時期的描寫藝術的進化，便可信藝術經歷的三個階段：一，模仿的（槌器時期），二，計劃的（新石器時期），三，象徵的（磨器時期）。最後的這種藝術已經是氏族社會所特有的了，因此，這裏不去說牠，至於模仿藝術與計劃藝術，最好把牠們合併來講，因為新石器時代的活模型——澳洲土人——很可以幫助我們了解槌器時期的魔術。

當我們講原始社會的圖騰制及老圖騰制時候，便已可見到牠們的思想方面了。圖騰制（和老圖騰制）和魔術有不可分離的聯繫。澳洲土人的日常生活差不多充滿了魔術的色彩，魔術不但與社會生活即與經濟生活，其聯繫也是很密切的。法術的發達不便限於個人而且普及於羣衆。每個澳洲人都知道唸唸咒子，玩玩法寶，術士們不過是再有些本領罷了。我們會說

過魔術也同科學一樣努力于征服自然界那些術士們并不是不觀察自然界，他們也熟悉何者爲毒草何者爲佳水。不過自然界在他們腦中的反映與吾人不同。『凡相似的便是真的』——這是他們的信條。在犀牛像上所施行的手段可以實現於獵取活犀牛之時。所謂模仿的魔術便是這樣造成的。可是相似觀念還廣得很哩！澳洲人想害某一個人，便在他過路後所留的足跡上埋一些尖端的石塊。要使人家害病，無須去謀害他人的全體，因爲這裏有個非邏輯的定律『部分便是全體』。因此，我們在澳洲土人裏頭又看到了部分的魔術——計劃的魔術。

在槌器時代的老圖騰社會中另有一種魔術。我們可以斷定那時古洞藝術全爲魔術而作，不過這種藝術和澳洲的不同處便是他的大部分是自然主義的。因此可以得個結論：槌器時期的魔術也大部分是模仿的魔術。

邏輯以前的曖昧思想雖是難於揣摸，可是我們可以十二分的肯定說在槌器時期還沒有靈魂的信仰。就是澳洲土人對靈魂鬼神也只有萌芽的想像。他們認爲一切生；老，病，死的原因不在靈魂而在物質符璽。因此，磨器時期以前的非邏輯的思想可以稱爲靈魂信仰以前的思想。當靈魂信仰在磨器時期開始發展時，象徵魔術已駕乎計畫魔術之上了。

第四章 氏族社會

等二十七節 技術與經濟

新石器時代在歐洲始於現代的後冰期，而終於紀元前二千五百年，但在歐洲以外的許多國家，即至今日，還有保留在新石器時代的，如帕蒲亞斯種族即和美南的印第安人的一帶地方（特別是中央巴西）。磨光的斧頭，即為新石器時代的第一種工具，所以那時代又名叫做磨器時代。

磨光的斧頭是由長久的磨擦而製成的，磨的時候滿鋪着濕砂，在專門的磨石上將各方面磨光便成功了。有時最簡單的方法是：用碟塊以磨石擦之，使他的表面帶有溝痕的斑紋亦可。燧石在未磨以前就要預先把牠敲成四方形。除了燧石以外能做造斧的材料的其他各種岩石，如砂石，閃綠岩，花蘭石和斑岩等。不過，大多數却是利用本地的岩石，因此，斧頭的形式也就花樣百出了。

在這時代的末期，造斧頭的材料多半用比較堅硬的東西，如片岩，蛇紋岩甚至於用半珍

貴的東西：如霞石等，這一類石頭難於切成四方形。爲了要使石塊成爲合用的形式起見，用透孔石鋸子和木骨所製的方角器將他鋸成形，或用簡單的繩子緊張在弓上也可鋸開最硬的石頭。爲要達到此種目的，只要在鋸處鋪着濕砂，在鋸口下鋸入一生的米突，以後用力緊打，可將石頭跟着鋸線了成兩部份。因爲槌器時代所實行的樹木和骨角的鋸法，使鋸石得模仿其式樣，有所師表。在瑞士的矛庵野盧中曾多次的發現了磨斧和鋸劈的遺跡。從鋸法的應用，各種石斧便得成爲精美而整齊的形狀。斧頭平滑的兩面和牠鋒刃的銳利，使擊力加強。但以力擊時，斧柄容易脫落，所以又改良了手持的地方，即把石斧的後面加裝一柄。斧的背直裝在木柄或在斧柄和斧頭接觸之間用獸角的塞子以實之。到磨器時代的終期，又出現了好像我們現代金屬斧頭的柄了。繼而石製的斧鋒開始用於鑽孔，然孔的磨斧比較起不能鑽孔的石斧究竟罕見得多，或者彼等多爲武器而非工具的緣故吧。

最直得注意的，在磨器時代除了二三磨光的圓盤及手斧和鐮子以外，其他石製工具的不經過任何磨製方法，如匕首刀子，搔土器，切刀，鑽，矛頭，矢等都用劈截和一部分磨器的技術而製成。爲什麼只有斧頭（及仿其形式而製的圓盤和丁斧）要經過磨製呢？我們知道，

人之願意辛苦煩瑣的琢磨工作的，絕不是爲愛優美平滑和光澤的斧鋒，以徒飽服福，實則銳利堅滑，邊口少阻力而有勁強的打擊力的石斧，對於那時人類開路與森林作偉大爭鬥時，這是必須而不可少的。

沒有石斧，則改伐森林就完全成爲空話了，但琢磨石斧的煩瑣工作，只有在有很多的剩餘勞動時間的條件下，才有可能。所以，斧頭即是偉大的經濟改革之象徵和生產經濟戰勝採食經濟的紀念碑。同斧頭有聯帶關係的更有家生植物繁茂的田園，用來儲藏菓食以爲冬糧；此外還有多數的巖穴及少數最初畜養動物的圈柵等。磨斧至一定的程度時，可治爲當時製業的工具，因磨器時代的農業是發生于森林區域的。所以那時的農業常稱爲『砍伐農業』。除澳大利亞及安塔克提得以外，全球各大洲中我們都可找到這種農業的遺物，因此，在的世界中即已有金屬的斧頭了。砍下的樹木曝曬於一年中最乾旱的時候，以後就將牠們燒毀。粗大的樹木曬乾以後并不付之一炬但要置之使牠炭化。在燒過的地方，婦女們即從了於栽培的工作。在布拉精利亞地方，曼尼森克熱帶所產的矮小大根植物，就直用接木的方法分植。因爲鏟鋤自己田野的雜草并兼行收穫的工作，男子就可用磨斧清除栽境的森林區域。在森林農業時

代，男子的作用看起來似乎不大明顯，其實是很重要的，但其他一切直接的農業勞動都落在女子的肩上，謂為女子的鏟鋤農業，實不為過。

農業的初期如何，也全畜牧的發生一樣，至今還未完全知其究竟。但知完居對於養畜動物尤其對於農業是必需的，這種說話較為正確。因為在游牧生活之下，欲往事於為時既久，工作複繁之事；使野生者變為家馴；山產的，種為農產，實不可能。不是農業造成「定居」而是「定居」造成農業。定居之後，農業之發生才有可能。粘土的破碎陶器，居所的紀念物，皆為農業之最古遺跡。可知當時農業實為一種採食的發端，畜牧只是一種畋獵的萌芽，質言之，只是野獸的取獵而已，獵獸的男子，為第一個動物的豢養者，採食的女子，那為開山的農婦。在一八六一年，巴考芬曾說明上述的理由，後來馮担司提在他考察中美，巴哈利的印第安人時又復述此種意見。一般學者也都同意於這種見解。在此就完全證明了太古時代的農業，還未曾利用畜的力量。

在新石器時代并無純粹的家畜，因為動物畜養的發展非常的慢，欲使牠進步，須有長期的定居。故在新格維尼五地方，除有家畜的犬以外，還有家畜的豬，但前者的肉尤其是後者

的肉，除大節日外，因為食物的甚少，當時的動物常以非經濟的目的而被約束，不得自由，如中央不於隋利亞，印第安族的巴哈利人常在他的居處將鷹或鵝鷹因在那用竿編製的圓錐形的籠中。這等動物的來臨都受保護而享榮華。人類之與植物經營共同生活，一般說來，固然是很遲緩，然比較起其他，究竟要快多了。與畜養動物一樣，定居也實是農業所必需。否則遊蕩生涯，四方顛連，人類社會設有執行此種重担大累之可能了。

據伊德汗的意見；開山農婦的第一畝田，只是種些有害而味苦的植物，因為只有這種田畝才能夠避免兒童和男子的饕餮殘踏。只有帶毒的果實，女子才能把牠們保存到重新種植的時候；只有不給男子知道的女子的祕密廚房，才能替男子和兒童收存毒物製成的可吃的東西。這些東西只有經女子手中得來，男子和兒童吃了才於身體無害。現在在中央布拉隋利亞地方，還可以看見種蔓尼莪克的田畝，牠的菓實的味雖苦，在未成熟時對於食用雖不相宜，但是到現在仍然用來為食料，只有女子能夠將牠製成可食的果品，她們如同澳大利亞的人民一樣，先收果實拿去洗，切，擦，晒，此後再來切牠，最後放在燒紅了的石頭上烘烤便成功了。這種由野生變成家生的過程，雖極繁複，但磨器時代的人類，究能藉有計劃的勞動行為，

而創成許多新的爲自然界前者所未見的動植物和種類。

馬克司說過：『農業只有在勞動力較高發展和有了許多別的勞動工具的時候』才能發生（見資本論第一卷，一百五十六頁）。這不僅是對於農業，即對於畜牧，總而言之，對於一般共同的生產，都可以這樣說。物化於經常的剩餘生產品之中的經常剩餘勞動，是牠所必需的經常的剩餘生產品有時雖爲數極少，但其存在必不得間斷。否則，家畜的動物及良好的儲藏種糧，也都被用來當食，前此所得，將有消耗殆盡的時危險。所以常將由牲畜及家生植物所得的生產品，擦時而繼續不斷的，用來補充人們生產經濟的儲蓄的基本，務使牠不至空虛，所以生產經濟也可以稱爲有經常剩餘生產品的經濟。這種經濟，在磨器時代，（即最遲而爲石器時代最高階級的時代），如春花開放，得到非常的發展，自非無因。

此後男子的勞動漸漸更有生產性些，他們努力從事務農業，當砍伐森林而焚燒了以後，乃用笨重而長的竿棒來耕田（如新格維尼亞帕蒲亞斯族的男子就是這樣做）。剩下給女子的只是些補助的工作；如播種或培植植物，其些那除埠，收穫，打穀，再資即收穀放在手磨上把牠磨成細粉然後拿去焙，煮，使成爲食物。因此『女子的鏟鋤農業』就爲『男子的鏟鋤農

業』所代替了。而且男子的勞動能力也在其他的經濟部門中增長起來，工具和武器也格外成爲各種不同的樣式，同時打野獸的工作增進了，打漁的事業也更熟練了。各個單獨的鄉村，甚至一個種族，能操一種特殊的手工業了。這一個村莊製造燒石的箭頭，別個即取介殼製成項鍊，第三個鄉村即製造石斧。但在女子手中也還剩有許多職業，如造粘土的陶器和織布等事，是女子的專職。而男子即收女子和自己的製造器裝在船上，以便運往外村，交換外村的製造器。

因此，人類社會的物質文明就更加奇形特狀的日新月異了。據開掘所得的證據，可知新石器時代的歐洲，介殼堆，泥土舍，鄉村和野廬（或在水中，或在陸地，或在茅蘆，或在槓提，）都是相並而存在的。高度的經濟發生在瑞士湖上開始那種茅舍的建築。近岸則獨木或小舟，絡繹不絕，且兩岸小麥大麥黍稷菘以及燕青并麻田等，沒有不全的。此種植物的殘餘常常深沉水中經過五六千年而不朽壞。此外還有林擒圓，黎樹圓和梅子圓。橡子和荳子的積畜。并看見獵取牡鹿野豬和其他許多動物。在巖穴中畜養的有家生牡牛，綿羊，山羊和豬，那些動物都爲家犬所保護。又找出許多布匹，繩子和由亞麻所織的網，菩提樹皮所編的

席子，織布機的殘物，破碎的粘土陶器，弓矢及鑽孔的斧頭。所有這些野蠻居民的財富，都和落後的社會相呼應；如各種森林居民，獵戶，漁夫，廚房的殘餘和土舍中的農夫以及陸上的鄉村等，都是磨光和鑽孔的石斧，雜色的亞麻織物，種糧和牡畜的蓄積點起了搶劫，爭奪和戰爭的火焰。而茅庵野廬的主人翁就由陸地而遷居於水，在這裏造成人工的避免荒島。這種水上茅蘆，即爲當時強行交換和戰爭的紀念品。

第二十八節 氏族制度，婚姻與家庭

生產經濟代替了採集經濟，破壞了原始社會（我們在澳大利亞人中已見過）而代以新的社會形式——氏族社會制度，（此名稱是取意於牠的基本的組織，氏族）按研究氏族社會有名專家考瓦列夫司基的定義，氏族即聯繫於一個血統（有時正確的或不正確的），共出一祖，共同崇拜，公一姓氏，而於刑事及民事都共同負責，且時具有公有或公共使用財產的家庭的一切總合（見考氏著：社會學第二卷原始社會學，一九一〇年出版，第九十四頁；同樣的定義，考氏又複述於一九一四年，見他所著科學總論第十卷第五十六頁）。

不過考氏與摩爾根及恩格爾思不同的地方就在他未將氏族社會和更原始的社會形式如在

澳大利亞人所見到的和我們上所稱的原始社會的圖騰形式分開。若不預先解說，他所說的究爲氏族制度下的何種家庭，那麼用他這種定義實不可能。因爲我們已經知道在原始社會崩潰的時候，於澳大利亞人的圖騰社會制度裏，那種先於單獨家庭的形式已過渡到一夫一妻的家庭了。

這是因爲在澳大利亞人的複雜的採集經濟內發展了生產力，使得有形成特殊經濟單位的企圖之可能。因此一夫一妻的婚姻就成爲可能，而對偶家庭也就跟着成立了。在這種生產經濟之下，剩餘生產品雖不很多，然而社會所常有，這是不能否認的事實；故此種對偶婚姻的家庭之得爲常規定例，並不是沒有他的根據的。此種遊蕩的地方的入羣可以在他的食區內定居在較好的地點，可是一離開這裏，專營獨立的個人經濟（如夫婦家庭）就不能存在了。所以下面兩種婚姻形式，就成了社會氏族的主要特點；（一）當夫婦同住在妻子的團體中，就叫着母親的地方婚姻，（即按照母親的地方），（二）當夫婦同住在丈夫的團體中，就叫做父系的地方婚姻，（即按照父親的地方），如果夫婦的雙方離開他的親族而居住，自營生活，就可以稱爲中立的婚姻。這種婚姻在氏族的制度下是最少的例外。由這兩種形式的婚姻結

果又發生了兩種家庭的形式。

這兩種家庭形式的共同性，就在他們都不是二人的小家庭，而是數代子孫湊成的大家庭、不過一種家庭可稱爲母系家庭，就是聚住在妻子的團體中；他一種即可稱爲父系的家庭，就是以丈夫的團體爲中心。至於在這種大家庭中親子間生理的聯繫自然趕不是社會的聯繫，這是沒有什麼奇怪的。單個的小家庭就緊結整個的『大家庭』，或爲父權管轄（由父系的地方婚姻所造成的父系大家庭），或爲長舅所管轄（由母系地方婚姻爲媒介而形成的母系大家庭）。

所以氏族不是由『小家庭』而是由這些『大家庭』的聯合組成的。與這二種家庭的形式相適應的有下面的兩種氏族制度。第一爲母系族制（由母親的大家庭形成的），第二爲父系氏族制（由父系的大家庭形成的）。所有這一族的人，彼此都視爲親屬。但其親屬的確定，自然不全由純粹的生活上血統關係，而是由單方面的氏族計算（或依母系，或依父系），這就是氏族小家庭的根本不同的所在。小家庭中的血統關係，是依男女雙方的系統來計算的，而氏族的血統關係是單就男子一方面來計算（即父系氏族），或單就女子一方面來計算的。

(即母系氏族)。(見宰維著的原始社會第一一二頁，一九二五年紐約出版，上面寄着：父系氏族包括男子的祖先，及其子女和男性後裔的子女等。母系氏族包括女子的祖先及他的子女和女性後裔的子女等)。假若我們注意到氏族中當其婦人討女兒，男子計養子和由外族過繼來的人和完全無後的人的現象，那末我們就格外清楚，在計算血統關係時，人工的聯繫是勝過生理的聯繫的。

幾個氏族組合而成部落。部落又分爲集團，有一部份學者稱這種集團爲布拉特利，(希臘文即兄弟團的意思)其他學者又稱此爲克蘭，(蘇格蘭文，普通即指氏族)。同族的人是叢農彼此婚姻的(埃克司格末亞)即族外婚姻的意義；但婚姻在部落之內是常可以發生的，即安多格末亞(義爲部落以內的婚姻)。而外婚姻普通只行之於氏族或兄弟團內。

增加剩餘生產品并使他源源不竭的生產經濟，這樣，鞏固了一夫一妻的婚姻及一夫一妻的家庭；而成爲了氏族制度的基礎。公共的經濟利益，合小家庭而爲大家庭。大家庭爲氏族，氏族爲兄弟團和部落。食區爲全部落的公共財產。不過加過勞動的一部分土地那分給即一部分在他上面勞動的人。一切的氏族都有自已的漁獵和另外各種的耕地，各個大家庭都據有

他們自己所耕種的田畝。同族的人都須幫助各個大家庭在他耕種的土地上欣伐森林。與圖騰社會一樣，一切動產（如武器，工具，什器和裝飾品等），都是屬於個人的固定財產。不產物主沒有全權支配他的財產罷了。因為就是以石斧工作的大家庭如沒有族人的幫助也是不能肅清田中的森林區域，所以民族的組織於各個物主的田中所得的葉實，有最高支配之權。團結全族人於一體的經濟聯鎖力，如從前的地方團體一樣，使氏族成爲氏族社會最堅固的基本單位。全族人皆守望相助，彼此疾病相扶持，共同保護同族人的生命，財產。這就是氏族復仇或血切的明例。

外婚的氏族，他們同族的男女，不能彼此結婚。我們在磨器時代見到從二種鏟鋤農業裏生出了二種不同的氏族制度。在這兩種鏟鋤業之下，男子都以斧頭來欣伐森林，但當女子的鏟鋤農是用候，一切剩下的農事都是由女子來做的，她們第一就是用一種掘土的農具（後來才用鏟鋤）來掘田，種植，收穫，打穀和調製食物等事。工作就十分複雜，當男子鏟鋤農業時代，男子僅從事於掘田的工作。如新格維尼亞帕蒲亞司族的男子用着很長的掘土器。五六十個一排，在老農的督促之下，慢慢地將一塊一塊的土片翻轉起來。婦女們跟着男子隊伍的後

面，用鏟子將翻過的土塊敲碎，最後更跟着許多小孩，甚至爬行來用手把土粒揉成細灰。所有其餘的農業工作，就由女子一手包承了。這兩種森林的鏟鋤農業形式常常決定了二種形式的氏族社會；就是女子和男子氏族。第一種氏族裏，是按照女子的系統，來計算血族關係的，男子遠離自家而至妻子的家庭內過日子。因此家庭的財產就結合女子的氏族。女子在此時雖不能說到有真正的「女權」，但她們是比較享有相當的自由。自從男子的經濟意義增加了，他就不到女子的氏族內，而是女子走到男子的氏族內來了。這就是純粹建定在男子鏟鋤農業的男系氏族。然而此地還不能說到什麼真正的家長和家父的統治等。

在這二種形式的氏族社會裏保有從圖騰社會時代遺留下的兩性和年齡的分組。女子仍與男子是分離的。在男性和女性兩方面，各有自己的典禮節日和祕密的神怪儀式。而且男子方面還有男子公所，女子和不潔的東西——青年及兒童，入則處以死刑，這種公所亦為怪殿，打獵的戰爭所得勝利品的博物館，和男子的俱樂部。公所同時還是一個會議所，當戰爭，死了首領和其他重大事件發生的時候，就在這裏召集各村土著的，來到這裏舉行部落大會。部落的長者在這種的會議上有很大的作用，如在圖騰社會一樣，青年決定行動和干涉社會事業

的權柄一概被剝奪。在氏族的組織之下，部分的管理，蓋以公共的利益為依歸。所以在一個氏族中，由於財產的分歧還不很大，想將一個社會分成各個利益相反，互相競爭的家庭，尚不可能。當時俘虜多被殺食。有時也不害他的性命，取為養子，變成親屬。在氏族社會中還沒有作剝削工具的私有財產，和社會階級。若一件事對於各個按兩性和年齡而分的小組是有利的，那末對於全社會也是有利的。所以我們若知道協作只是在很小的血族和有條件的親屬團體中存在著，那末就要認為氏族制度時代是人類過去最幸福的時期了。其實，異族人間的關係是完全可怕而殘酷的！有一件值得我們回憶的事，就是在廿世紀節赤臬爾在新格維尼亞地方還見到吃人的事情；新格維尼亞的帕蒲亞司人可為磨器時代氏族制度下收模範人物，此種乃是由不可思議的時候保留到現在的。

第廿九節 氏族社會的思想

適應此種由生產經濟的發展出來的氏族制度，還有牠特殊的思想形式，這種思想仍然是不合論理的，魔術繼續地昌盛着，為其技幹的象徵派，尤得到特殊發展，假若我們取磨器時代的活人（如巴爾耶利）來着，就知道他們的魔術，醫學和澳大利亞人相比較要複雜些，如在

澳大利亞人中，在魔術方面，至今還用引病的物質來做吸除的方法和唾液濕潤法，揉摩擦痛法，至服帶方法本已開始奏了主要的効力，可是對於他們還是不明了，這就是吸入，吸氣及靈化的醫法。魔師常經數小時，在飽抽香烟以後，即敲其妖術的南瓜殼而舞唱起來。在他舞唱的時候，即將烟霧噴出倒傾而吹到病人的臉上。如此催眠對於病者不能奏效，就用醫生自己暗示的方法。魔師在疼飲毒液以後與其假死之時，即橫臥而窺着妖怪，當他肉體靜臥在擦床的時候，他的幽靈是走得很遠很遠的。此種幽靈，雖在物質的形式了足是想像的東西，可是巴加耶利人已認為是無疑的靈魂了。其飛巴加耶利人承認氣息也是靈魂的別種形式。他們常常述說靈魂永久都是有的，當靈魂消失了的時候，偉大的始祖就插羽毛製的矢及棒等於地下，以便碎分玉蜀黍而吹之，比即生出帶矢的男子和佩棒的女子。如有由計劃的魔術即不知不覺地過渡到象徵的魔術了，而在靈魂信仰以前的東西，也就不知不覺地成爲真正靈魂信仰了。結果靈魂不以呼吸的形式（機爲完全的象徵），而以幽靈的形式占了靈化的位置（幽靈不是計劃，亦不是象徵）。

在這些鬼魂和幽靈的中間，亡故的人類祖先的幽靈有主要的作用。靈魂信仰表現在崇拜

祖先中，我們依翁德徒的研究可以稱這種信仰爲曼尼斯姆源於羅馬文的曼內，其義即祖先。磨器時代的人（如巴加耶利人）爲敬其祖先，常帶臉殼，上繪祖先的像貌，而從事舞蹈數小時，此種舞蹈并非節期的愉快，而是『莊嚴的葬禮』。當時的人以舞蹈度視自己田畝的豐收及漁業的暢盛，很是盛行。祖先爲人類的降福者以及行謂『文明的英雄』之說，也是盛極一時。他們以爲從這些英雄偉人中才獲得之自己舞蹈，農業，工具，武器及慧飾品。故以我們所見，可知靈魂信仰只是反映氏族制度的關係。一夫一妻的婚姻和單個的家庭及父權的思想聯合起來，使族長的威權圖型，活現於精神界并注入於敬祖先的儀式中。長老中最老的趕出他行伍的還很少，同時人類的祖先中也沒一個能夠瞞昧同族的達到他唯我獨尊的地位。一切人類的祖先都是相聚隱居在男子的公所中，該處藏有他們之故，跳舞家帶的臉殼。那時的人們使魔法不是求那一個人，而是求祖先們共同的幫助。一般使魔法時的跳舞，唱歌，都很單調，疲憊而位長，好像他們磨礪石斧，在生產經濟中積累剩餘生產品以及由氏族生活的經濟中產生出來的一切社會現象一樣。只有氏族經濟的破壞才將靈魂的信仰參雜混合於宗教，成爲階級社會的思想。

第三十節 技術與經濟之變動引起氏族社會之瓦解

現在不論氏族社會制度的如何沉滯不進，變動一時極少，然於生產力的發展，如氏族社會前此了結原始社會的生命，以促其滅亡的，現在亦轉向自身，不得不趨於崩從之途。金屬工具代替石器的過程，對於氏族社會的漸進的破壞，其作用更自強大。在氏族社會的各部門手工業集團中，金屬工具已開始發生，就代替了石器固有的地位，所以金屬工人以其出品的意義，結果，竟能壓倒陶工，紡織工，憐石工，造船工以及石灰的塗匠等。不過由石器時代過渡到金器時代的過程還不很明顯。現已推定，金器時代不是始於歐洲而在近東發展較早。因為在埃多的尼羅河及米索布達末亞的提格里斯河和幼發拉底河的流域沒有森林，所以該處發達的不是森林農業，而是平原鏟鋤農業。此種農業，自然需要人工的灌溉。可是平原鏟鋤農業較之森林鏟鋤農業能更多地給人類以剩餘生產品。所以這此地方在耶穌紀元四千年以前，最初的兩種金屬，金與銅就為人所認識了。至於歐洲對於銅的認識并不早於耶穌紀元的三千年以前，其距近東越遠，其發現也越遲。不過最初的金屬的開始發源地，至今還不明瞭金屬的製造，他們所知道的，只是原始的冷鍛的方法。這種冷鍛的方法，遷居北美的歐洲人在

人那裏還見到過，各印第安人的鍛生銅和埃司克該司人的鍊隕鐵一樣。金屬工具代替金屬以前的工具雖很遲緩，然牠的過程究爲偉大的技術革命，并慢慢地改變了人類的全部經濟。牠的最重要的影響就在使人類勞動的生產力增高。從這裏便使得單獨的家庭分工去代替那種按照年齡性別的舊式分工。

我們在北美的印第安人中正見着這種過程的萌芽。在北美的西北岸上關於製造捕餘的器械，特別是魚茅的柄子和旁索，只限於一種固定的，專門幹樣種工作的人來幹，對於製造繩子也是這樣，集然一般人都知道牠的製造方法，但是這樣工作的大部分，還是那種特別的熟練人材來幹。造船的工作，也中由造船的專門人材來幹，當他們對於製造模型和執行工作的時候，都比較別人精巧多了，這些工作雖未當作經常的職業來幹，但是最有經驗的人，究將他的勞動主要部分都花費在這上面。有些人很精於鍊鐵和鍊鉄的工作，有些人從事於雕刻或染色的工作，一如別人分爲捕魚殺鯨一樣。

在這裏我們可以看見當時已有半手工業的存在了。此種個別的分工一開始，就走問於實際的交換。在尤罷凱斯人中，我們不俱見到鏟鋤農業，同時還見到他們栽種玉蜀黍。這些地

方發展的交換制度，牠的存在已經很久了，她的時間已是記不起了。如耶期司塔利尤羅凱斯人和他同宗的谷琅人，怪買種糧和手工業生產品的剩餘與那些不知農業的北方游牧民族相交換。谷琅人的土地只是亞爾康金族的倉廩和種植烟草的區或，因為他們的一部份烟草是爲着出賣而栽植的。造箭頭的一部份好材料如碧石，白不英和玉髓等，常徑地經交換而落到尤羅凱斯人和谷琅人的手裏。當春季的開始和整個的夏季的時候，尤羅凱斯人的商隊即丟棄他們的家鄉而到鄰近的農村去經商，這種交換，據表面上看來，還是趨於送禮和還禮的形式。

在一六七二年，尤羅凱斯人曾將他所有剩餘生產品都贈送到上湖，據他們說；這是爲着鞏固和平，其實是爲着要得到毛皮的還禮。這種交換舉動常常發現在跳舞和大典的羣衆中。但是這裏所謂禮物只是按着舊日習慣說的。實際上不滿意於禮物的贈送者，要求退還與其說是禮物，無甯說里商品。所以能夠彼此交易的是因這裏所行銷的是等價的商品。在這個階段上就出了原始的貨幣（如印第安人由價殼所製的玉石錢串——瓦木蒲姆），造成了貧富間的不平等，在經商的道路上并發生了許多戰爭。如亞爾康金人曾爲搶奪美西斯比道路而與尤羅凱斯人起過這種流血的戰爭。因此當時交換就帶着搶奪的性質。一般人們都是要求過分而直

接浪費。奢達與奢侈在尤羅凱斯人中才稱是第一等的好漢。因生產力的增高，使掠取他人的剩餘生產品，成爲可能。所以無怪手尤羅凱斯人已有大批奴隸。

自一六七六年起，我們聽到；就是尤羅刪斯聯合種族之一的阿奴遲加人捉得了許多係虜逼迫他們在他的田裏耕作。更有說尤羅凱斯人和其他部落甚至經營奴隸的買賣。由此可知交換經濟只有在生產的水平線，允許人剝削人的時候才有可能。金屬的開採，運輸和製造鞏固了，并給了交換經濟在舊世界，以向前發展的推動力。這裏所與新世界不同的地方，就在這種發展在未被文化較高民族的侵入前而遭中斷了。

繼『金屬工具』破曉時代起來的是鎔解赤銅的時代，再跟着牠來的有金時代，就是青銅世紀。青銅世紀的最古代表爲近東，特別是提格里斯和猶發拉底兩河的文化（即美索布達米亞的南部），這裏的青銅化金術，自從所謂『烏爾城第二皇朝』起就被人所認識了。（約在耶穌紀元前三千二百年的時候）。雅典得青銅文化在歐洲大概可稱爲最古的了（青銅出現於克里特島的中心，在耶穌紀元前二千年的時候）。青銅出現於歐洲大陸甚至比在克里特島還要晚（約在耶穌紀元二千年的時候。所以歐洲大陸之變克里特中心的偉大青銅文化的些許

影響是很難否認的。青銅爲一種雜複的金屬；有多少赤銅分佈的地方同時也就有少數的白色金屬如錫，鉛，銻，砒素及銻在各地以各種的比例和牠混合起來。例如在瑞士沒有錫而在埃及甚至沒有赤銅。所以要想造比較多的銅器只有在商業關係發展的時候才有可能。歐洲的通商道路自石器時代的末期就已經固定了。因此到了青銅時代差不多遍地（亞美利加之外）都是帶輪的馬車。當時并發現了許多新的工具，武器和裝飾品。改良了所有舊時的手工業，但是青銅時代最重大的改變，還在於兩種生產經濟——農業和畜牧的生產力的高漲。

在磨器時代許多鏟鋤農業家已經養了許多的家畜，然而這種家畜不但於歐洲以外，就是在歐洲本地也沒有什麼大的作用。所以在這個時代的許多茅屋野廬中只發現亞麻織物，可是找不出來一點毛織物。關於當時對於家畜的乳的應用，如磨器時代對於乾酪和牛肉的製造至今還沒有任何證據；牛乳經濟最古的紀念物是屬於烏爾第一皇朝的時候（約在耶穌紀元前之半五百年至四千年的時期）。在美索布達米亞的南方，舌利，阿賓得的小山中，於那時（赤銅時代）的屋牆裏，會找着過一幅榨取牛乳的和從牛乳製造牛酪的圖畫。然往事於榨瀟牛乳的，不是女子，而是男子，因牛乳經濟亦如一般的畜牧一樣，是男子的原始職業。

在金屬出現以前，還沒有用動物做運輸。北美的印第安人和埃司克英斯人當白種人到來的時候，就乘狗拖的雪車（北方）或曳網（在中部和南部）而逃走。曳網是一棒製成，以狗連之，挨着地拉走。最古的有輪馬車是在波斯的西南部（即前的哀拉母）和伊蘭（就是美索布達米亞的南部）。大約在耶穌紀元前三千年此時青銅已存在了，這些馬車所以發現在青銅時代的緣故，是應發達的商業的要永而起的。因為騎馬比較乘車要出現得遲一點，關於騎馬的最古標記只在青銅時代的下半期才有。

利用獸類的推動力在運輸上對於遊牧生涯是必需的先決條件。這與遊蕩的出族不同，彼等步行找動植做食品，遊牧民族即將自己的器具捆載馬上，騎着走。所以同自己的一家畜，間無限廣大的平原進行的遊牧民族，是能從銅器時代以後才有出現的可能。

據思格爾思的意見：『畜牧的種族不但比較其餘的野蠻人生產得多 並且還生產了其他許多生活資料。他們比較野蠻人不單有很多數量的牛乳，牛乳製品和肉，并有獸毛，山羊絨毛和因原料的增加而增加的許多不同的織品：自從有了畜牧民族的製造以後，我們看到對於各個部落的人，相互交換且發展牠使牠固定，或為常業的完備的條件……畜牧民族和他的鄰

人相交換的在要物件就是牲畜，牲畜成了商品，以她爲估定一切商品價格的媒介，牠普通地被人樂用爲交換，換句話就是牲畜執行了貨幣的職能……』。

由於這種交換，大多數的家畜就成爲定居農業的工具了。同時家畜之利用爲運輸，示成了犁耙農業的必需先決條件。原在全屬工具紅日初昇的時代，我們就見到有加增農業清耕的企圖，男子繫曳於很長的鏟鋤一卽耒耜，有幾位學者就主張這種爲鏟犁農業或過渡的農業。當犁形的耕器出現時人就代理動物來曳牠。

關於犁耙農業的確實標記只是屬銅器時代。現已確切認定約當耶穌紀元前三千年的中期，在尼羅河和提格里斯與幼發拉底兩河中間的河流文化區域卽已有了犁耕農業，（彼時用的是壯中勞動力而非馬的勞動力）。至於說到歐洲，我們在幾個地方見到各種用像形字描寫的東西，這種圖係在別種風景圖中附帶的繪了壯牛耕由的樣子，這種象形文在包谷司蘭瑞典和蒲洛晚斯等地方是在銅器時代（約在耶穌紀之前二千年的時候）。舊時學者說歐洲人在磨器時代（新石器）就知道犁耙，這種見解，現在被拋棄了。（見一九二四年出版的人種學一二一頁米爾克的文章）

犁耙農業現於兩種形式。在埃及和美索布達米亞的河流文化的這域出現的是平原犁耙農業（附帶人工的灌溉）。在歐洲則由森林的鏟鋤農業發展到森林的犁耙農業。這種農業因爲同不十分發達的交換相合，致使銅器文化低陋而少發展。但是牠們也和河流文化一樣，究屬能夠繼續發展由銅器兩過渡到鐵器。在有色金屬的製造上，近東也是走到歐洲的前面。近據新的考證，在耶穌紀元前三世紀的時候，海特亞爾蠻尼亞皇帝爲應埃及皇帝輸送鐵的請求，曾回答一信并附送一把珍貴的鐵匕首。那是耶穌紀元前一千年的時候，鐵在近東和克里特島上已成爲普通的用品。從此以後鐵就陸續從南而北深入歐洲。但應當指出的，金屬工具在歐洲不但在金屬工具破曉的時代，即在赤銅青銅時代，大概也是很稀少的東西。那時不但仍須繼續用舊式的石器，而且還造新式的石器。不久以前有少數的學者，因見金屬器具的稀少，甚至提出關於青銅時代等名稱的疑問來。這是由於有歷史以前的歐洲經濟發展遲緩，和那種發生在磨器時代，而建築在生產經濟上的社會制度，就是我們以前所謂氏族社會，消滅很慢的緣故。

當這種生產力在它下面發展得正有力的過程中，氏族制度也不得不傾頹了。恩格爾斯說：『這種社會的力量和政權都應當破壞。實際在他們也是已經破壞了』。此後在生產經濟的組織的和平的族長外，又出了許多適掠，戰爭，商隊和占奪領地的領袖，在這些首領的周圍就聚集了許多的武士聚居在祕密的長子協會中。這時的技術已到可以使人生產超過他需要的水平線。戰敗者前只充頭殼，腦蓋和肉的作用，現在已經改爲戰勝的底勞動力了。到現在普通都不把俘虜作食用，或者把他們受苦刑，或拿他來做養子，而多數把他們放到戰勝的公社裏去充當奴隸，生產的各部門，畜牧，農業和家庭手工業等，照恩格爾斯的正確見解：『都增加了勞動的分量』，這裏可以說，就是指社會的每一分子所負的勞動。因此奴隸束縛在延長的犁鋤上，逼迫他將耕地來做成田畦。同時又使奴隸跟着許多家畜後面，從事於畜牧的工作。

在『這裏大的社會分工的基礎上，就將社會開始分成了兩大階級，主人和奴隸，剝削者和被剝削者』。除了這種基本的分化以外，在自由人中還發生了貧農的分歧。社會因此就不是整個而調和的了。依馬克司的意見：同一族內財產的分歧『就能使族人間利益的共同性變

爲彼此衝突』。所以在畜牧就過到牛乳經濟和去農業的過渡到犁耙經濟結果，就引起了氏族社會的崩潰。從此大家庭就成了生活的集體；在農業經濟中，這種現象發生在犁耙農業發展的以後，而在畜牧中就發生在牛乳經濟發展以後。

在借犁耙耕田播種時是不須要全族組織的聯合勞動的。這種事體，都由各個大家庭單獨來幹。又由於牛乳經濟的發生，就無須乎而且也不可能領有千頭牲畜，因爲畜羣的數量得減少，所以經濟的積體也少下來。

氏族制度的殘餘繼續存在。時間很久，然在階級組織胚胎——國家裏牠們已漸漸改變，提壞，脆弱終至於消滅。血族復仇是氏族社會的最能延生的東西，直到現在，在高加索還可以看到。八百年以前，曾見到過在俄國克邦夫司基的偉大英國內。不過這已經不是族人爲本族人復仇了。在俄國法典年，我們讀過如下面的條文『如果一個男子殺了一個男子，那末就要殺他的兄弟來代替他的兄弟，或兒子代父親或父親代替兒子，姪（即依男子系統的近族）或代替外甥（依女子系統的近族）（俄國真理『依教育』錄，是第一的開始（見轉載）』）。

阿克沙可夫在這一段條文，很正確地指出說：『可見氏族的復仇，不能再推廣向任何人

復仇了，這裏明顯的表示家庭的界限而非氏族的界限（見阿氏的全集第一卷第一〇四頁）。

不過在這裏應當再補充一句，就是這裏的家庭不是『小家庭』而是大家庭，大家庭是氏族遺下來的。主人階級的加緊剝削，留給廣大的生產的羣品管理之下的，不過最少部份的剩餘生產品而已。且因此就使小家庭不能一時成爲社會的基本經濟單位。雖然中立的婚姻還很稀少，但在同樣的社會中，父系的地方婚姻和母系的地方婚姻，都是一樣的成爲可能，因此，在階級社會的範圍內所存在的大家庭，他的血統關係可由雙方來計算，所以在十一世紀時，俄人常依男女雙方的血統，爲他甥姪而自某人復仇。大家庭仍保存了血統復仇。不過略具變形。在蘇聯歐洲部份的極北方至今仍然保存大家庭。能謂皮其協在南斯拉夫我們看到友朋團這是一種彼此相親密的血統聯繫的幾個家庭所組成的小社會，在個人關係的範圍內，友朋團的基本原則就是團的集體代表而長者能代表個人，在財產關係的範圍內可說完全是整個的，不但還合有公共生產及勞動工具的公共作用，并且還包括公共的消費（見耶非棉可的著作）。

第三十二節 宗教的萌芽

由於生產力的增長，貴族所掠得的剩餘勞動部分加多了。所以經濟財富分配的不均也加強了。同樣武士社會中上下層的分歧也加強了。而大小的領袖及魔師對於奴隸和自由民就更威風，偉大與驚奇。在人類中孕養了前此未有的感覺。在此種複雜的感覺中，更好些說：在尊敬的感覺中，便混和了恐怕，驚奇與謙卑。在精神界中也同人類社會一樣，發生了分化。關於武士制度，許多學者會見於大洋中米蘭泉西亞的土人中，特別是在北美的納皮中。這裏我們曾見到土人對於幾種人物和精神的魔力的信仰。這種鬼神有各種不同的名稱：爲奧鸞達在亞爾康金人中的爲曼尼團等等，這種曼納有善的，有惡的，也有危險的。沾染病毒了曼納的物或人，就成了不可侵犯的，禁忌的和危險的『達不』，（即禁忌的意思——譯者）如果出了偉大的領袖，那末他的曼納就能使他手所觸過的一切物件都交給『達不』。同時偉大的魔師也屬重有威力的曼納。如果是領袖兼魔師的魂，那末他的曼納就更有威力而具有各種不同的魔力。

偉大的靈魂，特別是驚悟的曼納的主人，都有特殊的威權。對於這等偉大的靈魂是不能強迫的，對於他們須用祈禱和懇請。且對他們很難用哀求的話（即祈禱來懇求，）須用豐富的

獻禮（即犧牲）方可。所以那時常殺俘虜和奴隸供在祭壇上。偉大的靈魂比較偉大的領袖還要利害，無論什麼時候，都不容許任何死亡和請求來擾亂他。當舉行祈禱的時候，在人和偉大的靈魂中間須有特殊的中間大人，以便轉達犧牲和給請求或供獻以回答。所以與魔師（有時就不要他了）並且的更有僧侶，就是獻犧牲時供品的大食家。自是這偉大的靈魂即為明顯的神，而靈魂信仰就成為神靈崇拜了。對於祖先的崇拜就較自然的位置而退後了。特別是宇宙的有神有威權，在此種神中有以活躍的光明而顯明的同神和太陽神。這些神靈所受的尊敬，比較握政權的和偉大的僧侶對統治下的自由民和奴隸們，更為無可比擬的高大。尊敬的感覺，僧侶，犧牲，祈禱及神，這些一切都不是以魔術存在的而是宗教了。彼此的區別，正和階級以前的社會別於階級的社會一樣，因此，在金屬工具初期就消滅了階級以前的社會，複雜而高崇的文化代替了原始的文化。這種文化的生命所標榜的乃是戰爭，奴隸制度，私有財產，宗教，國家，金屬工具，交換，文字和剝削人的制度。

第一篇 階級以前的社會

八六

(本書第一篇；階級以前的社會爲尼柯爾斯基所著——譯者附註)

第二篇 封建社會

第一章 封建社會之前提及對於封建社會起源之各種觀點

第一節 鄰居公社及階級社會之發生。

氏族社會崩壞時的生產力的發展，以及隨着的，人口之迅速的增加，加緊了所謂鄰居的連繫。前此經營獨立經濟的大家庭彼此乃更形接近，至不得不共同使用公共住宅及牧場。

重新確立的隣居關係，漸將從前的氏族聯鎖，排擠在千里之外了。氏族公社是為隣居的，或者更明顯的說，如鄉村的公社所代替。在這公社內，管理機關的選舉，已經不是按照氏族的表徵了。在現在高加索許多地方可以看見將就死亡的氏族組織托與同時開始發展了所謂德執馬即按照鄰居系統的組織。

在氏族關係破壞的時中勞動生產力之發展，促進了剩餘生產品的增加，而使牠有廣大的利用『不自由』勞動，如：從前多被殘殺的係虜的勞動可能。奴隸乃得日漸普遍起來，在高等而有力的經濟中，因於貯蓄甚豐，能養活多量人口，所以奴隸的應用也就最多。而奴隸勞力的利用，他本身更加強了經濟的力量而促進剩餘生產品的積累。

社會經濟的不平等，如此而日漸發展。在收穫不佳和牲畜累病死亡過多的時候，經濟力量單薄，一向貧寒之家，就不免支持無力而不得不求憐於人。這樣就有借貸糶子或有時借貸耕具的事情發生，使他們不能不仰給於富有的人了。等刻無力償債時，他的主人，日漸把他們變為奴隸使終身困累。

這樣就使社會開始分化成爲階級——家有的奴隸主人和受壓迫的貧者。自然，大部分的人還保存着他們的獨立性的經營他們的自動經濟。但是移勢變，獨立性的沒落，必然要走到屈服于強有力者，奴隸的命運，終究是不可避免的。

這時期還不能稱爲發展的階級社會時期，牠不過是階級制度的雛形而已。牠的形體的完成，還須封建社會制度的到來。

第二節 軍事部落的國家

社會的分化，已經達到那樣的高度，我們是可以說，這時都已經有了國家的雛形，因為階級的分化，必然要引起國家的出現。恩格爾思說：『只有在經濟發展的相當階段上，社會已形成了階級，才有發生國家的必要』。

原始的所謂軍事部落，國家有時他的疆域非常廣大（如佛蘭克王國及成吉斯汗帝國），但在征伐與奪取中很容易分裂，這一部落征服那一部落的程度還大於這一階級壓迫那一階級的程度。在這種國家中，通常是那些漸漸帶有最高的國家管理者的意義的軍事領袖為首，他占有統治地位的軍事組織之支配和統治。

在這些首領的手中，掌握有很多的貧物和土地財富，他們在縱橫幾千里部落的國家疆域中，成為貧婪無限，權威通天的領主。

還有交換的發展也促進了社會的分化，在牧畜和農業中技術的進步，大量的財富積累，以及一些「手工業」的專門化，促進了處在萌芽時代的商業的發展。原始的商業隨時隨地都是直接交換連結的。

當時商人們所採取的奇特方式在歷史中還保存着他們襲擊和掠奪的紀念。某歷史家說：「他們是商人，同時又是掠奪的強盜，船隻駛入港灣，他們在桅竿上掛起紅色的盾牌作爲和平的記號，而舉行真正的交易，交易完了，便取去紅色盾牌，馬上就開始直接的掠奪。」

第三節 普通的，特別是歐洲的封建社會發展之主要的路線。

封建關係發展的過程，一般的可以指出以下的基本路線；即是由公社的經濟變爲個人的經濟和土地的私有制度，他的結果就發展了大土地的領有，并造成弱小的經濟對富有者的依賴。在每一個社會的歷史中——歐洲也在內——牠發展路線都有他們自己的特點，因此，在研究這一國或那一國的封建制度時，必需考察他的具體的歷史環境。

封建制度在歐洲產生的過程，事實上比較我們上面所說的一般路線要複雜的多，野蠻的歐洲社會，由氏族制度進入於階級的社會，與土地和有權的發展，大土地，的領有和農奴制度的發展都有聯繫，所以羅馬帝國滅亡底過程而更形複雜起來。在這裏應該說明的，就是在近代大部分的歐洲內（中部，和英國）封建關係的發展，是帶有進步性質的過程，聯帶的發展了生產力，要是我們看見他是由原始的合作經濟進而爲大土地的領有和農奴制度的關係。

那嗎，南歐洲及意大利的歷史告訴我們的又另是一幅圖畫。這些國家中，他的過程帶有退化
的性質，聯帶的是生產力的低落，並且由發展的商業資本經濟再轉入自然經濟的原始形式。

第四節 對於封建社會發生之觀點，羅馬派，日耳曼派，華依芝，羅特，曼雷，
社會學派，佛斯太爾，德阿拉，道坡斯。

科學對於封建社會起源的現點，當然不是一下子就是這樣的，這個問題使歷史家開始注
意，差不多離現在已是二百多年了。封建制度在西歐發生的問題，早在十八和十九兩世紀，
即引起了許多學者的注意，根據他們的著作，很明顯的都是些理想的推測或政治的預言。

在那時，很主要的分成兩派；羅馬派和日耳曼派。前者（大多數是羅馬國的人）很執拗的
企圖說明現代文化及歐洲的社會制度，是為羅馬人民建立的，而羅馬的古代文化和封建秩序
，已是完全開展於羅馬帝國的社會制度中了。

相反的一方面，即是日耳曼派的判斷；他們說現代歐洲文明的建立之開端，完全是「日
耳曼的精神」，自「日耳曼的森林」中為完全未開化的人拭出。未開化的日耳曼人，最後打
死了古代社會，在其廢址上建立起來了偉大的新的文化基礎。

這一種和那一種觀點（按：係指羅馬派和日耳曼派——譯者），已經早爲科學所擯棄，因爲，這是有一種很愚笨的愛國主義爲背景的。根據科學的研究，許多學者作出許多特殊而有興味的結論。

羅馬派在羅馬帝國的農業形式之研究的範圍內，給了我們一些很有價值的材料。日耳曼派關於采邑制度及士大夫起源的問題之樣求，亦有不少的重要。

關於歐洲封建制度發生問題之新的研究，要算德國學者華依蘭及羅特兩人了，雖然他們在許多基本問題上很近於日耳曼派，但他們對於『親愛論』仍持反對態度。

華依芝在米羅馬底下的佛蘭克專制帝國的社會制度中，去找尋封建制度之端緒；他在開始是置封建社會制度於約束農業之內——侶僧和寺院，這樣，使人不能脫離上帝和神威而從事單獨的經營。

羅特則不是在米羅馬底下去追尋封建的秩序。因爲他認爲那裏的社會還是與一切士大夫（部落國家）有連系；軍事的服務不分一切社會等級。醫僕制度也還沒有存在過。他在卡羅林下才開始遇見了封建制度。以羅特的意見，人民武裝制度是自不斷的戰爭來的，因爲只有

在這條道路上才會發生經常的軍事力量的組織——臣僕；臣僕的土地，是有條件的領有，并且他們要忠實的去執行。僧侶制度，——羅特這樣想——為爲封建制度的特點，只是在卡羅林之下才發生的。

羅特和華依芝是用法律關係變動的觀點來觀察封建制度的發生。但最主要和最有興趣的，在他們偏於歷史過程的政治方面。

不過，以最偉大的德國學者梅勒對於這個問題所達到的，都完全是又一樣。他在自己的著作中研究封建社會之發生，他首先認爲牠是一個經濟的過程。根據他的意見，封建化的過程是歸結於日耳曼的農村公社（按：在德文是（馬克）——譯者）漸漸復生的終果。

日耳曼人居於這種原始的德謨克拉西之下，其本身不知道階級的分化和土地的私有財產制度，更無論大農了。

可是，這種情形在德意志不久就瓦解了。當着日耳曼人遷移在羅馬的時候，土地上的私有財產關係已經很發展，并且財富積聚在很少的人的手中；而那些許多自由的貧苦的人民已經不能不屈服於大農和土地們有者的貴族之下了。這樣，自然就引起了農奴關係之發展。

羅馬帝國的秩序，因社會制度的瓦解和社會不平等的發展，破壞的過程更是加劇。梅勒認定歐洲封建秩序的發展，也是按照這條道路的。

因此，我們可以說，梅勒研究封建社會之發生的問題，要算是第一個弄在實際的科學陣地去的。

歷史的過程，去在經濟發展中找到基礎，就這一點說，梅勒很接近歷史唯物論的方法了。日耳曼派撐持的『德國精神』，在梅勒認為，這只是一個極複雜的社會經濟的過程。

恩格爾思差不多完全同意於梅勒對於日耳曼人的社會的和經濟的演進，及歐洲封建化開端假定之觀點。

對於封建社會的科學研究，在那些大的學者之後，再詞前進一步的就是在研究中採用了比較法。這就是所謂的社會學派。

考瓦列夫斯基，滿思，列圖拉，拉文勒以及其他的學者，都是屬於社會學派的。據成功的研究者說，在斯拉夫人，土耳其人，古代的馬克唐尼亞（按：英文名為Macedonia，是古代最著名以一個國家，今歐洲的土耳其和羅馬尼亞之地即是——譯者，）在波斯，在日本，在

阿們亞尼及其他民族所有的現象，是與在西歐的，封建社會時代所有的沒有二樣。

那麼，很明顯了吧，封建制度是一個社會形式，一切民族所經過的，無論是與日耳曼，或與羅馬都是一樣。

梅勒的觀念再向前發展，他確定說，封建制度各處都是社會制度之瓦解和形成階級及土地上私有財產制度之結果。

科學的範圍，擴大到無邊際。

很多光榮的著作，供給我們研究社會制度，對於封建社會之前身及關於私有財產起源的諸問題。

那麼，解釋封建制度得到廣大的開展在各處都是公社制度和有階級以前的社會瓦解之結果，當然的，在那一個地方的條件不同，是有牠自己的特點的，如希臘的封建制度與歐洲的法國不同，美國的又與他們不同。

在梅勒的說明體系中，認為一定要有若干補充的，這就是後來的偉大的研究者——法國的學者佛斯泰德柯拉治。他十分接近所謂羅馬的精神，上述的與科學中的一派成爲誓不兩立

的仇人。

他的觀念的謬誤在對於半世紀的本質的原則上，他說：這是古代社會繼續發展的開始。

佛斯太德柯拉治否認任何的經濟過程，過渡到自然經濟，這是與羅馬帝國之崩壞有連繫的並且是蹟近了日耳曼民族界限以內。

佛斯太否認了任何的現實；他以爲在這時代歐洲農業之發展，便便是暴露出漸漸的過程，——發生的不是公賣，這和以前的各學派一樣是認爲公賣事業之可以代替，完全是漸漸的開展之開始。

因此，佛斯太德柯拉治否認德國有農村公社（馬克）之存在。他看見在德國不只是土地上有私有財產制度，並不牠是世傳的農業領有和農奴制度。

佛斯太德柯拉治的著作的價值，是在他說明了在羅馬帝國內封建開端之發生和發展：這是農業領有條件的公式；個人的依賴政治，法律，農業領有的聯合，最後的軍事組織的，封建性及國家開始有微弱的幫助等等。

在他這樣的一個著作之後，差不多就離脫了日耳曼派的影響，在羅馬帝國內部，就有了

爲建立封建制度發展之充分條件。

在梅勒及社會學派之後，認爲有補充的必要的，就是考瓦列夫斯基，他以爲這些補充，一定要把佛斯太德柯拉治的探索加進去才有意義，在他的著作『歐洲經濟的發展』第一卷中，給研究關於『采色經濟的本質和發生』及發現『中世紀和農村公社之形成中的羅馬的和日耳曼的成份』。

在最後的二十年來，有許多研究者表示反對公社理論，并企圖折散其基礎。爲了要達到這個目的，他們利用考古學中的新發現，以及其他科學的某種成功。在其中最出風頭的要算道蒲什，他寫了一本名著。

道蒲什的研究，不謹限於歐洲，并且述及俄羅斯。

道蒲什的主要的觀念，歸結於以下的幾點：過度到中世紀，絕不是破局，而是漸漸的過程，當代很多人以爲是樣。日耳曼人沒有破壞羅馬的文化，也沒有破壞羅馬的秩序，他們是把羅馬帝國貴族在封建制度之上。後者和平的與日耳曼人的原始秩序居住；而日耳曼人則漸漸影響他。

日耳曼人在先還是一種最未開化的游牧人，還不知道有農業，更無論村落了。這個觀點是錯說的。日耳曼人侵入羅馬的時代所佔的文化水平線很高；他們在農業上已開始用犁子，有繁盛的城市和發展的商業。甚至可以說貨幣經濟已很發達，而資本主義將在萌芽。

道蒲什的觀點，固然不能在『科學革命』中帶有新的意義。但，道蒲什的才能使他的前輩，——佛斯太德柯拉治的觀念能在思想上得以發展（和文齊哈，羅特斯，旨納坡，及其他人不同）和得着些新的論據。

他利用考古學，語學，古字學，古植物學古動物學一類的特別著述來簡按的說明他的立論之立確。

他利用 Hoops, Korsina, Gradmann 諸人的著述，努力找到日耳曼人的村落及文化的說明。

固然，某些說明的科學以其本質也不能駁倒偉大的論據，——有力打破舊觀念的論據。在每一種場合下，這些材料還欠真實，道蒲什的吸引來就更覺懷疑了。

他本人必須是由許多的自己重新校閱中得到批評的結果。

道蒲什跟着佛斯太德柯拉治說，過渡到中世紀完全不是偶然的破局，這個斷言完全是正確的。但這樣的觀點，早被以前許多研究者發現了。

道蒲什的觀點，有些地方很彷彿像馬克思對於唯物史觀的過程描寫之本質。

假設馬克思派的歷史家，研究歐洲的過去歷史是公社秩序的瓦解和無階級社會的交替，那麼，道蒲什就是企圖說破，無階級社會和公社的秩序是無稽的空想。

他很執拗的穿鑿日耳曼人以資本主義的痕迹，他企圖說明資本主義是永久的與人類同始終的東西。

雲姆巴特對於資本主義發現於各處，他寫道：『自然，沒有現在的資本主義，無論那一個時代也不能有這種事實。人們是否拿很多的貨幣，很多的利息，土地領有者提高必須生活品的價格，——』資本主義『此地和彼地的一樣』。

德國人利用道蒲什這樣大的成功，將他的通俗性解釋成愛國主義精神的研究。

固然，在德國還有些堅實的學者不同意道蒲什。偉大的德國歷史家拍羅夫，他指出道蒲什在中世紀內『把貨幣經濟，手工業，商業的發展說的非常過火』，他並且指出道蒲什的功

續是在『給了公社的逸散的文獻一個介紹……』。

然而，馬克思派的或近於馬克思派的歷史家是如何，我們說他們對於道蒲什的關係不能沒有相當的否定。

這樣一個世界聞名的經濟學家，——曹姆巴特，在他自己的結構上很相近於馬克思，在對於中世紀的估計，采色經濟的奠定和指出古日耳曼人的有資本主義遺迹之不當上極注意的承仰道蒲什。

有些人嘲笑道蒲什，以為他『從事這種不充分的製成經濟史』是無學的嘗試，而曹姆巴特則指出：『要證明古日耳曼人有「資本主義」的證據，一定要上溯到塔采特時代：「這就警醒了那些專家并發見了他們的無用」；而反對這個理論（雖然是很壞的但仍是『理論』的在根本上就表示懷疑，以為這是不可能的。

道蒲什的對於考茨基也有另一種說法，在其最後的著作（一九二七年出版）中。可以說這本出是他探究自己生活的結果，他是完全立在所謂『志派』（梅勒，恩格爾思的觀點為出發的。

最後，我們還可知道與道蒲什不同的還有庫諾夫，在主要的方面，是他沒有找到古日耳

曼『自然經濟的』資本主義之遺迹。

在德國通俗的馬烏拉爾歷史的文獻中，却相信恩格爾思對於古日耳曼人經濟生活的觀點和在八十及九十年代時即有封建制度產生。

新的科學的研究，都認定只有恩格爾思和馬烏拉爾的觀點帶有正確性，柯梨什爾教授很公道的指出『公社理論已得到廣大的散佈。假若是從古時的建築中得些古瓦古物，那麼他一定立在這個基礎上與對牠（按：牠指出社理論——譯者）動搖的奮鬥』。

第二章 北歐封建關係之發展

第五節 日耳曼人的社會的與經濟的演進。

日耳曼種族居住在萊因和愛爾伯之間。這就是他們的發源地，因為許多原因，他們必需向東部和西部遷移。

當羅馬帝國興盛時代，日耳曼民族很難向西方發展，因為向西的發展必需適入帝國的境界。

因此，日耳曼種族的哥德種只好向東面進展，一直達到了黑海沿岸，高加索和克里姆半島，而且在這些地方組織了哥德國家。

可是，羅馬帝國的喪亡和軍事力量的減弱很快的繪日耳曼民族開了侵入帝國疆界的大道，有時取得羅馬政府的同意和平的移民入境，有時完全是專靠武力，強行侵入，日耳曼民族就可以定居在加利亞甚至意大利本部。

在帝國的發展上形成了許多所謂野蠻種族的國家，例如：佛蘭克人布爾公人阿爾曼人維斯果的國家等。

在這時期中，野蠻的日耳曼民族亦漸開始進到封建制度。當日耳曼民族的居住在發源地的時候，他們的生活是非常原始而簡陋的。他們主要的是從事於牧畜打獵而渡半漂流式的生活。農業的發展非常軟弱，還留在原始合作的基礎上所組織的經濟。土地的私有制度還未發生，同時，雖然日耳曼氏族當時已利用奴隸，然而社會上富有與貧困等級的激烈分化還沒有見到。

日爾曼民族的奴隸，與羅馬人的奴隸比較，他的性質完全兩樣，他們不是廣大財富積累

的來源。日耳曼民族還是在原始的德模克拉中生存着。社會的管理是由年長的人中選舉出來的。去特別的情形之下還召集公民公議（全體自由民）。因糧食的缺乏和土地的不敷用，日爾曼民族，不得不到處轉徙，和經常的爲奪取新的土地而戰爭。這樣就漸漸的由互相平權的隊伍中，分出軍事領袖，其視自己也爲特權階級的時候爵或公爵，大有維我獨尊之概。特別是在掠奪新疆域或征戰的時期中，分出了軍事階級，並且在他可移居的新土上，組成第一個所謂野蠻的國家。

應該說明的，這些都不是鞏固的政治組織，同時又因爲沒有相當的經濟先決條件足以使他長久存在，因此轉瞬即止，崩潰瓦解了，漸漸都被比較堅固的佛蘭友的國家所吞併而變爲查理大帝的君子國。

第六節 關於日耳曼人的農地領有的工業化之根源是怎樣說的呢？

在濟沙爾的著作（*De Celticis*）中，我們可以認識並可以完全確定的這樣斷言，日耳曼人在耶穌紀元以前，尙不知道土地上的私有財產和在集體開始上經營經濟。濟沙爾關於日耳曼人就是這樣傳述的：『和人的和單獨的土地，在他們是完全沒有的，在一年間不能

有更多的時間在一塊地方經營農業。因此；他們很少用五穀充飢，多半則用牛乳和生畜，爲半的工夫是在狩獵』。

在另外一處，他又重複的說：『在他們（日耳曼人）中間無論誰也沒有一定的耕種的土地，或者有一個自己的私有的界限；但……，年長者在每年抑是領導他這一族和一個同盟共居的族人到與他們有到益的地方去經營若干土地』。

濟沙爾完全正確的指出了只有這樣的序秩才能保證積蓄更多的財富，這就是階級分化和內部門爭尖化化的原因，也就是日耳曼人作成了羅馬帝國很有力量的，有組織的，最危險的敵人的原因。

濟沙爾說：『發現有利於這種秩序的很多的原因……爲了不希望佔有限多的耕種的土地和他們的領有中不至有很大的腐朽……爲了人民維持一種正義，使人人抑見到管理他們的財產的是很有力量』。

那麼，在濟沙爾時代的日耳曼人，還是未開化的半游牧民族，狩獵和牧畜占很多時間，極少的工夫去業農。他們的農業制度堅立在集體的利用土地，任這種場會下，是有組織的集

體工作，其勞動的結果爲共分所得。這裏的土地上還沒有私有財產，階級社會不能產生。

大概又經過了一百五十年的光景，關於日耳曼人他這樣寫：『所有的土地都漸次被耕種了，其次，他們中間分配土地是以各人的能力……耕田每年納換……』。

雖然，這個說明是最不同的，但其實質仍是一樣，因爲這時候的土地，還不是私有財產的對象，距階級分化尖銳的日耳曼社會尙很遠。

固然，在農業制度中過了一百五十年就有了幾多的變更。到那時，土地雖然不是私有財產，但已經按着耕作，家庭配了。這種土地制，純粹是家庭的，不是集體的。

我們找到的恩格爾思的話：『在遷移時代（日耳曼人的）農業只有以種族的組織才有可能，各人的土地多少，也沒有什麼意義。其次，是進步或退步到公共財產下的個人的耕種，如達齊特』。

這個可以說，已經是第一步向着新的農業秩序方面發展。原始的集體勞動和開始的使用已經破壞了。又過了幾百年之後，關於日耳曼的生活狀況給我們以薩梨赤和梨蒲爾的野蠻的真理。前者——最昔的——是居於耶穌紀元後第四世紀，加勒西北的海上佛蘭克的法典，後

者，是居於前者之隣的梨蒲爾，蒲梨亦的佛蘭克的法典。

這一些根源，已爲我們證明出關於大的變更是自經濟中和社會經濟制度中發生的，日耳曼人自達齊特時代起，在四爲——五百年後，那時候即居於羅馬帝國邊疆。

薩梨亦的真理，尙不知土地上有私有財產。土地的使用仍是公社的。在有一篇論文中說到公社的成員願意搬到外方的鄉村去，一定是全體社員贊承，假沒有一個人不願意，也不能搬出去。

自然，這種情形，只有在土地權是集體的屬於全體社員的條件之下才可以存在。但薩梨亦真理已經抓住他的法律的動性。梨蒲爾的真理呢，最後是禁止農業制度之新形式。我們所謂的農業制度中土地成爲私有財產，一定是會有自由買賣的意義在內。

那麼，在日耳曼人，農業的生產技術是與以家庭的個別生產之進化有連系的。私有財產制度得於土地上亦自此時起。他們這樣的使昔日的種族的集體秩序再解，最大的農業財富開展，有力的經濟力勝過弱小者，因此，使一部分人必須眼從而爲他人的工作者。

第七節 大土地領有制之發生。

要是土地私有制度之發展，在形成階級社會的關係上，是第一大關鍵，則大土地領有制之增長爲有第二大關鍵無疑。

在經常緊張的戰爭條件之下，大土地的所有者，首先就是軍事首領，（後來漸漸變爲皇帝），然後才爭到抑待衛，特別是那素來親近，勞苦功高的臣子。

當日耳曼民族占据了新的領土時，他的土地的三分之二，通常總是從土著老百姓手中拿過來的。分成幾部分的土地，如獎品一樣，都散給參加遠征的人。而且就認爲是他自己自由權的產業而稱牠爲阿羅得 (Allod)。（註）

自然，凡是肥沃的田地，按照羅馬的法律應歸國王。如羅馬的大帝一樣，常把不屬任何人所有的土地宣爲已有，一切被沒收的土地，亦歸國王掌握。

這樣就形成了廣大的國王的領地，由這他可以吸收供給軍事人員的來源。

這樣使國王的威權增加百倍。往前的部落時代首領是選舉的，現在即國王自身有他土地上的薪俸培養着的衛隊。可以行他所領行的，從此山河一統，百代世襲其權力就無限制了。

國王所轄的土地數目如何，看佛蘭克王國的國王開洛林有二百所大的采邑就可知一般了。對於服職的下臣，國王即贈與所謂賜地，即是說，由他領地中給與土地薪俸，與他服務時，在某塊土地上，得有臨時使用權。這樣就發展了當時的大土地領有制。

除望祿領俸外，其集中土地財產於武裝貴族（與氏族社會裏的出頭人物全不相同）之手的，還有別種來源，

這就是用戰爭的和武力來壓迫廣大的人民。露面的掠奪，成爲擴充土地財富的來源的方法。掠奪和武力，在形成大土地領有的關係上，要算是最主要的原素。而大土地領有的形成，又開了一個新的社會經濟的局面。馬克思說得很對，『武力是新社會由一切舊社會的母胎下產時的產婆』。

（註）是拉丁文的。

照古德國語的意思就是自由的，無所限制的私有財產和封建的領有，是相對的（正確些，有條件的使用）。在日耳曼人的衛隊這征獲得以後，一部份土地土地就變爲完全的私有財產。

九世紀的證據（法令）關於此點給了不少的說明。

例如：八〇五年的法令說：『關於壓迫貧窮人的自由的人，國家決定富有的人不能實行違法的剝削……強迫他們出賣或贈送自己的土地』。

由這可見，違反法律的強迫出賣或贈送土地的陰險的掠奪行爲，在當時是一個很普遍的現象了。

在八一一年的法令中，直接的這樣說：『貧農失掉他們的土地的時候，他們對寺院僧長，教主，伯爵的怨恨和不滿意與對他們的百人隊長是沒有兩樣的。』

這樣廣大的掠奪小的土地私有者，並將土地的財富集中在年事貴族的手中，只存在經常的戰爭和軍事專政的條件下和破壞了前此氏族德謨克拉西公社制度的時候，才有那種可能。

歷史家苦什涅爾說得非常正確：『農村公社的破壞就預備了將土地集中於少數的富庶者的手裏去，但要完全佔領，這時還不可能』。

『爲完成土地的集中，必須整個政治組織的根本改變』。

『軍事集團即執行了這種偉大的變革，堅決的流血的革命。他們消滅了原始的德謨克拉

西，而在往前氏族社會的傳統習俗上，建設了公開的軍事專政，然後依賴此專政的幫助盡量的剝削貧者的土地』。

強有力者強奪土地的最普遍的方法，就是強迫農民作遠征，這對於貧苦微小的經濟是一個很重的担子。

例如；上面曾引來過的八一一年的法令中說；誰不肯將自家財產交給他的時候，強有力者即乘機來審判這些貧農，甚至於將他送到戰場，直到這塊肥肉不得不給他的時候。

最後，借貸也是將大量的土地財富積累在大土地私有者手裏的來源。

還在氏族社會經濟萌芽的時期，就形成了很多勞動力（奴隸），存了積累的剩餘生產品與完善的工具，因此在兇年飢饉的時候，可以更可靠的將那些弱小而不鞏固的貧農經濟完全拿在自己保護之下，而置之於依類的地位。

借貸耕具或者借貸種子，將貧農陷入了償還無力的債務者的地位中，這樣時時却有喪失自己土地的可能。

大土地領有制，即以爲此的經濟步驟日形緊張了。并吞破產的債務者的弱小經濟以自富

。破產的債務者，也知道維繫這種難於持久生活，是很困難的。所以自動地將自己的一切土地，送給那些主公大人，往此便是鐵蹄生涯，飢饉命運，危困他的終身了。

吾人還可見到所謂佃租土地的赦令貧農可以臨時在相當條件之下收回自己的土地使用。封建也給他們相當的保證。命令中有個這樣說：『我因為年老力衰，又貧無家產，願將我之所有獻給某聖地或某貴人，在他庇護之下得常沾其恩澤』。

教堂是第三個巨大的土地私有者。他的累積土地財富的方法和封建主完全一樣，只是還應補充一種方法，這就是在為靈魂祝福時獻給教堂的贈禮。八一三年宗教會議的規有以下規定：『應該要諄諄不倦告誡於信男善女的，就是你們應時時貢獻禮物和教堂……』。

第八節 中歐及北歐農奴制之形成。

貧苦農民對於大家富豪終身依賴的確立——即終至發展於農奴制度的關係的形成——在封建關係的發展上，要算是第三大關鍵。

大土地領有制的形成，使小的獨立經濟時有滅亡的危險，所以有人說，在歐洲差不多沒有一個小經濟者不是依賴封建。當時所謂：『普天之下莫非王土』。這活將當時土地家中的情

形，給了我們一個整個的概念。

這樣的情形在社會的關係上，起了很大的變動（播下了農奴制度發展的種子）。

小經濟服從大經濟之下，結果使得一切小的獨立的土地所有者甚至於整個的公社都完全屈服於強有力者的威權之下而仰給於他。

人身奴役的道路，是各種不同的，整個的說來，有以下的路綫；有時無出路的貧農，借貸就爲他們奴役的根源；有時很明顯的直接用武而成爲奴役的原因；最後，在奴隸中還有這樣的『自願的』『自覺份子』以爲遲早都是一樣要作他們的奴隸的。這些來源給我們一幅畢真畢肖的圖畫。

例如：在堆積如山的往前的敕令中，有一個說：『窮困集我一身，苦工衆人爲人共見。我無所用以生存者……爾前以擴大爲懷，不吝賜金，然我兩袖請風，無可爲償，願請以一身獻爾，去我自由，以供奴役，得使爾之所加諸於爾奴隸者，一以加諸吾身，或生或死，但唯爾意』。

武力在形成農奴制度的時候，其作用並非微小，有很多的證據可以證明。

在某一年鑑中（路易維克王的言行錄）我皇陛下曾聽着許多關於用武力壓迫人民的訴訟事件，因此我皇陛下特派檢閱官去調查這些案件，檢閱官的報告說：發現了許多掠奪或侵略人民祖宗的遺產，或者褫奪了人民的自由的事實；這些都是國王的心腹朋黨——伯爵及其代理人的作惡行爲』。

最後還有許多的證據告訴我們，貧窮者如何『自願的』降爲富有者的奴隸欲以保存其苟延殘喘生命。

這些證據叫作『關於附庸的赦令』。

例如：其中有一個說：

『某大人麾下，僕某謹啓，僕本窮陋，無以充飢禦寒，此盡人皆知。願懇爾施以大恩；納僕於麾下，得受庇護；給我衣食之助；則爲爾服役以終其身，鞠躬盡瘁，死而後已，僕絕不敢氣任性自逞，擅離麾下，脫爾庇薩』。

第三章 南歐封建關係之發展

第九節 羅馬帝國之崩潰

意大利南部封建關係發展的過程，其性質與一般的很有些不同。

當日耳曼當民族侵入意大利時，在事實上已經形成封建制度發展的條件。

混居於文明的土人中的日耳曼民族，不能不服從當地已形成的並很快將公社組織的經濟及其原始的社會制度推翻了的土地制度。

假如我們認定封建制度的性質是大土地領有制的發展；土地領有的一種條件的形式，貧困者對於大土地領有者的依賴，農奴制度（或農奴法）之形成，中央集權的衰弱，及其軍事組織的特殊性質，好像費時特基省蘭召所說一樣。則所有這些條件，遠在日耳曼人侵入以前，在意大利及法國的南部就已經形成了。

奴隸制度經濟組織的内部矛盾，很快的將羅馬帝國送到死亡的道路上去。當代人士自不能不看到此種崩壞。其一致描寫驚奇的崩壞的文件，尙遺有到現在的。這中間有一個描寫說：『凶年飢饉，人皆樂其田圃，昔日耕地，今成荒涼。今日所居之地，爲昔時所鄙；和平之日，不僅表示破產之兆，而時局紛擾益多，殆亦可以證明此點』。

另外一個則認爲與工商業的凋零相聯的，卽爲羅馬城市之衰敗。許多城市多被毀壞而變爲農村。變爲農村人民的居留地。他說：『羅塔爾王與阿利都府王一樣，取城毀城，而將變爲農村，均爲伊一已之命令行之』。

所有這些，都是偉大的商業資本帝國及其廣闊的商業聯絡，高度的文化，及其發達城市工業全遭崩壞的證據。

羅馬帝國崩壞的情形，近代有一歷史家諾忍斯基有很好的描寫。他說：『當時帝國之保護下的各處都自由的交換他們的生產品；寬闊的交通大道，使交換非常靈便，廣大的資本投入生產企業中，鞏固政權和彼此信託，促進了信用事業的發展，當中央政權衰落時，生產事業在世界範圍內受了這大的打擊，而難以恢復舊觀。從此離心力從事活動了：各自爲政，形成尾大不掉的局面。各地的需要，駕乎國家需要之上，各人皆閉門自活，爲一已而勞動』。

廣大的經濟交付信用的喪失，商業與工業活動形式之變遷，大企業的停頓，這樣很明顯的逼着社會由複雜交換制度後退到自然經濟的簡單形式中去……。此種帝國的經濟機體始於第三世紀卽分裂各省各部……每一部分皆自足自給，而不與隣居同合作。因此就使生產不能

專門化，而反使其大開倒車，造成了經濟的崩壞。

破天荒的經濟低落，使帝國各部的商業關係及政治的地位趨於破產。意大利回到蔽塞的自然經濟的原始形式，而以農業爲主了。此爲封建制度發展很重要的證明，其他種條件應有俱備，固毋待論及了。

第十節 帝國崩壞中封建基礎之發展

在意大利早就產生了爲封建制度特點的大土地領有——即是以前實行過奴隸制度的經濟的偉大封建主。

帝國政治上的衰敗，及戰爭的敗北，阻塞了勞動（奴隸）的來源，而使巨大的土地私有者不得不想法來剝削自己土地上的財富。

他們將土地分作許多小塊，而賜與他們的奴隸以及雖是自由而確爲賴的囚犯們來耕種，這於他們是有利益的。在這種情形之下，奴隸就漸漸的變成有用的農奴，而以工役制及自然品的賦稅制的形式爲官庶的土地私有者服務。納稅和獻禮。

債台高築，無力償回的與自由的囚犯，漸後亦變爲農民了。不得已的借貸工具及種子，

使他們陷爲奴役，而失掉了脫離其主人土地的全權，終身羈絆於此。這就叫做附庸者（*Coloni* Partiani，直到第四世紀前已純粹的變爲農奴了（註）。

（註）四世紀時康士坦丁大帝（三三二年）禁止在土地上造成附庸，同時禁止附庸地離去地的範圍。這與俄國在薄李斯果都諾夫時取消猶烈夫工作日一樣。

到了五世紀時，前爲自由的佃農，而今日被役奴了的羣衆以及耕作於土地之上的奴隸，組成了依賴於大封建地主廣大農奴人民，此種地主，後變爲真正之封建主，在自己領土內管轄一切，威權無限。法庭與行政大權復屬於封建主所有。同時在其手中集中了軍事防衛的組織，因國家衰微無用以執行防衛的責任的緣故。這樣，發生了所謂衛隊，那是僱傭的軍隊。在其服務時可以因功護得薪水及土地，而爲有條件的使用。從前漸有整個國家性質的軍事組織，因此就漸漸的帶有封建的色彩。

這大土地的所有者的增加及其在地方上權威之加強，都是中央政權崩壞及爲封建制度特性的政治基礎的發展的證明。

最後，在羅馬帝國早發生了爲封建制度之采色的土地領有的條件形式。

羅馬的法律中將土地所有權與土地的使用權早就分開了。

普遍於各處的土地條件的使用制度，有兩種形式——無期租佃制及有期租佃制（見費時

特基爾蘭石所著『法蘭西太古社會制度史』第五六章『沒有租佃制』。

時常是有許多荒廢的土地，國家將這些毫無出產的土地實行無期的租佃，佃戶得能長期的免於土地租稅及各種特捐。

教堂與私人有時也是這樣辦的，無期佃制，即似永久的佃租一樣；長久的使用土地。有期租佃制，則是由私有者規定其期限，為一種私有權的立法。

請求者可以上請求書，佃主准許他來使用部分的土地，同時使用權一直可於繼續到土地的私有者不想將他的土地收回，把他驅逐時為止。

有期佃戶是不能向國家求得保護，以免於土地主人之蹂躪的，國家認為干與此種世務是不可能的。佃戶必定納各種稅務，即便變成了仰地主鼻息的人了。

土地的私有者在相當條件之下，將各部分的土地有定期的租佃出去，而使無財產，自由的佃戶服從自己；常藉剝削佃戶而增加自己的土地領有，遍於窮苦的農民，不得不向富庶的

土地私有者借貸，將來無法償回時，必需將自己耕種一部分的土地完全賠償給地主，時常這部分的土地，他們可以重新取耕種（絕此一番周折，只是臨時使用性質，但通常是終生的使用）在負債者的租佃人死後，土地就完全歸大土地私有者所有了。這樣就漸漸的在意大利本部發展了封建制度，其特點是發展了農奴制度及產生了大的土地私有者的階級而將一切的統治權力掌握在一個人手裏。

第十一節 封建社會發展之兩條道路

我們上面已經考查過了意大利封建關係發展的路線，與歐洲中部北部的發展情形是完全相反的。

若是歐洲中部及北都封建的發展是帶有進步的性質，並且同時生產力得着大的發展（由氏族社會過程到階級社會），然在意大利生產力反而減低，交換的經濟破壞，而再轉入自然經濟裏去（註）。

關於歐洲封建社會發展的兩種歷史過程的學說，多為學者所稱道，考瓦列夫斯基也是其中之一。在他的『資本主義經濟發生前歐洲經濟的發展』一書，第一卷中他曾專論封建制度

的形式中羅馬及日耳曼的成份。

(註) 要進一步的研究中世紀的歷史可以參看齊扑斯肯，葛列夫，羅官夫祚夫等

合編的『歐洲文明通史』第七卷『中世紀初葉的法國歷史』。

第四章 采邑經濟

第十二節 采邑經濟之一般的特點

曹姆巴特（見所著『現代資本主義』第一卷，三十四頁，一九二四年出版）說：『假若我們要問一問，那種與封主式的地主制一同出現於世的新的經濟制度，牠的本質究在什麼地方呢？那末我們現在可以完全確定的來回答這個問題；這種經濟制度乃是由富者階級爲滿足其幸福中的需要私在自家經濟上藉剝削別人勞動而造成的』。

因此，采邑經濟的一個特徵就是爲滿足私有的地方需要，不爲銷售而生產。所以此種經濟制度可稱爲自足的，閉塞經濟，因爲每一個采邑都是離開其他采邑而完全獨立的，差不多不取任何東西於外方，亦不爲外方生產任何東西。

工業發展的薄弱，農業的普遍，因此尙未能造成商品及貨幣經濟發展的先決條件，僅因天賦分配的不均才引起少許的交換及異域商人的貿易（如夫里斯人及亞拉伯的人）供給諸侯們對於奢侈品的需要。

封建經濟中所積下的剩餘，尙不能爲買賣的對象，不過只供地方的需要而已。

采邑經濟制度的另一特徵，就是諸侯地主在其經濟中享有他人無償勞動，就是利用那些有分地而被羈纏於其地的農奴勞動。

地主所以取得利益，是因爲農民在此土地上以自己的農具耕種田地，在相當程度下的像一個小主人。所以在封建的采邑中，大部分的土地都爲農民所享用，而最小的部分留在地主手中，同時在此種土地上作工的還是農民，就是叫作徭役制。

在列甯的著作中（見列甯全集第三卷第三章，一四三頁），我們可以見到對於此種經濟制度的最簡單而卓絕的分析。

他說：『那時經濟結構的實質就是，一切土地經濟中的固定單位的土地，就是說，固定世襲財產的土地都分給農民，此種農民卽以自己勞動和農具來耕地，從此土地以得到自己的

生活品，這種農民勞動的生產品按照理論的政治經濟學名詞，就是叫作必需的生產品；他對於農民所以必需，因他給農民以生活的資料，對於地主所以必需；因他給地主以勞動力，於農民的剩餘勞動即在彼等用同一農具在地主的土地上耕種；此種勞動的生產品概歸地主享用。此處的剩餘勞動，自然就與必需勞動空間上是分開；在他方面，農民所耕種的是主人的土地，在自己方面的所耕種的都是自己的分地，在地主方面所做的工具花費一週間一部分的日子，而在自己方面花費的又是一週中另一部分的日子。由是很明顯地，此種經濟須具有以下必需條件：第一是自然經濟統治着。封建的采邑須是自足的，完全閉塞的，早其餘世界連繫不強。第二，對於此種經濟必須直接生產者分得全部生產工具及一部分土地；而必須緊結於此土地之上，因為不如此，則勞動力對於地主就沒有保證。第三，此種經濟，農民的本身上沒有直接的權力，那末他就不能逼迫這一種愛分地而自營生活的人爲他作工。

第十三節 國家工業及其財產之管理

在我們這個時候，得到了考羅林朝所遺下的管理財產的皇帝法令，因此給我們以地主經濟組織的整個概念，因當時地主經濟，一般說來，上自皇帝的采邑，下至最小的地主諸侯的

領土也都是按一個原則構成的。

在法令中開始總是說以下的話：『我們希望我們的采邑供給我們的需要，完全供養我們』，其次就是實際的訓令，如關於要準備什麼東西。爲要應經濟的需要，不論做什麼手藝的人，怎樣積成存東西，如何實行統計，以及如何利用農奴於徭役制的工作上等等。又在法令的第十三節說到：『我們的管理員每年須向我們正確報告，並按次序分析關於我們的收入，以便我們依據各項賬目得知我們究有多少東西和什麼東西。多少土地是我們的牡牛及耕夫耕種的，多少土地是由分田的農民義務所耕種的，得到什麼脈肉，從土地的自然地租上得了什麼，有多少講和金的罰金教授說；此項只是按綫計算，而用自然品來付，從磨坊得了多少，從森林裏得了多少，從製麵包處及造酒所得了多少，從橋樑與運輸上層了多少，從那些屬於我們國庫的自由人及公社中得了多少，有多少草，薪柴與木屑……，有多少蔬菜與黍稷，有多少毛，亞麻與苧麻，有多少水菓……，從菜園及蘿蔔畦中得了多少，從魚池中得了多少，有多少皮革，新收的與以前的麵包有多少，有多少雞，蛋及鵝；從漁夫，鐵匠，造桶匠，造鞍匠，水屑業，造箱匠，雕刻匠以及造樨匠等處得了多少』。

我們知道：在封建時代怎樣實行三田制的經濟及如何將經濟中的共同原則實現出來。在譜中見到耕田分爲三畝——冬季田，春香田，及休閒田，同時又和主人的數目將田分爲若干區域。

這段引語，給我們以明顯的觀念，知道在地主的財產中怎樣進行經濟，生產什麼，在服從而受壓迫的民衆肩上，如各種作手藝的人以及農民，究負有什麼義務。

由此可見采邑中所有要消費的都可以在本地中生產，地主和封建主的房子裏堆滿了肉，脂肪，麵包，鳥，牛奶製造品，酒，皮毛，蜂蜜及水菓等，只有當時封建主想要貴重的武器，或絲織的長套，金石嵌的裝飾品時，才須轉向外來的商人。

第十四節 主人及農民的土地

我們已經指出當時采邑是分爲主人的與農民的兩個不等的部分。在封建主方面，除城寨及附近的公園，花園和菜園以外，還有耕種的土地，不過此種土地在當時尚未與農民的分開，在存在着的三田制及不得已的輪種法之下，地主是不能經營他的獨立經濟的。農村經濟技術的水平線在地主與農民兩方面都是一樣的低下，因此使封建主的手也成了經濟公社的社員

，而在經濟關係上把他服從於一般秩序中。地主的田地參雜在農民的田地中，阡陌相連，其耕種方法一與耕種農民田地的方法相同。且爲同一農民，並藉助於他們的租陋農具以實行耕種（並不奇怪，在一個大封建經濟的覽中只有兩把大則草鎌，兩把鏟刀及兩把鋤子。）

地主並不願意減少農民土地而加增他自己的耕地，因爲破產的農民是不能履行他的義務的，而且從自己田中或從農民中獲得收入，對於地主都是一樣。

至於采邑領地中農民的那部分「地土」，按法律說本爲封建主的私產，不過爲農民所享用，依賴利用土地的條件定以相當的義務罷了。農民大部分都是住在農村裏，因此土地也就歸公共所享用。

農村公社自己定出標準將土地分給社員，至於森林，牧場，草地都歸公共使用（稱爲阿利佛達卽公社之意，如欲更深的認識采邑經濟，可者饒格拉馬夫教授的模範著作『英國中世紀的采邑』一九一一年出版）。

第十五節 封建社會內農民的狀況

封建制度下的農民狀況，是非常困難的。這種原因，與其說是嚴重的剝削與破壞，毋寧

說是無理的狀況及對他們非人的關係。

因為時無限度的剝削是不可能的。馬克思說過：『封建主肚子容量（成爲）剝削農民的限度』。

一般說來，封建的農民是依他對於封主附屬的關係分爲幾類的。

以前奴隸的後代協爾夫是完全的農奴，一以主人之命是聽，對於封主履行賦稅及徭役的義務，除此以外還有特殊的義務——人頭稅（實爲限制此等農奴的自由）以及婚姻稅等。在農民身上施行的還有一種難堪的剝削方法，就是死人稅，依此法，封主好似農民財產的主人一樣，在農民死後可以扣留一部分遺產以爲已有。農奴不但不能遺言處置他的財產，並且甚至不得封主的允許，就無權出賣或從其田中逃走。當時也有依賴較少的農民，他們的身子並不爲條約所縛，只是在土地上依賴封主。他們好似無期的佃戶，佃種那些法律上屬於封主的土地，並對此土地負擔相當的義務以爲報償。最後更有少數的農民只要付利用土地的一定租金也就可以算爲完全的自由人了。總之，當時農民的權力地位是非常不同的，可是他們都以各種形式依賴於他的封主，此種封主即過去的上層審判官和本區的管理員。

第五章 封建關係與封建國家

第十六節 封君專領地土之發生

佛蘭克國家以其地理位置之優勝，及教會的援助，得以吞併鄰近的野蠻國家而很快的發達爲廣大的查理大帝君主政體的國家。但以生產於金戈鐵馬，戰爭頻仍之中，故沒有經濟的先決條件，足以使其享用千秋，奠國基於永久。國不數傳，即已呈爲分裂的現狀，統一的查理帝國，分爲許多完全獨立的封主領土。

即在查理大帝在位時，也就可以看見所謂封主領地過程。

經常的戰爭，逼得查理大帝由舊的軍事制度過渡到新的制度，因小生產者長久離開經濟之不可能，故國民皆兵的制度，就要用召募軍事職業家，即所謂臣僕的方法來代替了。此種軍事專家的服從，漸次帶了經常的性質而由皇帝給以薪俸。當時對於此種服役都只付以土地爲薪金，即所謂帶有條件及臨時性的賜地自然一切賜地依其而積之大小是有分別的。

但經過許多時間以後，就成了一種成例，許多臨時的領地都變成了經常的，甚至於世襲

的封地（目下曾發現明顯地描寫封建制度的遺物），即所謂牢木巴的封建法律，爲日耳曼所採用的。上面首先就是守着『大僧正，僧正，方丈，好像他們自下即有出給封地的權利，這樣，他們就可以賜給封地。同樣，公，候，伯爵亦可贈給封地。其次說到，『在古時依從主人政權，可以任何時候賜給封主的東西，……更訂封地爲臣子終生所有——最後，臣子可以把賜地傳給他的兒子，尤其封主願將其賜地歸給他的兒子，現在規定臣子可以一樣地傳繼所有的兒子』。

第十七節 臣屬及封建等級

但是世襲的封地所有權，也是與軍事的服務有關係的。每個領有封地者都稱爲臣下，須向賜封地的主人發生軍事服務的關係。不能履行職務就要遭受封地的損失。封主，即賜封地的人，可以向他的臣下在某種情形之下要求軍事與金錢的援助。此種援助主要的表現於軍事的服務及保護封主不受敵人的侵害——如誓約上所寫『要防備或生或死的男女敵人』。

臣下在一年中須有四十天盡軍事的義務。就是全身都武裝起來，而保障此時糧食使無缺乏。除此而外，還以金錢的進貢來表示，援助依下面的四種情形而舉行：贈買封主，使出於

俘虜，供給十字軍出征的軍費，女兒出嫁的捐，以及兒子升為武士時的捐。最後就是會議的義務，臣子須於一定時期內躬臨封主的門下，出席元老院的會議，（就是出席臣子的代表大會）在此種大會上通常是討論戰爭和平的問題，以及舉行審判等事。

如果某一臣僕，曾給某人的領地，亦可同時為他人的封主。例如男爵的大部分都為那些有少數荒涼的田舍及城寨的普通武士的封主，但同時他們（男爵）又臣僕於大的封主——公爵，候爵。

公爵與候爵若按法律講，他們也是附屬於皇帝，不過實際上是獨立的，在其領地中依其實質說來，可以算為小國家南的王子。他們以享有君主的讓權又取得了高等法庭，舉行戰爭，鑄造貨幣及其他君主的權柄。

君權的低落，使得過去的大臣（如公爵，伯爵及候爵等）都成了獨立的尾大不掉的形勢。此種低落是由無限地分給軍人以土地所引起。君主在經濟上之衰頹而在政治上也是失了以前的意義了。

這樣，這種統治與依賴的封建階梯就發達起來了。此種階梯的上層分子（即君主）原為皇

帝，但是它的實際政權只在私有領土的範圍內才有力量。

最大的封主——諸侯，公爵及伯爵造成了封建貴族的上層等級，實際上在他們自己的領地中只是獨立的，以爲自己的位置與皇帝相等（所以他們稱爲潑爾由『Pares』一字變來，卽相等之義）。

附屬這些等級的又有第三等級，他們由上述的封主手裏領得封地，而盡其必盡的義務，這就是男爵及少數伯爵。他們亦可劃其領地分給他的臣下，造成軍事封建貴族的下層等級！臣下的臣子，也就是武士，小地主，他們佔有不大的武士保衛的境界，就是所謂之方的和四方的木造城堡。

若男爵之服務於上，跟隨他的必爲武士騎隊，如在俄國所說的『許多人騎着馬武裝起來』，那末騎士等就只是單身服務了。

這樣，就造成了軍事封建階級內部的封建階梯。

此種封建依屬的階梯，據一個研究家說：『牠是完全建築在經濟依賴的階梯上，就是說說經濟力量愈大，牠的主人在封建階梯中佔的位置也愈高』。

在最下層就是小農的經濟。

所有軍事封建社會的官員，不管其地位如何，都是屬於統治階級，而靠剩餘價值爲生活，此種價值是由非經濟的逼迫方法取來的。

所有他們都是剝削者。此種封建階梯，可以看見在俄國，亦可以看見在歐洲以外存在封建制度的國家。封建時的俄國分爲許多大的封主領土——諸侯國，也分爲許多小的封建領地——貴族的世襲財產。

偉大的諸侯，好像是封建社會的主腦，依賴於他的有許多小諸侯，再下的封建等級就是貴族，其次則爲貴族的子弟以及普通的小地主的貴族。最後，則爲西方的騎士，他們領有多的財產和農奴。

第十八節 封建皇帝

查理大帝的專制政體，如上所述，已漸漸分裂爲許多大的，小的，依賴的領地了。皇帝政權的存在已等於烏有，實際上這些封主已成爲完全獨立的領主，他們領地也差不多成了君主的家。

巴甫老夫，隋里万斯基說過『封建時代上層政權的分裂好像墮落的錘一樣，碎成幾千小塊，但此等小塊在其大小的地中分配得很不平均』。

『所有這些封主領土都好似一個國家，不過程度遠不相同罷了，一部分很近似子國家，他一部分則亦有遠似的幾個特點』。

因此歐洲以及他發展過封建制度的國家都分裂為大的私小的雜地，各有多的或少的獨立性，並且所有牠們都成爲一種政治制度，即所謂封建的君主專制國家。

此種政體，按其實質只是封主領土的聯合（加利夫于其『分等級的君主專制國家』一書中說過，『我們所謂封建的君主專制國家，並不是別的，而是封主領土的聯合而已』。

加利夫教授特別指出土地領有制度與上履政權的關係，他說『此種制度的最深根基，就在（這種土地領有，使土地私有者與國家政權相通起來）『他們的采邑國家』，這個名詞來指明一切封建政權的土地佔有的基礎。

第十九節 管理

每個『采邑國家』的管理，差不多都由同一原則組成的。國家機關是與封主的經濟管理

機關合在一起的

封主個人的傭僕，也好似國家的官吏一樣。如馬舍管理員封主的寢室侍從文件保管員以及酒室等，一面替他們的主人照料門戶和經濟，同時又為國家管理機關的指導者料理軍隊，財政，法庭和行政各方面的事務。愈大的獨立的封主，實際上也愈少為人傭僕，而多為國家的高官。

第六、早 封建教會

第二十節 封建時代的宗教

在封建制度時代，當時遍地都是自然的經濟形式統治着，故宗教得在那些愚昧無知的羣衆知覺中享有無限的威權。

助成此種情形的，就是因為每個區域與其鄰近的區域都無經濟的連繫，只是生活在一種小的地方利益的圈欄中之蛙，所以不能使當時人的眼界擴大起來。

我們知道，當時不但廣大民衆，就是封建的貴族及皇帝也是一樣地完全沒有受過教育。

封建貴族當其教育未成年的後輩時，亦多偏重於軍事人材的培養，而少於知識的栽培。年青的騎士，無須受教育，他只要能執武器，為一個忠實的基督徒就夠了。

在那種混戰時代，瘟疫流行，荒年頻仍，特別是那些經濟能力薄弱者的死亡載道，凡此種種，就使人生出當時人的意見以為世間生活可為大的痛苦，可為偉大的事業。

由是苦惱的生活及惡魔的世界——世間生活——就與天堂生活結連起來了。在天堂裏，凡是忠實的人能夠恭順和忍耐的把世間的生活渡過的，都可以為此而得到報酬。

此種情緒多被當時教會所鼓吹，教化，號召人們趨於忍耐，勞動與恭順，為此在另一世界裏絕對可以得到幸福，享受他世榮華，其所以要如此的，不過想在地理上造成安定和秩序的各种企圖而已。

不用說的，此種規則只是對於那些勞動負擔的人才會需要，至於當世的強有力者是無關緊要的。

此種隱蔽剝削者壓迫的企圖，僅一軍事暴力，尚不能奏效，必需有別種力量以輔其成。只有武力與教會聯合起來才能保證大地主和封建主們寄生階級的統治。當時教皇與主權

雖有紛爭，但這兩種力量要爲鞏固封建貴族統治的柱石的社會制度基礎時，就堅固地聯合起來了。

藉助者宗教的作用，得使國民羣衆爲解放而鬥爭的意志都麻木了。摧殘他們的獨立解決各種問題的可能。聖經，便是一切問題的鐵石回答，科學，概爲糟粕，只是神聖階級下的婢女，其作用實在可憐得很。

爲什麼教會宗教情緒的宣傳，對於少數剝削者，封建主有利的現存制度的柱石呢？

對於這個問題只有一個回答，因爲教會本身與大地主是一樣的剝削者，一樣地無代價的利用奴役羣衆勞動的生產品！

第二十一節 封建的教會

發生於羅馬帝國時代及商品資本統治時候的教會，到了封建世界，就在當時閉塞的自然經濟統治的制度下成爲商業資本勢力的宣傳者了。

只有在教會的庇蔭下才有在當時發展薄弱的商業（即神的世界）。但是遲早教會必須適應那一種稱爲封建制度的環境。

他本身應次第變為封建的組織，並在大的地主制度及農奴勞動的剝削中找得自己的幸福基礎。

由於聖賜的豐富的薪金，信教者的贈送，以及有時用強點的方法，在僧院，主教和一般僧侶的手中就集攏了大批數量的土地，把教會也變成了當時全樣的封建主。

於是僧侶的外部生活，就與封建貴族的生活相彷彿了。教堂週圍繞以高牆大廈，堡壘森嚴，且有軍隊護衛。看來與其說是祈禱之所，則無甯說是城堡。上等僧侶也參加戰爭與打獵，好似好戰的封建主所幹的一樣。

在教會方面，也有封建作依賴的複雜制度（即封建階梯）。教皇好似僧侶封建界的主腦——即封建主。而僧侶貴族的上層等級就是教皇閣員，其次為主教，再次為僧院的方丈以及牧師和助祭等。若下層苦痛而恭順的僧侶是由教會收入的殘餘來飼養，那末無限的財富就流到僧侶貴族的手中，而使他們很易於忘記勳功和忍耐的遺訓。

教會幸福，是廣大的國民羣衆被慘苦剝削的代位。在彼等有上放的賦稅與農奴義務。

可是，教皇與教會在國民經濟的知覺中尙未失其信仰罷了。

這是因為彼時的僧侶尙能履行一點有益於社會的職能。

我們知道，在那種野蠻和愚昧時代，最有知識，甚至在當時最有教育的人就是僧侶。在僧侶中出了許多有名的醫生，教育家，法律家，或學者。

在飢荒和瘟疫流行的時候，教會亦常從他的多量儲蓄中抽出一點教濟災民；因為在自然經濟統治的時候，他的儲蓄無論如何是無法成爲避亂的地方。時常有人民躲在僧院的牆下被極救而不致受人的侵擾（討論封建教會及僧侶與當代封建主的生活，更詳細的書，可續讀本書作者所著『在十字架與大刀政權的下面』，一九二七年，少年先鋒印書館出版）。

第二十二節 封建制度一般的特點

封建制度，在歐洲九，十兩世紀及俄國十四，十五兩世紀達到昌盛的極點。

此種制度下的社會，有很早即已消滅了如古代的東方，希臘，羅馬，但也有幾個至今還存在着的。

例如在土耳其斯坦幾個民族中，以及高加索等地迄今還未消去封建關係，而在殖民地的國家內還保存着封建關係的殘餘。

由各國封建制度的比較研究，使我們能得出下面的定居手工業與商業發達薄弱，以及自然閉塞的經濟點優勢。（曹姆已特說『滿足需要的原則在封主經濟制度下成了調濟的原則，營謀生活的人的希望，首先即在他的需要包括私有經濟的範圍以內，而交換在當時，亦是第二種現狀，（見『現代資本主義』第一卷）和當采邑制度的統治，其次，封建制度的特徵，就是存在於當時的階級社會，分成兩個主要集團——而是大地主，封建主，一面是被剝削者，居於各種依賴地位的農奴。在此種情形之下，所有軍事，封建貴族的分子，彼此都以封建階級性的封建依賴及統治制度相連繫着。

再次的重要特徵，應說是土地所有權的有條件的形式，及政權與土地所有權的合併（采邑國家）。

最後，在封建制度的政治關係上，是渙散的在此種分裂的形勢下，許多小的國家（即封建主領土），差不多是完全獨立的，彼此只在所有封建主義的國家內很弱地連繫着，就是一種封主領土的聯合。

此種制度，自然只在采邑經濟時代最渙散的經濟條件下才有發展的可能。

第二篇 手工業，市場，商業與城市之發展

第一章 銷售上的手工業及城市之發生

第一節 銷售上的手工業

封建社會的自然經濟制度，應讓位於以城市商業的發展及生產的商品化為特質的新經濟組織。這種所謂城市經濟，孕育於封建制度的胚胎之內，發展為商品經濟的雛形及商業資本主義的先導。在這時候，生產者還沒有離開生產工具，還可以和消費者直接發生連繫，而無需乎買賣的中間人——商人。在封建時期，商業和手工業都有進步，其中經商的為外國商人，同他們來往的多為貴族，手工業還沒有越過地方經濟的範圍，但是同時地經濟已漸漸的被引入商業圈套之內，生產已不是專為自己消費，而亦為着出賣了。

同時，早已發展的手工業，漸漸的跳出封建采邑的藩籬，變為預約生產商品及定貨的手

工業了，其生意範圍頗為廣闊，以前為地主作工的農奴，現在已漸漸的脫離地主，自由的為市場及定貨者而生產，他們常常用金錢贖回自由權，據却采邑，而逃到城市裏去了。

這時期手工業的生產技術和封建時期相比較，已有長足的進步了。以前簡單的混雜的工具，已復新的分工完善的工具起而代替了。特別的生產部門進步了，手工業的專門化也跟着長進。這樣，不但提高出產貨物的質量，而且增加了數量。

以前地主和農民的經濟，一切都想由自己供給，現在則用自己的農產品向外面換得手工業生產品較為簡單而便利，城市——為手工業生產的中心——和鄉村的密切的聯繫，便是這樣建立起來，而交易經濟和商品經濟，便在封建社會內發展起來。

第二節 市場商業之發展

手工業者越出地方經濟範圍，便他們和商人容易集居於特別地點，在所謂市場的附近發生經常的買賣，在封建時期定期買賣的地點，為會鎮，現在則除了會鎮商業之外，還有市場商業的發展，且帶有經常的性質。因其地近商業要道，當水陸兩路之衝，又有守院或封主的城堡為之護衛。於是乎市場便擁有手工業和商人為其居民而變為城市了。

第三節 城市之起源

關於城市起源的問題，爲極複雜而不可解決的問題，學者意見紛歧，各持一說（註一）。有的人說歐洲中世紀的城市制度不過繼承羅馬帝國的地方的舊制而已。至今城市機關尙保存拉丁字的名稱，（如 Curia, Consul 等字）並非偶然。這種見解（機梭，第乙里，薩溫宜都持這種意見）早已被擯斥了，現存實際上，只有下列四種：

學者尼次認爲城係由封建貴族的世襲遺產造成的，封主家臣（官吏）的莊院便是後來城市的濫觴，因此他認爲城市公權及法庭從前便是封建世襲的公權及法庭。

（註一）關於城市起源的重要理論，在洛夫所著中世紀日耳曼的城市生活及其城市制度一書言之極詳。

更有一位學者基爾克提出所謂『基爾特理論』。商人集居，聯合而爲『基爾特』，卽爲城市的槁夫。

學者梅勒關於城市起源，另有一新的見解。他斷定城市起源於農村公社依他的意見，當時源建制度發展之際，馬克公社分裂而爲馬克鄉村又轉變而成爲封建采地或爲城市，於是

他斷定：城市制度乃農村公社制度的繼續發展，後來的城市公權和法庭，即從前的農村公社和法庭，梅勒的兒子北洛夫更補充其說，謂在由鄉村轉化為城市的過程中，地勢——如靠近永陸交通的要路——具有舉足輕重的作用。

最後，便是桑暮的理論。他反對梅勒的意見，自立一說，謂城市的特點，首先便是商業和手工業的中心，因此市場的草創，便是城市的發生，市場公權和法庭，即是後來城市公權和法庭的原形。這便是所謂『市場理論』，蓋認城市的起源，在乎手工業的商品化和市場貿易的發展的理論。

以上各說，似乎以桑暮的見解為最合於真理，但梅勒理論也未可全為我們所推倒。梅勒謂後來的城市，本係過去的村莊，此說信然。北洛夫謂中世紀時像牛連堡與格斯堡烏爾木這樣的大城市，銷鍊一擊聲問衙門（註二）。

（註二）見北洛夫著『中世紀日耳曼的城市制度及城市生活』一書中。

然而不是一切人烟集居之地，即可變為城市。只有地近商業要道而有險阻以資憑藩者，始能團集工商人口而成為城市。只有這樣的地方才是城市的起源。

歷史的材料已告訴我們城市到底是怎樣發生的。年譜家這樣描寫不魯格 *Bruges* 城發生的歷史。『後來爲滿足城堡內居民的需要起見，商販便麤集城堡的橋門口，在那裏發賣貴重物品，擺起攤子來，後來便開起酒樓，飯館，安寓客商，那時國王常常出駕來巡，商人便跟着來趕生意。久之，便在那裏建造房屋，開設旅館，那些不能在城堡內下榻的，便在外面旅館內安宿，他們平俗總是說『到橋邊去』後來人烟增長，便居然成爲大城市，而其名稱還是借用橋字，蓋依當時的生活，*Bruges* 一字，即『橋構』。

歐洲還有許多城市不但具有工商業的意義，同時還有軍事和行政中心的意義，這便是國王的邸宅，教主都城，而都是古代保留來的城市。關於牠們的起源，又另是一個問題，我們的腦筋中的城市的觀念，只是工業與交的中心。新經濟制度（即所謂城這經濟）的基礎。

第四節 莫斯科城市之發生

莫斯科城的歷史，可以給我們一些關於一般城市發生和商品經發展的概念。十二世紀時，莫斯科不過一個小小的附屬於富拉齊米爾，蘇士達爾大王國的封建領土而已。當時的莫斯科，只是富拉齊米爾的附一小城郊而已。

莫斯科河沿岸的森林密布，羅澤環繞，（至今街名爲莫何法亞波羅托巴耳與）莫斯科君的城砦，卽聳立河岸。良好的地位，使她成爲商業道路的中心，東自波羅的海沿岸，西至保加利亞窩瓦河口，往來必經此地，莫斯科君據勝之地，操獨立之權。

由理亞，但民爾，伊凡可利他，都善於利用良好地勢，使莫斯科王國成爲一個強有力的封建領地，征服鄰近弱小諸侯。莫斯科卽隨莫斯科王勢力的膨漲而增長；然此時還不算是一個城市，而只是一個城砦，也就是所謂封建的城堡。


當耶武薩河流入莫斯科河的匯口，有高山一座，兩面繞以封河盆池；另一面環以水池，山上聳立克里木耳城砦，莫斯科王卽與其衛隊及眷屬位居於此。又從民間徵集糧食用品。貯藏於此，以防長期圍困。憑『山谿之險』。小手工業者及商人麇集於此。小手工業者專供王室之需，商人則備受國王的保護，國王亦取得稅收之利。

這裏也同西歐一樣，在城砦的週圍，出現了市場，市場附近和城市外的大路的兩旁，人烟集居，於是一條一條的街道，便由商業中心地——紅場和中國城（註）——向後便之漸增長。以前通過弟弗爾的路，卽現在的弟弗爾街，到阿爾達去的路，卽爲現在的阿爾丁克，到濟

米特羅夫去的，那現在的得米特羅夫街……城布即如此之漸長大。

(註)中國城系莫斯科的中心，俗傳為忽必列所築——譯者。

日耳曼城市，大都繞以城牆，直達城堡要塞，莫斯科也是一樣，建立中國城保護商區。然而城市一天一天的增長，新來居民即須定居城外，於是便發展為手工業和商業的城郊，其故蹟尚遺留於各這名稱之內之如皮正街，操皮街，菜園子街等。

商業的莫斯科的發展，需要新的城牆的資防衛，於是便有白城及其城門的出現；至今還有幾個大場的名稱可為紀念，蔑斯尼茨門，民喜茨門（字號電車圖）(註甲)，莫斯科由封建城牆進而為大工商業市城，外國人之旅居在這裏的，見其富裕宏大，頗為詫異；十六世紀時英國人富列特乞爾也以為莫斯科規模大於倫敦。

這樣，憑封建城堡——克里姆——之險，當商業道路之街，莫斯科因此蒸蒸日上，成為大商業城市，和東亞西歐大通商務。

第一章 城市經濟與行會

(註甲) A字電車，系圓路，繞莫斯科中心區一週——譯者。

第五節 區域的城市經濟

城市和城市經濟的發展，使歐洲封建的經濟制度全盤發生變動，城市和其週圍的農村經濟區域首先建立起密切的關係。牠若不和鄉村交易，從那裏取得生活必需品呢；同時，牠要獲取必需品就必需生產農村鄉所需要的東西。手工業者從鄉村逃入城市，使農民和地主變為城市工業的經常消費者。在封建時期，經常單位是閉塞的狹小的封建采地，現在則代以城市區域，其範圍廣闊得多了；那裏的中心為地主莊院，周圍為小農經濟，這裏則中心為城市，而周圍則為經濟上受其吸引的農村經濟區域，綿互數十里（俄里）。

哥爾特布蘭德批評城市經濟說：『無是數閉固的獨立的生活集團……國內交通閉塞，使每個城市——即使是小小的城市——與其周圍數里的近郊，自成一工商業區域，一切消費品一至少是日用必需品——悉由自己供給，不用外貨；這就是中世紀城市經濟的特點』。

同時，施，摩利爾特別指出在那時期『各城市間經濟上的相互關係也和現在國際間的相互關係一樣』。

最遠的地點，祇多不能超過四十或五十俄里，就是使往來的人，朝起赴城市，傍暮得還

家。抑且只有在此種情形下，城市與鄉村之直接交換才能實現。蓋手工業者之消售其商品生產農民及從農民處以取得自己所需要之鄉村經濟生產品，都是沒有中間人的。

著名的經濟學者比哈爾對於這種排倒自然經濟——地方經濟——的新經濟形式，下工這樣的批評：

『閉固的家庭經濟，在其向前發展的時期內，這渡而為直接交易經濟：為個人消費的生產，代以直接為買主的生產，這個經濟時期即叫做城市經濟時期。那時發生了各個單調的發達了的經濟，彼此用其過剩的生產品作有規則的交易，然而這樣的交易，只需要簡單的形式，並無需乎有組織的商業形式，這種簡單形式，即由當時市場機關所規定，市民和農民彼此互處於定貨者的地位：一為生產者一為需要者。交易事業大半不用貨幣，或過價值相差時則用金錢『找尾』（註三）。

（註三） 比哈爾國民經濟的發生第一篇，一百零五頁。

手工業，城市及商品經濟在封建制度之內而發展，結果又為封建制度滅亡的原因。閉固的地方經濟讓位於新經濟制度，而人類歷史舞台上發現出了新的社會統治階級，取軍事封建

的農業貴族的地位而代之。封建階級從此失其政治的意義，讓位於新興的商業貨幣資產階級。

第六節 爲城市獨立的鬥爭

和從前的社會階級——農民和封主並立者更有新的勢力，就是獨立的城市居民。他們是以前不自由的手工業者和住民城區內的農民。他們已經用金錢買回了自由，更進奪取城市的獨立。

城市的自由，不是一舉而得底。也不是每一個城都能夠的。奪取城市自由的道路，是一險阻艱難，旅棘觸目的長途。通常封主皆緊握城市的統治權，城市既在封主城堡的羽翼之下發展起來，便成爲封主的經常財源。封主希望自己領土上的城市發展，盡力吸引居民——商人及手工業者，地主的村莊即成爲城市。地方居民棄其耕種而入城市，另用別種方法從土地上獲得收入（將土地租給後來者），而城市即成爲工商業者的淵藪，地方居民大部份發了財，買到了自由，而後來者亦大多數脫離封建的羈絆。『城市風吹成自由人』信哉斯言。

城市居民既取得個人的自由，自然更進而想取得城市的獨立，自己取得城市的管理權及

獨立法庭，後來連武裝防衛之事也要和封主分離起來。

市場爲封主幸福的源泉，他們如何肯放棄這種廣大的商業稅款？他們因之便死不肯准許城市獨立。有許多城市經過貴重的金錢貨價，尤其是經過長期流血鬥爭，結果才獲得城市的獨立。

從歷史上可以知道封主需用孔急，有時爲貪得贖金，不得不將城區及市場的處理權或自治權及自治法庭善手善脚地交出。如遇種這情況，城市便選舉地方貴族爲城市市民政府，管理全城，城市法庭服從民意，根據公權審判。

然而所有的城市不一定都能取得完全獨立和自治的。許多城市往往還落於封主的虎口，而被其全權代表（公使之類）所統治。只有法蘭西幾個大城市取得完全的獨立而有『城市公社』的名稱。日再曼的比較大的工商業城市也差不多獲有獨立權而稱爲『帝王城市』。

只有北意大利的幾個城市，才享有較大的獨立權：執那亞，佛羅蘭斯，威尼斯等。這都是些完全自主的共和國，許多封主王侯都是隸屬在牠的面下。

第七節 行會制度

正當封建制度破產，商業貨幣經濟發展之際，其最特別的現象，即為行會組織。在城市內到處都有某行職業的手工業老板聯合於所謂行會的組織之下，不但以保護本行會員的職業利益為目的，且以規定生產，壟斷生意為任務，

行會幫助手工業者和城市貴族鬥爭，爭奪民權，爭奪參與城市管理權和藉立法以保護其經濟利益之權，在當時市場非常有眼的條件之下，行會可以單獨的保障其會員的經濟利益，防止對內和對外的競爭，且同時規定生產，這一點却非常重要。

費邊說：「專營某種職業的工匠的聯合，即行會；牠的一切行動都向着兩個目的：對內調節工作，對外包攬生意，牠常使一切營同一職業的工匠都加入行會，以達到這種目的。」

(註四)

(註四)：費邊著經濟史九十六頁。

行會為保障其會員的生意起見，差不多到處取得生產的壟斷，誰想營某種職業，誰就要加入行會。

因此城市政府常在行會的要挾之下，到處追究非行會手工業者，或科以罰金，或與以別

種處分。

有編年史家，敘述聖阿彌爾城的手工業察知鄉間有人營織布業；因求得本地將他們的織機損壞了，貨物也損壞了。可憐的非行會工匠——農夫——因此，就得遭受反運。

因為生產品的銷路有限（域區經濟）行會便不得不採用嚴厲的規則以節制生產。在市場有限的條件之下，要使迅速發長的生產不致引起爭鬥，競爭及手工業者的破產，便須施行嚴格的限制，行會嚴格的規定每個行會老板（行東）只能購買定量的原料，僱用定量的學徒和副行東，原料常是共同購買，每個行東只能開一個作坊，同時還嚴格的規定貨物製造的方法和貨物本身的量質，工作時間也被規定，布的顏色的寬幅，線的粗細都有一定。行會盡力設法使本行內一個會員都成富厚之家，但不得損他人而獨發洋財；因此便禁止招貼廣告，引誘顧客等行爲。

費邊又說明：『行會的對內政策在努力設法做到一切會員機會均等』，他補充着：『而要實現機會均等，便要阻止資本主義勢力的發展，尤其不容許各個行東間資本的不平均增長，一個行東不得壓倒別一個行東』。

事實上，行會——尤其是晚近的行會——的確爲資本主義發展的障礙，做了一些反動的勾當，爲手工業過渡到新生產形式的制動機。

自然呵，只有行東們才有資格爲行會的全權會員，可是參加手工業者，除了行東之外，還有兩層份子：一爲學徒，一爲副行東，學徒要學習開手工作坊，預備將來當老板，例須在行東家內多年（七年或十年以上）服務。坐了許多年困難的學校，還要經過考試（履行試驗工作），然後才能自己稱老板。

然而，從十五世紀起，因爲許多原因，加入行會已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了。只有少數幸運兒（老板的兒子或富家子弟）才得到老板之名，其餘落伍之士則還要繼續當苦差。於是便定出中間等級——副行東（或副老板）。苦學徒和落伍者即可變爲副老板。

第八節 歐洲及俄國的手工業城市制度

只有在歐洲才明顯的形成手工業城市制度，爲在封建社會及自然經濟胚胎內所萌發而發展的形式，而成爲地方經濟過渡到商業資本的橋樑。因此研究這種制度，考察其特點——地方經濟和行會組織——自然只應以中世紀的歐洲爲範圍。俄羅斯因其許多條件的緣故，差不多

直接由封建制度過渡到商業資本；水道密布，雖極遠之區亦早已彼此聯絡，因此便跳過城區經濟的階段，一躍而造就廣大市場。和西歐的國民經濟（照比哈爾的名詞）相當。

羅日可夫說得很對：『俄國貨幣經濟的產生和西歐經濟生活的相當過程迥不相同。主要的並不是因為西歐在十二世紀，尤其是十三世紀已通行初期的貨幣經濟，而在俄國的經濟改革完成得遲些。俄國在十六世紀所產生的貨幣經濟，其經濟形態很不像十三世紀西歐的貨幣經濟的模型。十三世紀西歐各國都分裂為許多孤立的市場，彼此各自獨立，『老死不相往來』。這種市場的孤立狀況，在俄國當然也是一樣，然而牠並沒有創遍的意義，也沒有西歐那樣充分的表現；這正和其他許多現狀一樣，在西歐已達到全盛時期，而在俄國只有萌芽的形式。俄國係一廣大的平原，河流縱橫，幾至終年冰雪鋪地，因此交通便利，打破地域的界限。減弱各區經濟的孤立。因此俄國貨幣經濟胚胎於十六世紀下半期，但是牠之所以異於西歐，就是牠初生的時候，便不是城市經濟，而是國民經濟，或至少是擁有廣大區域的城市經濟。（註五）

（註五）見共俄國史綱。

第三篇 手工業市場商業與城市之發展

第四篇 商業資本

第一章 商業資本之經濟結構與當時的工人運動

第一節 國際商業之發展及國民經濟

商業資本經濟及此時期的工人運動，曾有很久的時間，一個城市都只封閉在牠的本區域範圍以內，而在經濟方面，也是離開鄰近的地方而完全孤立的。一切城市的商業政策，都是趨向於彼此仇視（例如斯塔別利來赫特——陳列所，為阻礙外貨輸入而設），及多方設法阻礙各個公社間已經整理就緒的商業連繫而不使其發展。只有在歐洲幾個地方成了很弱的連繫。特別是靠着河岸及地中海與北海的沿岸一帶，封鎖與孤立的政策是向別的政策讓步。這就是意大利北部的城市——格諾瓦，皮薩與威尼斯和北部的德國城市，古代的俄國城市——新城與蒲斯科夫以及波羅的海沿岸的城市——布來綿（漢堡）與流別克（格期黑捷）蘭特說：『可

以代表中世紀的，就是無數的自己封閉和自足的生活區域』。在這些地方發達了城市間的商業，給了歐洲國民經濟及商業資本以徒發的推動力，引起了佔領東方市場的興奮（十字軍出征），並促成了商業同盟。

結果，各個公社間的商業，在全部歐洲都得到了發展，同時助成了各個單獨區域的廣大分工，更形成了廣大的國民市場。自這時起，許多單個的城市，甚至整個區域都在各種生產部門中專門化了，而且此種生產部門的出品，大大地超過本地市場的需要，因此就開始爲輸出而製造，以便供給廣大的市場。於是工業與商^業的發展，就超出了區域城市經濟的狹隘範圍。而城市的閉塞與牠的行會制度，都須向新的經濟制度，帶有廣大的城市連繫及國際商業萌芽的性質大大讓步。

自此以後，英國漸多從事於羊毛的生產，以備出售，佛蘭德則用此羊毛遂以羅紗與毛織品的生產稱盛當時。同時牠的各個城市，都具有專門生產的一種。爲廣大市場而生產的羅紗，在意大利的城市——法牢蘭斯，米蘭與威尼斯也是一樣的榮盛。至於絲織工業，主要的都集中於格諾瓦及路加，蓋能由東方獲得原料。萊因河沿岸的德國城市，以生產金屬製造品供

給廣大的市場而得名的，如紹林干及紐思別爾。最後，法國的里昂，以出絲著名。西里西亞則以牠的粗布得稱。

在開始的時候，一個城市的製造品是在各地定期開設的露天市場銷售的。其後除掉那些在某個城市製造的物品以外，所有的製造品，特別是過價的，都可在大的單個城市或地方市場上出賣。

開始公社間的連繫，本來結得很堅固的。可是陸續地城市間的商業，包涵了全部歐洲。許多城市為鞏固商業連繫，彼此隨即訂立合同及商業條約，而一般的國家政治連繫，又固定了鄰近的城市區域與地方的經濟連繫。

若欲知道商業連繫的發展及彼時的商業範圍，那末在威尼斯及流別克兩城市的轉返上已充分地告訴我們了。在十五世紀的上半期，曾出口價值一千萬杜加提的商品，護利四百萬，在十四世紀下半期，依俄幣計算，也出價值三百萬盧布的商品。至於其他城市，如漢堡，格諾瓦及法羅蘭斯等的商業對此，而亦不稍遜色。

商業的連繫，特別緊密的統一了各個區域，以其區域較晚，組成爲此民族，或彼民族一

統相傳的整個國家。這又是勢所必然的。

結果，統一的鑄幣及度量，衡制，便由是而立。雖在此時漸具國際貿易的根基，學者仍多以民族或國民經濟的發展時期稱之，殆非無故。

經濟學者比哈爾用下面的話形容經濟形式：『若在中世紀的時候，一切都是趨向於保證城市的所有必需品，那末現今把複雜而精巧的滿足國民需要的制度，建造在更高的程度上，對於廣大的分配功用就成爲必需的』。

此種廣大經濟連繫的成立，無疑地是受生產高漲之影響，同時此種連繫，又促進了工業的發展及生產形式的大改變。工業與商業高漲的結果，破壞了那些代表手工業及區域的城市經濟時代之生產與消費者中間的直接連繫。如由英國到法羅蘭斯及由德國到新城的商品，是不能由牠的生產者自己運送的。因此就需要以商人爲媒介。這種中間人，及商品由生產者轉到消費者的轉達人之絕對需要，就引起初期資本主義形式的發生，就是所謂商業資本主義。同時也發生了新的社會力量——商業資產階級。資本由是開始投到投置的地方，不過尙未投到生產中，還在商品轉移中罷了。

許多歷史與經濟學者（曹姆巴特，開寧加姆及曼茵）都認為商業在封建制度及城市手工業時代雖已存在，然地方的富商及地方的商業資產階級在歐洲當時是不會有的。據畢尤核爾的意見：『那時稱市場上買者和賣者，即一般作交易的人，都是商人』比哈爾所著『國民經濟之發生』一書，一九〇七年出版，第一卷第一〇七頁上說：『從前市場上一切作交易的人都稱為商人。其後論德國城市制度之起源的最新記載出世，遂把商人一字廣大的意義刪去，而以目下此種意思稱城市中多數人，就是商人職業家，普通，尤其批發商人而言。但一切經濟歷史都反對把這個名詞如此解釋……，商人職業家的特點，若以他對於世人的關係而論，是他具有賣的特性，而非買的特性，至商人一字，不過是中世紀是由買字造成的罷了。只有當公社及國民市場發展的時候才會造成對此社會集團發展的條件，使他們在後來歐洲的歷史中起了很大的實際作用。』

這一個社會力量內部的澎漲，可以用下面的事實來估計他的進程，在十五世紀時，於威尼斯一個城中，曾獲得二百至五百佛郎的進款的，計有千人以上，而當城市制度發展的時代，商業只是帶着微小的手工業的性質，牠只能給人以生活的最低工資（見曹姆巴特著：

『現代資本主義』一書，一九二四年出版，第一卷一七四頁上說：『資本主義以前的商人職業家，按營業的範圍說，不過只是些類似於手工業者的人。實際上稱中世紀的商人為經濟準備的負擔者和資本主義的擁護者，是沒有一點妄誕和勉強的。舊時商人的手工業性，首先就表現在牠所立的特殊目的上。在他的深意裏，除掉希望如現代企業主人的意思所謂致富而外，即無任何其他的企圖，他也不希望怎樣以及經濟適應的勞動來取得利益，所以他的一切行動都只徧向於謀生的目的』。

由下面的事實可以證明：有某個商人名為格爾徒也林曾多次在開林那城市放貸的近一萬五千夫老林數目的款子。而漢堡借款的高赫斯台特曾不多不少地失了六百五十萬馬克。

商業資產階級的政治勢力，隨其經濟權威的雄厚也增長了。在漢薩城市中的商人，都被稱為『最好而最有威力的人物』。佛蘭德與意大利的大多數的商業城市，政權都在最富的商人手中，有時單個買本家在實際上竟成了城市的主人。例如不福蘭愛思握政的，即為米錢加，在開林却為俄威爾希脫里茨，在烏利姆為羅紗工人，埃更格拉和乃衣布郎。

商業資產階級的進展，就是歐洲商業之雄飛高升的國際市場及國家商業發達的象徵。

第二節 借貸與高利貸

由於商業的發展，作交換工具的貨幣，就有很大的意義。因為商品交換商品，在商業發展的時候已可能。可是歐洲貨幣的數量，在封建貴族及一部份農民，被吸入商品經濟漩渦以後，已不敷用。因此就引起所謂高利借貸之出現，就是說以貨幣借於人，在一定期間得到利息，並有一定的保證。

高利貸與商業一樣，也是加速資本主義積累的一個的方法，牠給了高利貸者以很大的利益，此種事業，特別通行於意大利北部及音姆巴幾爾等地。在這些地方，高利貸者常借款給大封建主及皇帝，有時竟以而獲得徵收下民賦稅的權柄。

借貸（即放債），或可稱為高利貸更發達的形式，不過牠與商商業發展有直接關係，進行於各大商業中心。始於意大利，次及於全部歐洲，都出現了專門經營借貸事業的機關——銀行。牠們接濟最大的商務企業，使彼等能夠抬高商業流通到空前未有的範圍。

銀行事業開始於交換。因在封建時代，每個封主及城市都鑄造自己的錢幣，故兌換貨幣在那時就成了實際的需要。兌換者經營此種事業，需獲得很大的利息。在中世紀意大利的北

部許多城市中，可以於市場上見到一種人坐近案旁，帶有盛金幣的口袋及天稱，在那裏實行價格的計算。他們在經濟兌換貨幣的時候，亦常爲人存放或保管金幣以便收得利息，有時經過字據手續，亦常把款子借給可靠的人，以應借者的需要。但因教會禁止取利息（雖然牠自己常破此規則），所以在借約中就不要出取利的數目及如何清算，只要寫歸還的數目（由此即發生兌換券）。此外錢販子可以匯款。假定一個商人在倫敦寄款，當地取得字據，於是回到意大利以後就可以按此字據取回原款。此等事業所以得到廣汎地發達是因爲商業，尤其是貨幣的運輸在當時是一件危險的事，同時攜帶錢囊行路也是不便當的。

如是就發展了由兌換生長出來的銀行事業。關於這一點也可用現代的商業財政名來證明。銀行（Bank）一字即由意大利（Banco）文而來，義即兌換的小桌，而銀行破產 Bancorotto 一字，義即是翻了的桌子。濫費了存主的金錢，一時倒震的錢販子正是這樣『倒台』的。

第三節 手工業及行會之瓦解，家庭工業及工場手工業

市場的擴大，對於工業的發展造成最順利的條件。遍地的手工業都開始的更完善的生產形式——鄉林手工業的生產及作坊讓步。同時又開始行會制度的衰落。（詳見苦里協爾所著

『十六至八世紀西方的工業與工人運動』，一九一一年出版。

假若行會的經濟必需性是由區域的城市經濟時代的市場狹隘所引起，那末現在隨着市場的無限廣大，行會的主要職能——壟斷，調劑與限制生產的政策之必需，也就完全消滅了。所有已定立的行會規則來實行人工限制生產的企圖，現在都成爲限止生產力發展的有害的障礙物了。

行會的破壞，可以說是由牠的內外部同時並進的。一方面生產逐漸多依賴於資本，另一方面發生了手工業者的迅速分化，大部分都破產了，與學徒們一樣，逃到僱傭工人的營壘中；還有一小部分就成了廠主與資本家。

此種情形進行如下。最富的老板，擴大了他的生產，加增了他的作坊的作工人數，因此就能在技術的關係上格外地改良。他們自己送商品於遠方的商業中心，以便選擇出賣。此等老板，常爲別個夥友銷售商品，因爲這些夥友們由於勞動力不足及貧窮的關係，不能久離其作店的，因商業中間人的作用，漸漸增大，終果，廠主老板就使窮的老板多多依賴於自己，陸續將他也變成爲之人生產商品的特殊工人了。

這種現象，可在下面的生產中常常看見，就是生產品要經過許多手續，才能成爲最後的形式，終束了主產的手工業者常常自己銷賣商品，並且陸續地好似自己變成了廠主，把其餘的各類工人服從於自己的手下。例如武器業，特別是在羅紗工業中就是這樣，染色匠漸漸變成了訂貨人，他僱定了操其他專門手藝的織羅紗的手工業者，如織布匠，刷毛匠及漂布匠等。

生產合併在少數老板的手裏，與其說他幫助了新的生產形式之發展，毋寧說是把手工業吸收來服從於商業資本。此種服從，在歷史上是這樣發生的，在殖民地商業中積累的資本於生產裏找得了投置的地方。牠因在城市中遇着了行會制度對抗，故又轉向於鄉村發展。當時的農民，雖已從農奴制中解放出來，但以土地的喪失與破壞得非常利害，所以他們很需要補充的工資，假若有獲得原料與工具的可能，那末他們是很願意從事於手工業的。此種情形被資本家訂貨者很巧妙地利用了。他們很爽地幫助農民，給農民以定貨單及原料，把農民漸漸變爲他們的奴隸。沒有在任何法律與類以行會組織的保障的農民，開始完全依賴於訂貨者，有時並由訂貨人處取得生產工具。鄉村需要的程度低與有剝削婦孺的可能，因此就給

了廠主以空前未有的利潤。

這種生產的形式，就稱之爲農村手工業或家庭工業。牠開始於發展於鄉村，後以行會制度的衰弱，在城市中也就得着發展了。

我們知道，在十四，十五世紀時，絲織品的家庭生產，在威尼新和路加等地會得着發展。而在法牢蘭斯和佛蘭，會發展過家庭形式的羅紗生產，在紹林干，紐恩別爾以及其他德國的城市會發展過遠屬製造品的鄉村手工業。最後在十五世紀時鄉村手工業已能普遍於全歐洲，特別是在英國，法國，德國。

鄉村的生產者，既因破產而迫于不得已，須向廠主取得生產工具，同時城市的手工業者也依賴於訂貨商人，因此他們就漸漸變成勞動力的出賣者，並種下了形成大工業前的無產階級隊伍的根苗。

新的生產形式本身又帶有一種更慘苦的剝削方法，好似由手工業過渡到工廠工業的一架橋樑，這就是作坊，牠與現代的工業生產不同的地方，即在尙未利用機器，很明顯地可以從作坊這一個名詞看出來，『手工工場』*Manufacture* 這一個字是由拉丁文的手字 *Manus* 與

作字 *Facte* 所合成。意即用手作的意思。由此即成了我們手工業一字。似此看來，作坊與手工業及家庭工業很相近了。不過作坊的生產方法是和他們不同的，在作坊中工人是在一個人的指揮之下工作，可以盡量的，廣汎的實行技術的分工，并且此處的生產品，是要經過幾道手續才能達到完成的形式，每個工人都只執行全部工作的某一部分。

此種方法用到羊毛織品的生產中最早而最廣（此種生產，所有漂市匠，除毛匠，刷毛匠，紡紗匠，織布匠以及染色匠都在一個管理之下進行工作）。所以至今對於此種織品，尤其是羊毛與羅紗，俗語尚稱之為作坊製造品。作坊對於企業者有其種種優點，這是無~~款~~義的，關於這一點，在亞丹斯密士所舉的例子，如造針坊作中說得很詳細。至於此種新的生產方法，對於工人自然是很不幸的。他們現在已被限制了獨立，已沒有自己的經濟，只是依賴主人，靠着工資而生活。時常許多工人，都住在一個總宿舍裏。而遭受慘苦的壓迫和最厲的監視。

當作坊得到廣大的發展時，已是商業資本時代的末期，十七，十八世紀了。牠因此就成了現代工廠工業的最近的前身，和手工業生產過渡到資本主義生產受那些普通行會的苦工向

眼的看待，而不准他們入行會的組織。只有工業資本主義剝平了工人羣衆的高低，使他們肩並肩地平立在機器面前，造成了聯合的條件。『全世界無產階級聯合起來』，這個口號對於中世紀行會的工人們是不會明瞭的。當時的工人，只組織與自己相等的人，而忌恨那些高於自己的，討厭那些低於自己的。但是，那時代也是被許多城市勞動羣衆反對剝削者的狂暴，而普遍的進攻所耀光了。雖然這些進攻只是帶着純粹的經濟性質。

若說在十四至十五世紀以前，老板與夥計的關係時常帶有家庭性質，每個夥計都知道他自己遲早將要作主人的，那末在這個時候起，對抗的心理加緊了。他們的關係自然也帶着階級的性質。除爲富足與老板的幸運兒而外其餘的學徒，目下差不多完全被禁止入生加產的橋樑，作坊的生產爲將來無產階級形成的推動力，並助成階級鬥爭之發展，使之漸近於資本主義時代的鬥爭形式。

第四章 工人運動的曙光

在此種初生的勞動隊伍中，階級的覺悟，自然不能說會充分的發展。工人羣衆的各等級

，彼此團結性的薄弱，兼之公共利益的過於複雜和少有固定的一致性，使階級爭鬥的發展受了阻礙，而不能進到工業資本主義時代的階級鬥爭的形式，在此種雜色的工人羣衆中，利益是各不相同的，有的是破產的手工業老板，而幻想恢復以前的地位，有的是夥計和徒弟，至今尙未消去所謂老板的思想，最後就是一輩普通的苦工，是由鄉村逃出來我一塊麵包吃的。受墮迫與被剝削的夥計們，已沒有什麼希望可以作爲老板，因此就變爲無產階級。他入行會了。他們可以成爲夥託，即僱傭工人，但作老板的資格在他們的大多數中是被禁止的。因爲現在老板與夥計已成爲兩個仇視的階級了。前者漸漸成爲無情的剝削者，增加工作時間至十六和十八小時以上，減少工資，並加緊勞動和囚禁的壓迫。後者就開始覺悟自己是無產階級了。他們不得已，只有在自已同夥的兄弟援助中尋保護的工具，及代表那時各國工人階級的爭鬥方法——罷工與非買同盟，在那個時代就第一次開始採用了。

特別對那些令人厭煩的主人，工人常常宣言非買同盟，並用所有方法來妨害主人商品的銷售，如當大部分的想實現他們的要求的時候，那末夥計們就將全部行會宣佈罷工，以阻礙主人利用投機工人的勞動。但是欲求爭鬥勝利，就須有聯合，須有組織，所以我們在當時

又常見到祕密的組織。如信教的兄弟會，及酒食的夥友協會。

第一種組織帶有較和平的性質，宗旨是在貧困，疾病和死亡的時候互相幫助。故當時的行會及市政當局雖很懷疑地看待此等組織，然以他們有信教的性質，也就不主張與他們爭鬥了。

至於說到酒食的夥友協會，實際上是反抗和爭鬥的火爐了。在此種組織中，進備與壓迫者作爭鬥，實行煽動以便團結，更製定行動的計劃。因是，此等組織就成了現代職工運動的萌芽。

當時政府曾與此等組織作慘苦的鬥爭，取消他們，有時並驅之入於祕密狀況。在瑪茵册，希蒲耶爾、阿爾姆斯及法蘭克夫爾特等地所有酒食組織，都然嚴重的懲罰來恐嚇禁止，而在斯拉司堡就發行一種保存到現在的。『傭僕章程』（一四六五年製）依此章程，老板與夥計在未得本城所有老板及市政委員會的同意時，不得私自聯合，訂交和妥協及組織團體和彼此定立戒條或禁律。在此種章程中，並禁止所有夥計及一般工人們採取罷工，非買同盟手段對付老板以及與投機工人作爭鬥。

話雖如此，可是憤怒的火光仍不免發生於各地。有時幾個城市的手工業人竟聯絡起來，共同行動。促成此種聯合，要算當時旅行的風俗了。例如在一四九五年，萬里麻爾城的製麵包的夥計們罷了工，在他們隣近城市的同行夥計中，沒有一個願來這個城市作工，鬥爭常帶激烈與延長的性質，結果時常夥計們得到勝利。如同上高過麻爾的麵包工人曾為教會行列第一位權而爭鬥約有十年，終久達到了他們的目的，在德國的夥計們曾得到最大的勝利，他們被承認有自己的組織和儲金會的權柄。

自從家庭工業與作坊發達以後，爭鬥就帶着最激烈的性質，以此大批的工人羣衆之集中在城市，又促進了此等工業發展。在這些條件的下面，工人彼此就造成了經常的交際，並且廣大的造成了共同利益與勞資利益相衝突的覺悟，

例如在佛蘭德，老板的住所與工人的住所是在分離的區域建築的。又如在以蒲爾地方，特別把工人住所建在城牆旁邊，只有當行會戰勝了城市貴族以後，才把窮人茅屋與貴族門戶隔絕的牆壁毀壞，此外，如布柳格，怪阿麥，干特及其他城市的工人也是生活在同樣的條件之下。

因爲工潮與罷工的加緊，就逼得各處的，市政當局不得不加重處罰那些參加祕密組織及罷工的工人。有幾個城市的手工業工人，因爲參加罷工及屬於祕密組織就被判決永遠驅逐出境，有時甚至遭受嚴刑拷打，在佛蘭德會以罷工被宣判死刑。時常市政當局與企業者採用現代資本家所愛用的手段；他們宣佈停業，並召外國的投機工人來作工，希圖以此法破壞反抗的力量，如絹絲的紡紗工人，在一三七七年，爲防禦無良心的剝削，要求有組織行爲的權，而當時的企業者就用這種既法對付他們。他們企圖利用那些在家鄉爭鬥未得勝利，逃至佛蘭德的德國工人來代替，卽是一例。

以上所述，就是那時工人階級的爭鬥與組織的初期形式。雖然他們與現代的爭鬥的方法有相同之點，但也不能不指出他們的異點。

我們已經說過那時有組織的只是工人羣衆的一小部分夥計們但這樣是不夠的，並且他們也不想造出一個起乎窄狹的行會範圍的較廣汎的組織。其後行會漸漸分化爲特權階級及低等階級，使得這一類的工人與那一類專門的夥友們分離了。至於說到下層的工人，他們時常受手工極夥計們的白眼看待，進與他們一致活動，實在有些不很願意的。

除此不好的方面以外，還應指出的，即當時運動的本身離着共同的階級任務還差得很遠。當時只爲他們本行的些許改良恩惠而爭鬥，只想到他們自己的狹小的行會利益，至於由推翻現存制度，來爲更好而公平的社會制度作鬥爭，離此思想，可說相差還不知幾萬里呢。

第二章 歐洲商業資本主義發展史

第五節 商業資本主義發展的主要階段

十字軍東征，漢薩同盟的昌盛，以及美洲的發現，就是歐洲商業資本主義發展的主要階段。

十字軍遠征的勝利，只是給商業資本一個萌芽。資本主義初期的開端，可以說是在意大利商業強盛和地中海商業繁榮的時代。在十四世紀的中期，可以見到經濟發展的進步。這個時代可以說是同盟時代，也就是德國城市繁盛及北海一帶商業發展的時候，將到十五世紀末期的時候，這兩派商業，南北派及地中海與德國波羅的海派，彼此攜手同時並進地發展起來了。

在歐洲全部開初期資本主義統治先河的經濟發展之第三階段，就是美洲與通印度商路的發現，自此以後，就起了所謂世界經濟的開端，並開始造成了國際的市場。

第六節 地中海商業的發展及在十一，十三世紀時代之意大利的城市

馬克思說：『世界商業與世界市場在十六世紀揭開了現代資本的行動史』（見資本論），因此我們可以說十六世紀是歐洲資本主義的商業資却的初期形式的開端。

在十六世紀達到繁榮地位的商業資本其根基的發動，為期是很遙遠的。所謂他的胚胎時代，萌萌時代及其完成時代，當已在數百年前。絕不以爲他的發展在歐洲全部是同時一致的。當全部歐洲繼續存在於一種幾乎完全是閉塞經濟形式的時候，只有那些發展了城市間與國際交換的區域，才能成爲商業資本發展的大爐。

第七節 十字東來征與意大利城市商業的發展

商業資本發展的最初舞台，就是意大利，而種其發展之端者，即爲所謂十字軍東征，牠給了意大利城市以通往敘利亞，巴利斯丁，印度與亞刺伯許多東方市場的商路（自一九五年至一二七年）。

關於解放聖地之遠舉的必需，這種思想在十一世紀的末期即已發生，而在商品經濟發達的時代，或者彼時尚不完全是自覺的。其實推動此種思想的，實為一種實際的物質利益，就是必須佔據通東方的直接商路，以避免比山斯坦為媒介的不利。此種意見，開始為全世界聞名的教皇烏爾班第一在一〇九五年克來曼宗教大會所提出，曾得各地熱烈的應響，特別是接近在通東方商路的地方。我們知當時參加最積極的就是注意於地中海商業的南北法蘭西，特別是圖魯士伯國（為着由比斯開灣通地中海的商路）最後就是意大利的商業城市，特別是注意如東方通商的那些城市及希望由佔領聖地獲得大批進款的教會（欲知十字軍東征的歷史，可讀拉維士及蘭姆保合著的『十字軍東征時代』第一章與第二章，一九一四年出版）。

在參加東征的人當中，我們可以看見社會地位最複雜的分子。由農民聚成的隊伍，希望在此傳說的天國裏獲得他們所不足的土地和自由。他們是運動最積極的參加者。還有破產的貧窮騎士希望躲避債主及避免犯罪與還債（尙時所遭的鄉村與財政的恐慌對於激動農民和窮苦的騎士，參加往聖的羣衆運動，也有很大的意義）。他們為巧便的謀利渴望及土地所驅使，無論搶奪或作意生都是一樣。最後，參加東征的還有高等封建貴族，他們幻想新的領土

及希望佔領被征服國家的財富，可是幸福都歸教會享用及以之顯耀上帝的光榮。參加東征最熱烈的就是商業城市，特別是那些直接注意於佔據通東方商路的城市。這些城市的商人，並不惜罄其私囊以助大事。例如意大利的許多城市，曾供給十字軍武器糧草及海道運輸。

但是事實終究告訴我們還是實際的利益翻動了此等舉動。許多封建主在路上佔得某塊地方以後，就不願再向前去了。例如鮑安姆德定居於他所佔據的安的阿克宣佈此地爲他的領土，而巴爾都因伯爵就稱自己爲亞節沙伯國的領土。僅僅五分之一的十字軍到了耶魯撒冷，爲着布里昂斯基佔據此地，以便他在他耶魯撒冷稱帝，可是這些征奪對於歐洲究竟是有損失的。

關於這點，一二〇四年第四次十字軍東征是很有趣的，十字軍爲着聖墓與那些不忠實之徒作戰，沿路人於比山得姆。結果把該城搶掠一空，比山得姆帝國的土地派分淨盡，並於其廢址上建立所謂拉丁帝國，（一二〇四至一二六一年）佛蘭德的伯爵巴爾都茵就來乘機登了大寶，而莫羅任的威尼斯人作了本地的長老，把全部土地劃爲許多封建領土與男爵領土，分給參加東征的人。特別是意大利人佔了很大的利益，其中尤以威尼斯人爲最。他們得到了全

部亞得里亞的海岸及通黑海的港口與路程，在這些地方他們鞏固了商業的基礎。所以至今亞克里姆及高加索的沿岸一帶就有保護商業的意大利堡壘。

因為土耳其人始終不會放棄其地方，並且一點也不向歐人讓步，所以十字軍只得再三與師問罪，幾至十三世紀之末方止。結果十字軍雖然賣盡氣力，可是這些地皮還是將在土耳其人手中。

十字軍的東征雖然屢次失敗，但並不耽誤歐洲商人，尤其是意大利的商人從這些當中獲得利益。第一次東征之後，干奴牙與威尼斯兩市在所有敘利亞的城市中曾得到大批的商場地皮，而在許多大的商港，甚至全城的三分之一都完全取消了貿易稅。當歐人被從這些地方趕走的時候，意大利人養即賣弄手腕，將商業利益當爲宗教崇拜，來與回人修好。他們保下了許多商業的優先權。並給了土耳其人大批武器（雖有教皇的恐嚇）與奴隸。

自十字軍東征告終以後，沿地中海與黑海一帶，意大利商人好似雨後春筍而一發千丈，同時許多意大利的城市也是鮮花乍放，與之相並稱榮——例如干奴牙，威尼斯及法蘭斯三共和市便是。後者以工業中心而大出風頭，並將銀行事業一攬無餘，而前者彼此不斷的角逐

爭風，以便統治商路及遠東市場，因為從這些地方能將金子，寶石，香物，貴重布疋，象骨什器以及武器與香料輸入歐洲。

所有這些商品都須經過威尼斯及瑞士諸山，後由布蘭乃茨而抵萊干斯堡，由亞烏斯堡而抵北方，沿萊茵河而入德國。或者改取異道，經干奴牙及瑞士而入法蘭西，次即抵夏姆班之露天市場，這個地方終年通商，並舉行許多大的協約，成爲歐洲的一大交易所。

此外還有第三條大路；經地中海的法蘭西的南部商港及馬賽與尼姆，北抵圖魯士，再沿加羅河以抵比斯開灣，由是以入英國與法蘭德里亞。

因此，這些地中海沿岸的意大利城市及東方市場發出來的商路，在經濟上就把歐洲聯絡起來，並陸續衝破了區域的城市經濟的狹隘範圍。

十二世紀至十三世紀，意大利共和市的繁榮及其地中海商業約昌盛，可爲歐洲商業資本發展的春燕第一聲。後以北海沿岸商業的興隆（即德國及波羅的濟一帶）及漢薩同盟的構成，至十四世紀時，商業資本即已得其發展的就動力了。

第八節 漢薩同盟與北方商業

當時東部的國如俄羅斯，波蘭，都順南流的河道而與比山第，（土耳其國都的古名，卽今之君士坦丁堡）及亞刺伯的哈利發（卽回教國王之意）發生了廣大的商業連繫，但是這條大道到十二世紀及十三世紀時因爲遊牧民族經常的進攻而停止了。現在東部各國，就注意到西方去；而企圖沿着北海與西部各國貿易。因此就發生了北歐的商業。但是他帶另外一種性質，與意大利城市的商業完全兩樣。

東方供給特權的封建貴族以奢侈品，而由東北各國輸入歐洲的就是原料：熱皮，蜜臘，紅銅，建築的木料，生礦，油類，蜂蜜，芋麻，大麻等，換言之，卽是廣大的羣衆需要的物品。此外斯堪的拉維亞還將一般貧民需要的鱈魚及鱒魚等運往歐洲。西方各國則出售他們自己的工業品以相交易：布疋，紗羅及毛製品，生絲，酒及金屬的出品都銷售到很遠的北方各國去。波蘭，斯堪的拉維亞，英去利，及俄羅斯都加入到商業中和這些較爲文明的國家在生

活彼此接觸起來。

假如東南方的商業是爲意大利北部的城市所壟斷，那末在北部的商業中有此作用者爲萊茵河流域的各日耳曼中部城市如阿德爾，愛爾北。德國商人，開始沿着這條偉大的道路達到

很遠的地方——新城，倫敦，維史比等處——訂立商業同盟，包含七十個大的商業城市，而以德國的城市為主。其目的在壟斷北方的貿易而得着更多的利潤。參加漢薩同盟的，都是獨立的城市，只在貿易及保護道路的問題中才服從同盟中的公共決議。爲了解決社會的經濟問題，在盧比克召集各城市代表的漢薩同盟大會，同時每個城市都爲大商人中獨立的貴族委員會所統治。同盟在商業中得到空前的進步。以後，誰要想參加貿易，誰就應該是同盟中某一城市的公民。僑居國外的商人，都有同盟的分部，一切事務都須服從中央，對他們所得利潤非常之多，同盟中的人很自得的說，『從英國人手裏用銅板買來的狐狸，而賣給他們時只是一隻狐狸也可以得着許多的金子』。

北方貿易的中心點，要算地形勢最好的盧比克與漢堡。通常將商品運往北部必先經過盧比馬，由此自陸路運往愛爾北，經過煩堡再輸入亞海，亞姆斯特丹，克林，馬格德堡，不列斯拉及芬蘭灣的列費爾及拉爾發也有很大的作用。

漢薩同盟的貿易，一直發展到十五世紀的末葉，當時因美洲大陸及印度航路的發現，而改變了商業的路線，移動了商業的中心。使地中海及北部漢薩商業日益衰落。同時也就成了

意大利及德國城市的勢力。

第九節 西班牙與葡萄牙的殖民政策及發現時代

十五世紀末葉，可以說是歐洲歷史中最重要時期，因為這時期正歐洲商業資本全盛時期的起始，世界貿易的用賬和歐洲各國殖民地活動的入門。從此，內海的商業時期就變為海洋時期了，由範圍狹小的內海商業發展到寬闊無際的大西洋上去，意大利，德意志在商業上遭變失敗，新興的國家如西班牙，葡萄牙以其地理形勢的優越起而代之了（註）。

（註）俄文中關於西班牙及葡萄牙人的發現，詳細的記載要參看 Jhorrick 所著『美洲的發現及前代的美洲和西班牙侵入的史要』第一二兩卷。

新發現的美洲大陸，多半成為西班牙人發財的地點。由康克維士脫，西班牙人的探險家，十四世紀發現美洲的一部）所佔領的富庶的及其有名的文明古國墨西哥，祕普，都隸屬於他們。從此，可貴的黃金及其他的財富原原不絕的流入西班牙。殘酷的壓迫，剿滅及掠奪為探險家的則富的來源並且使歐洲貨幣資本很快的積壘，根據一個調查者都獲的統計，西班牙人在發現美洲後的兩百年中掠奪來的，要超過了二百五十萬萬弼西特。葡萄牙人在美洲只

據了巴西一個地方，利用當地非洲黑人的奴隸勞動以經營墾殖事業，而將沙糖，烟草，咖啡等輸入歐洲也獲得了不少的利潤。但是葡萄牙人主要的注意力，還是在富饒的印度及太平洋，印度洋中各島嶼上。在這些地方將一切的商業壟斷在自己手中，他們可以輸獲利最厚的香料——丁香，胡椒——金塊，象牙及印度其他的希奇高價的物品運將出去，可是當時西班牙及葡萄牙，就是其他歐洲各部都沒有自己的工業，因此財富的來源並不能造多大的幸福，貴價金屬的流入，使貨幣數量這份的增加，金子也是商品，其價格的低格，引起了商品價值的提高。麵包的價格增加到200%，大麥的價格甚於增加到300%。

假若在此次價格的革命中得勝的是企業主人及地主，換句話說，即是那些出賣商品及支付工資的人，那末作工的貧民及破產的農民，便用倍價購買麵包與工業品，而自身感受這種危機的痛苦，飢荒與人民的騷擾，本身就將歐洲財主階級資本積聚的過程表顯出來了。

起初，對殖民地貿易的商品都集中在李沙本與在維爾，但當時西班牙及葡萄牙都沒有自己發展的工業，要組織造征隊及殖民地輸出商品則在財政上及商品上都必須求助於手工業較發展的國家——德國與意大利。可是這些國家因為商業道路的改變，其基礎的力量已漸形衰

落了。

外國的商人，決定了商品的價格，後來爲了世界貿易的便利起見，將所有對於新舊兩大陸的殖民地貿易卻集中在福拉曼的城市安特維濱。地理的形勢（差不多與現在的歐洲各國都接近）便他成爲世界的最大的商業中心。這裏所謂成了國際的交點，各國的商人及英德意法等國大商會的代表都在這裏經營商務。這城市中商業上流轉的資本，超過二千萬五千萬弗羅倫（當時歐的幣名）——這在當時已是驚人的數目。爲了商業便利，在此城市中組織了交易所，在此可以定成大規模的生意，及將正在運輸中的商品的貨樣陳列出來以供檢閱。投機事業頗爲盛行。

第十節 殖民地的萬能過渡到荷蘭及英吉利

比連尼斯半島上的國家，沒有法子永久掌握殖民地的統治權，富於企業精神及很有力量的荷蘭人，很快的將西班牙及葡萄牙排除於殖民地之外。安特維濱及後來亞姆斯特丹都成了世界全商業的中心點，而荷蘭人就成了歐洲商品輸入的主要的經理人，尤其在殖民地組織了海洋貿易社，所謂東印度公司以後。東印度公司的資本由二〇〇〇股合成，每一股分以三

〇〇〇古力丁爲限。

西班牙，和屬地尼德蘭西方的商業鬥爭，促起政治上的分代，引起新興資產階級的荷蘭共和國的獨立，使其經濟及文化提高，西班牙則喪失了大部分殖民地而吃虧不少。

西班牙人與葡萄牙人實施的是掠奪政策，荷蘭人的政策則常有商業的性質。爲人防止旁的國家的競爭，他們把香料大批的輸入歐洲，同時又運輸了許多食鹽及乳製品都是一手包辦，不准邊人插足。他們又極注意於發展自己的工業與農村經濟，荷蘭的經濟範圍，使這很小的國家變爲文化的淵藪。加亞加，亞姆斯特丹，林登都成了科學思想及藝術行爲的中心。

可是此種發展不能繼續下去，疆域狹小的荷蘭不能兼顧及掌握大的殖民地，不久，英國就成了牠的勁敵。

英國的地理形勢推動牠爲殖民地的掠奪者，英王說得很好：『英國以其海島的形勢，極宜於世界的貿易』。從十六世紀起，英國就加緊建造艦隊，遊行於巴西及格維尼海岸一帶。英國的探險家，卡博特在一四六四年航海到北美，發現了拉不拉脫爾，及細芬蘭。他打算

英國獲得印度，企圖另外在東北方發現一條道路，而使英國的商人都經過 Archangel 而到 Moscow。

結果，英國經過激烈的商業之後，將荷蘭擠出而獨成爲世界上第一個殖民的強國。組織商業公司，列文基，西印度，俄羅斯等公司——同時還組織壟斷各種貨物的公司，例如鉛，鐵，火藥，食鹽等會社。

第五篇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土地制度之變遷與農民運

動

第一章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的土地制度

第一節 資本主義初期農村經濟與農民狀況之變遷

在十字軍東征之後，商業勃興，城市發達，貨幣經濟的發展日益侵入了農村，結果增加了封建社會與城市的要求，造成了農民與城市中市場的聯繫；因此，在農村經濟的組織中。無論是地主的或農民的狀況都引起了巨大的變化，特別是農民的本身狀況更爲顯著。在基本上可以指出農村經濟化的兩條路線。

一條路線是農村經濟有達到英國農民，即是資本主義的性質之傾向，消滅農奴制度，使農民完全脫離了土地而變成自由的工人。另一條路線就是使耕種者受更大的束縛而完全緊結於土地之上，以加緊對農民的剝削。

第一條路線的範圍就是英國。其他西歐諸國——雖然不是整個的在內——也都跟着她向這條路上跑。

首先走第二條路線的便是俄國。此外尚有德意志及波蘭的東部——這些都是貧困的國家，因為人口不多而荒地極廣只有實施至非經濟的壓制手段，即是說，只有使耕種者因著於土地上或地主家裏才有剝削的可能。

在商業資本發達的影響之下，農村制度的變更最系統的就是英國。英國資本主義的發展為標本式的，那裏我們可以找着所謂用資本主義式的剝削來代替封建式的的過程（見列甯全集第三卷四十二頁）。

因此，研究農村的變化應該從英國開始，以便在後來研究其他各國時，我們能找着和這基本形式的某種區別。

很明顯的，資本主義發展使小生產者破產，使他們失掉了生產的資料和工具，而使他們變成雇傭的工人。同時資本輸入經濟中使巨大的私有財產者，把農村經濟範圍擴大，而需要更多的有用的雇傭勞動，並又採取了複雜的農村經濟的工具。漸漸的找着了銷售生產產品的可

能，此刻的地主都希望擴張其經濟，增加其土地；而這都在農民身上打主意。

因此，這個過程的特點，就是：小的農村生產者的破產，使他們失掉了土地而變成自由僱傭的工人；即是說，將他們由農奴制度物依賴中解放出來。

此種農村制度的變革由於商品經濟的發展而產生，同時牠本身又於資本主義的發展以最大刺激；因為牠造成國內市場（俄國列寧在其全集第三卷第四十二頁中曾說及可參看）及工業資本主義所必需的僱傭勞動。

這個過程自始至修完全實現的是在古典式的資本主義的英國。

因為許多的原因，其他國家內資本主義之發展其過程沒有這樣平均。其速度，有時快，有時慢；有的地方，簡直就開倒軍，這種狀態，為時亦久（封建勢力的反動）。

一般與英國接近的自然算法國了。其商業資本之發展引起了農民之解放而漸漸的使他們失掉了自己的土地。

可是，因為一些原因農民失掉土地的過程忽然中止了。直到十八世紀在法國小農私產者經濟，還很鞏固起來了。

十五世紀時農民狀況的變更首先發生於意大利，後來又發生於佛蘭德資本主義的急劇發展將農民由農奴制度的壓迫中很快的解放了出來，但是商業勢力轉入了旁的國家引起了意大利商業的低落并遲緩了其資本主義向前的發展。這樣就使失掉土地的過程不能馬上實現。農民也就保存幾分自由。

在德國則不同。漢薩的商業給推動商業資本迅速的發展，且促進農村制度的變更。德國的農民也像別的地方一樣開始由農奴制度壓迫之下解放出來，同時就失去了土地。

與英國一樣，德國的地位首先就是侵略公社的土地，蠶食農民，而劃其私有土地（在英國這叫做『圈地』）（註）。

英國一樣由於經濟發展的長期阻礙（美洲大陸之發現使漢薩與德國的商業脫離了世界的貿易而衰落下去），這種過程過着反動而完全中斷，封建勢力之反動在德國顯著。

從此，農民脫離其土地也因之中止，而再轉入了農奴制度中，其中東方，土地多而資本少，大地主採取的形式更爲殘酷。以上就是要西歐農村發展綫路的一般的特點。

（註）英國的『圈地』，即將農民的耕地劃爲地主所有之意——譯者。

還應補充一點：農民被剝削的形式雖是五花八門，但總是封建的剝削。有些地方外表上看來農民已由農奴制度下解放出來，其狀況似示比前較好。其實他是一樣痛苦不堪。

第二節對農民剝削加緊之原因

在封建社會及自然經濟的時期中，照馬克思的說法：『封建主肚子的容量限定了他對農民的剝削的範圍』。即是說，地主以得的一切都是天然品，同時沒有銷售的可能；其取於農民的較其需要的為多，實前無大意義。

在商品經濟發展的時期中，便迥然不同了；封建主可以把剩餘農產品途往城市去，以供給其需要。

現在地主之所注意者為如何能更多的剝削農民，而其貪慾亦無限制。此時之農民既招地主之殘酷的剝削又受商販的商業資本之壓迫。因此，毫不足奇的，在商業資本發生的時期中，在各地差不多都引起了農民的騷動，有如怒潮之澎湃。

要是此種運動之直接推動力為封建的反動勢力，即所謂農奴制度的復興（註），則所有此種農民運動的最後原因不外手商業資本的發展。

(註)農奴制度的復興，即是說，恢復以前自然形式的剝削，有時不過輕描淡寫，有時竟至根深蒂固，因為各種的原因差不多在各國都發生過；或者因農民跑向城市中去而產生工作力量之不敷；抑或因器具之破壞，牲畜不敷及耕種不良而發生收穫不佳之結果。在戰爭之後時常發生這樣的復興運動，特別是在瘟疫盛則之後(例如：黑瘟症)。

此種復辟不僅只有社會的性質而且還有經濟的性質。在另外的形式中產生了均分制，此種所謂攤分制農民可以得着一部分的收穫。

在此時期中地主經濟與農民經濟之間已形成拉嚴厲的形式，兩者之間產生了階級的對抗性。

在建時期，由於廣耕制的經濟，地主很不願意農民失掉土地也不希望自己增廣土地；而且，恰恰相反，農民愈鞏固愈富庶則地主也更為有利。其取之富厚者自然比取是貧困者為多。商業和貨幣經濟的發展，此種情形發生了很大的變動。地主只想儘量的提高其土地之收入，因為所有剩餘的生產品可以送往城市中出賣而使牠變成貨幣。

此刻地主注意到提高自己的經濟，擴充私有的土地，且進而應用自由僱傭的勞動。現在他們對於農奴制度的保存似覺不利，而自願解放他們；自然他們是要錢，此種貨幣使經濟走上資本主義基礎上所必需的。爲了使自由的農人變爲自己的僱農而爲自己工作，地主不惜使他們完全破產。他們使農民脫離土地不僅因爲要利用破產的農民，而且還要擴充自己的土地。

由此進步的經濟上地主所得的較由農民的分領地所得者存多。

『圈地制』（即由農民經濟劃分出來地主的經濟）使貧農特別感受痛苦，他們已破產了，他們已破產了，不得不拋棄土地而尋找另外的方法以維持生活。

第三節 英國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土地制度之變遷

當商品經濟發展時英國的封建地主得着了在市場上銷售其農產品的可能，他們極盡全力注意提高其采地上的收入。但是，這程企圖遭了采地制度的防礙，在此情形之下地主在經濟的關係中，按照通常的習慣，他們只是會社中的一社會而且應該服從其經濟的支配——強迫的播種制，通田制等。

這樣的制度在自然經濟的時期中是相安無事的過去了。地主由農民處取得的都是自然生產品，當時的地主並不特別注意他們為數不多的田畝（通常是全采地的五分之一）。地主自己的經濟與農民的一樣是廣耕，不過地主土地需要他們用粗劣的工具來耕種而已！

當地主已經注意提高其經濟的生產力以取得更多的剩餘生產品運往銷售時，則此情形完全不同了。他們開始注意在自己的土地上實行的深耕。但是要深耕必需資本，而資本的積累又不僅只靠出賞剩餘生產品，而需靠其他的方法。封建主解放農民自然品的賦稅及工役，而全以貨幣替代之，這對於他是更有利的。

將自然的服役改變為貨幣的賦稅（這叫做『拆金』）帶有廣大的普遍的性質，這是取消農奴制度的第一個步驟。

英國還在十二世紀時，國王亨利第一就知道將自己的農民變為貨幣的納賦者是有利益的。封建主及十字軍東征的參加人都同樣的實行。『拆金』通常便是使自然生產品變為貨幣的賦稅，取消已失掉意義的徭役制及消滅所謂惡俗——自然還是要錢才行！

實行深耕，就使地主想法子退出公社，因為公社的經濟規矩實在有障礙大經濟的發展。

而且此刻收入的主要來源不是農民的土地，而是地主本身的經濟了。因此，普遍的現象，在英國地主們企圖獲得更多的土地為他們經濟的私產，堅決的退出公社將其經濟的情形與說保守性破壞無餘，在憲法的幫助及國家政權的保護之下，不管農民願意與否，強行分割，同時強奪了很多的農民土地。通常封建主將牠變為牲畜經濟，因為這件事有利益，但是他們還需要農民的土地。此種地主經濟的劃分是很有名的所謂『圈地制』帶有很普遍的性質。

有時，地主不願意經營整個的經濟而將地土分為小的部份佃租與農民，農民則以一些資本投入經濟中而將樣己的土地深耕起來，這是有利的，這給地主比較在農民賦稅時還多的收入。在這來的情形之下他們有了基的費用及經常收入的來源。

自然將農人由公用地土趕將出的，這是冒險的事情。因此，大地主就想用旁的方法來達此目的，根據他公理社員的權利，他們要求按照各人所有土地的比例而分配公用土地如草場，牧畜地，森林則因此，地主則護得大部份的肥沃的土地，其次則為富庶的農民，至於其餘的貧農本土土地不敷分配，他們就拋棄了所有的土地而變為僱傭的工人（註）。

（註）英國農民破產已情形，的確比較遲一些（這個過程只是在十八世紀開始時才告

結束），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四章內有詳細的論過。

農民失掉土地的破產，封建主就能提高自己的經濟；但是，現在生產力小的農奴勞動對於他是不需要了，農產品製造廠和工業的企業都需要自由的勞動力：這使地主們採用貨幣租稅制，繼後許久農民用金錢贖自身體自由，形成了將來僱傭的工人。

農民得到個人的解放反喪失了自己的土地。他們可以將勞動力好像商品一樣的賣與地主以換得半日的糧。

商業資本的發展就反映到英國地主的經濟情形及農民的狀況。這個很長的過程中，農民生成份有了的極大的變化；一方面嚴厲的分化形成了很少一部份富庶的稅戶，在事實上即是土地的私有者；另一方面形成了廣大的土地很少及完全破產了的貧農與僱農。

十四世紀時，在英國爆發了農民暴動，我們只是談到此過程的開始時期在十六世紀特別是在十八世紀的前半期這種過程有極大的發展，當時大部份喪失了土地的農民羣衆都跑進城市中去尋找工作，並且開始成了工業的無產階級。

第二章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的農民運動

第四部 一三八一年英國的農民暴動

一三八一年英國成了廣大農民暴動的舞臺，結果他們破壞了地主的莊院，殺戮了貴族，並佔領了京城。

此種運動，雖然發生於數百年之前，然而牠對於我們是饒有興趣，使我們能正確的了解農民革命的作用。

照英國學者羅極爾斯的意見，英國——也許其他各國也是一樣——農民暴動的基本原因是所謂封建制度的反動，換句話說，即是企圖採用某種方式來恢復非經濟的壓迫——農奴制度（註）。

（註）參閱羅極爾斯著『英國的勞動與工資史』。

事實上是這樣，普遍於全歐的黑瘟流行症也光顧到英國了。據說，當時三分之一以上的人民均遭死亡，鄉村整個的荒廢着，各地的經濟都衰落下去；當時依靠自由勞動的地主經濟

，因與缺乏勞動力，也遭停頓。工人極難找着，即使找着一些，則付價極昂。

這樣使地主大不滿意而走上壓迫之路，經過英王與國會地主們得着了明文的法令，強迫農村工人工作。而工人則謹聽地主們的使喚，取得微小的工資，即所謂『租錢』。

一三四九年六月公布了國王的『工人與僱員的法令』。繼後在二三五一年又頒佈了『工人條例』，經過國會的通過，按照這些法令：『凡王國之內，無論男女，不問地位（是否自由職爲農奴），身驚強健及不滿六十歲者，不經營商業及不作手工業者，本身無生活資料及私有的土地者』，一律須聽人家使喚，出門工作，違者監禁或處極刑。

據羅極爾斯的推想，這是暗謀恢復農奴制度——徭役制，結果就引起了廣大的騷動及一三八七年的公開的擾亂。同時還有羅極爾斯正確的說法——當時的地主開始反對有利於農民的習俗而次憑藉早已忘却了的法律成例公開的恢復從前的徭役制。

許多的學者，對於一三八一年的運動都很有興趣，對於羅極爾斯的估計給與一些改正相補充（註）。

（註）可是，有些學者在暴動原因及其結論的估計中，與羅極爾斯不同。例如『依斯

李認爲所謂封建制度的反動完全沒有這回事，不是貧窮而是農民地位的日益改善推動他們去和垂死的封建制度的殘餘奮鬥。阿門及米提蘭，也是同樣的推想。對於羅極爾斯十四世紀工人立法的估計的改正中，彼圖魯夫斯基也否認在一三四九年及一三五年的法令有封建制度的傾向。可是，很明瞭工人政策也是一三八百年暴動的原因。可以參看他的『瓦德泰易爾暴動』一書第二五七頁。

考瓦列夫斯基，他不否認封建的反動，同時他又找着暴動的旁的原因——即圈地，所謂農民的喪失土地。他很正確的說，無怪乎農民就首先殺戮法官（這在旁的國家中曾經有的），法官以法律的觀點而承認農民破產爲正當（註）。

（註）參看考瓦列夫斯基著『資本主義經濟以前的歐洲經濟發展』第二卷。

修改肯尼根，羅極爾斯關於黑瘟症以前的農民解放一些誇張之詞，他補充說：一三八一年的運動不僅是農民，雖然，很顯明的是農民份子爲主體，然而他是與城市貧民的共同運動。

結果，由這些學者的學說中，我們可以說農民運動的原因，第一，是農奴制度的復興

（在英國爲時不久），本着嚴酷的工人立法不顧成例，而欲恢復強迫勞動的習慣；第二，貨幣經濟的發展引起了使農民倒霉的圈地的過程，此外，更加以戰爭，也是加緊破產的原因。爲了維持戰爭起見一三八〇年國會通過徵收重稅，——此是第三次收稅；——一切稅務的擔子都放在貧苦的人民，特別是在農民身上。因此，運動的主要原因是商業資本發展中對於農民經濟的一切嚴重的負擔與封建自動的結合；換言之，即是恢復農奴制度形式的剝削及戰爭的痛苦的结果。

暴動的直接導火線是政府打算指定委員會來審查伯爵領地中的稅冊、沒有繳清，按戶勒索。事實的起始是這樣，愛西克斯伯爵領地內的霍兵，克林根，西福爾得等的農民因不堪官吏的威脅，相率抗稅，驅逐官吏；各鄉村紛起響應，與他們聯合起來。不久暴動者的軍隊集至五萬之衆，浩浩蕩蕩殺奔地主莊院，把一切可恨的契約（這是農民受壓迫的證據）燒焚殆盡，一路進逼京城沿途又與許多新勢力聯合起來。肯特區的農民以泰易爾爲首領。——他確是一個領袖，是暴動的指導者。牧師約翰包爾，一般的貴族們都呼之爲『狂僧』，他到暴動者中去講演，說明階級分化的不平。在他講演時他製出就了題銘上面寫着很普通的聯文說：

『亞丹躬耕，夏娃親織；當此時也，誰爲貴族？』這兩句口頭禪便是他宣傳的標題，號召民衆『拋却從來的奴隸地位，獲得你們所期望的自由』！

大兵逼近倫敦，倫敦的資產階級打算把城門關閉起來，但是城市的貧民——手工業者及貧困的工人——極力的破壞他們的企圖。結果在一三八一年六月十三日以瓦德泰易爾及約翰包爾爲首的肯特人及（佔據在馬爾安德）愛斯克人同時進城。

英王非常恐慌，和貴族共同向農民媾和，并表示履行農民的要求。

在馬爾安德舉行了會議，農民以愛斯克人爲主提出了請願書。愛斯克農民的要求如下：

『在英國的土地上面應將各種個人的依賴及奴隸完全解放出來，使永遠沒有一個農奴發
現』。

『所有國王的臣民，都應有買賣自由權』。

『臣民以前所犯一切反抗國王的罪過應一律赦免，并使臣民得以永遠安居樂業』。

『從前在農奴制度管轄之下的土地，現在應該由農民用貨幣佃租，每一個畝土地不得超過四辨士』。

英王在表面上完全同意農民的要求並給農民詔書一遍，上蓋御璽。

愛斯克人認爲滿意，相車歸里，就肯特人尙留在京城內，他們尙有新的要求並且在斯威士費爾得大場上要求英王出見。

他們向英王提出這樣的要求：『一切割歸諸侯應用的樹林及河流，均應成爲公有物，以便所有的人民都能自由的漁獵。教堂的土地除去供給教士生活的一部份外，應完全分與公社，除國王外，人民一律平等。』

英王準備接受要求，然而出事意外，泰易爾被誘進宮突遭暗殺，遂見羣氓失首，又以生力軍來援王室，農民得英王一道命令卽一轟而散。

後來的情形，照當時的人說，『照皇帝的命令派遣法官特列西爾暢到處偵察暴動者，并加以處罰。法官們遍遊各地，無論何人概不饒情，實行一頓屠殺；或斬其首，或處以縊刑，或告全城示衆而後斬其首級，或四分其體——抑或先將五臟取出，而在未死時的眼前焚燒其五臟，而後四分其體懸掛四門。』

皇帝對於農民的虐待如此，而皇帝的赦令絲毫不發生効力，抵一空文而已。

六月十五日第二首領的約翰包爾亦殉難，受盡四刑。當時有個教士說：『包爾不希望皇帝的赦宥，而有驕傲之色』。

因此，這次運動的結果，言之實屬沉痛。農民沒有得着絲毫的好處，反而，封建的反動大行增大起來——雖為時不久。

農民到底希望些什麼呢？

這次的運動是死否是反動的，是破壞與資本主義關連的進步的經濟形式而後退到封建制度去的呢？還是與恢復封建制度的反動企圖作鬥爭而帶着進步的性質？

很明顯的，許多的要求都是表示農民想取消商業資本發展，所加於農民經濟的嚴重負擔。這特別在肯特人的要求中非常明顯。他們想奪取教堂與寺院的土地，且收回曾經喪失了的公社土地，而歸公共使用。

毫無疑義的，貨幣經濟的發展已開始使他們破產及喪失自己的地土。

但是，不能說他們為奪土地而爭鬥，是過去思想的表顯，想開倒車。

關於此點，他們別的要求說得明白：——一律什等『一切人民均應自由平等』。

這種普遍德摸克拉西的激進要求，他們的方向，首先就是反對封建殘餘特別是農奴制度。

愛克斯農民的要求就不是激進的。但是，他們也明白的反對封建制度的殘餘。

他們希望有一切的服役變為金錢，用金錢租用土地，取消防害自由貿易的封建餘孽，及徹底的消滅個人的壓迫。無條件的，這次運動是帶有進步的性質，因為他們與防害國家經濟進步的封建制度的作堅決的爭鬥。

英國的封建制度的反動其力量不大。就是對農民暴動的嚴重的懲治也沒有停止，農奴制度消滅的過程。農民都得着了解放，不過同時喪失了自己的土地，特別是那些廣大的貧苦農民。

到十八世紀的時候，英國的農民完全解放了，但是他們的土地，已經喪盡了而大部份就變成自由僱傭的工人。

第五節 一三五七年法蘭西的農民運動

由於貨幣經濟的發展，在法蘭西也開始發生農業變動（或土地變遷）像在英吉利一樣。

人口的增加，荒地開墾，采地經濟的進爲深耕法，使農奴制漸歸無用。城市需要自由勞動力，積纍的許多資本促進農村經濟的強度。農奴的束縛在現時對於城市經濟及采地經濟爲最有害。在法蘭西的隣國，意大利和佛蘭德各地農奴制度早已自行消滅；在法蘭西業已開始動搖，自由農次第排除農奴的位置。以前的惡劣風俗，如死人稅，初夜權及私通稅等皆從十二世紀起漸歸消滅了。

首先便是法王下令解放（註），接着便是地主，想得一點贖金，也開始給農民以自由權。所謂解放，只是農民身體的解放，土地仍在汗主鐵蹄之下，農民要使用土地還得繳錢或服役。在法國只有幾個地方（如Normand Russel Provens 這些地方）農奴制度已算澈底的推翻；其餘像中部和東部這些地方還保存着，雖然程度之不如從前之甚。

同時受了新地上殖民地運動的影響（在德意志也一樣），農民解放更是緊張。

法蘭西在十二世紀和十三世紀商品經濟的發展一面則滅了農奴制度，一面價農民喪失了土地（雖然不及英國那樣厲害），但因爲時逢慘苦的長期反動政局此種進程遇以停頓於是引起了農民激烈的騷動，如在美國一樣。

(註一)法王路易第十於一三一五年令農民贖取自由。

商業資本的產生引起了農民運動；然而此種運動是與封建殘餘作鬥爭，以肅清大采邑土地所有制為目的。工業發展又引起了英法兩國的競爭，實質他們富就的工業區——佛蘭德而鬥爭。佛蘭德在地理上和文化上本傾向於法國，而英國必欲使之隸屬於已，推其意不外欲取得一塊羊毛市場，以銷售其為出口而努力生產的羊毛。戰爭延至百年以上（因此名為百年戰爭），結果打得英國疲困不堪，法國全盤破產，因事軍行動盡在法國境內爆發的緣故。

破產之一切負擔全在農民身上；這是可想而知的無限的搜刮，直接的搶掠，青年勞動力的缺乏，使農民經濟完全瓦解。於是退而採用原始的廣耕或耕種法，接着便是荒年，饑饉與疫癘，駭人的黑死病，滅去良民三分之一；死亡，破產，全國蕩然。

喚做舍客的農民暴動（註二）自然爆發起年，事先並無何人組織，而促起暴動的近因則為一三五六年普亞弟而法國騷士失敗之一役。

(註二)舍客為當時法國農民的賤稱，即蠢夫的意思。

如果貴族們能盡心預防國家的崩潰，則農民雖因戰爭而破產，還可忍受他們的慘酷剝削

，農民還希望騎士們能救國家於危亡，不致和當時所云：『在我法國栽種森林』。然而貴族們——騎士——既不能爲國禦侮以副人民之望，又不願放棄其統治權。當時一個著作家禮祿塞爾說：『農民怨聲載道，痛罵貴族蹂躪國家，併吞府庫，全國的貧困患難，都由貴族和連年戰爭所致，貴族又束手無策，使其遏止。所以若能殺盡貴族，天下自然太平。這種聲調只要一個人開口，衆人便都叫道：『對呀！對呀！若誰認爲不必一次殺盡貴族，他就是無恥之徒！』』

暴動的開始，先在賽納和武亞薩之間。革命魂方非常雄壯，但是沒有完善的組織和確定的政綱，則爲不可掩蓋的事實。他們到處毀壞地主的住宅和城堡，懲辦可恨的貴族。

暴動的第一期，曾得巴黎城市資產階級的幫助，因這時實資產階級正和君主衝突，故欲用暴動以謀本身的利益。

封建的反動不但表現於經濟上而且實行於政治方面。本來在商品經濟發展時期，專制君主常爲資產階級的柱石及反抗封建制度武器，可是現在哇魯亞朝居然爲貴族權利的獲符，而蔑視資產階級的利益了。因此，王國和巴黎資產階級之間便發生衝突，資產階級要求加強等

級代表制的勢力以便監督政府；當時那娃爾國王加爾斯羅易方與法王爭權，因此，他也幫助資產階級。

資產階級和政府的沖突，直到武裝鬥爭，而使暴動者得以圍圍巴黎，城內人也需要農民的援助，因為農民一破壞賽納和武亞薩的城堡，便可以衝破巴黎的封鎖。（註二）

（註二）研究舍客的專象柳士很根據當時無各年譜直接的肯定說：巴黎的資產階級極力派人分向農民鼓吹武裝暴動打倒貴族。

農民暴動發展迅速，一天一天的佔領新的區域，侵入丞加爾的亞，伊里德法蘭斯，及峽盤而擁有東北全部。運動的情況似乎非常順利。

然而凡事之應發生者早晚必會發生。正當一髮千鈞之際，巴黎資產階級責了農民。

貴族們解除了自己的障礙，得以調集力量，勾結巴黎人加爾斯羅易為自己的同盟者向他哀訴求救，以激發要階級的天良。他們詢加爾羅斯道：

『吾君係天下第一世家，實思坐視貴族之消滅？苟彼輩自稱舍客者竟能長久橫行，吾輩貴族將無焦類矣！』

這一席說得加爾把私仇舊怨儘拋在九霄雲外，毅然擔任了十字軍的指揮，浩浩蕩蕩，向農民進攻。

施用詐謀詭計，農民運動被肅清了。

暴動的首領幾里阿木里被誘就刑，在克勤門第頂載烙紅的三脚鐵架。幾里阿木里既在慘酷的苦刑中從容就義。次即進而剿辦其餘敗的農民，他們的仇敵英國人也幫着他們一同出馬（可見階級的團結性，畢竟比民族的及其他任何的利害都來得強些）。

巴黎資產階級當在千鈞一髮之際，拋棄農民，『坐視其死而不救』，只有貧民首領愛第思馬爾號召民衆表同情。

如此，農民所體望的資產階級，忽然叛變，敵人勢力又能在共同的階級患難上一致團結起來，因此農民運動轉瞬即遭撲滅。然而失敗的主要原因還不在此，而在農民之本身的社會經濟地位，參差不齊，又散居於廣大的幅員之上，如何能造成堅固的組織，製定共同的政綱呢？

農動既遭撲滅，農民死者在二萬以上。殘忍的貴族到處搜捕『暴徒』一遭擒獲『就地正

法」；他們的口號是「殺了下人」；田園茅舍，掃蕩一空！屍橫遍野，劫灰滿村；貴族有心置之警後世農民子弟，使之莫不聞而寒心。

暴動肅清以後，農民并未返於農奴的地位。鄉間奴漸漸消滅，公社組織繼而增長（英國則不然）。在英國這個標準式的資本主義國家內，農奴的解放和其土地的剝奪及貧困化的過程相并而行，而在法國這個比較落後的國家內却沒有這種現象。

貴族們發財的慾望，的確驅使他們實行奪取公社土地作為資本主義剝削的對象，然而這種過程并不及英國那樣厲害，農民們到底不保存一小部份的私產。

第六節 一五二五年的德國農民運動

德意志從十三世紀起，因國內漢薩商業的興盛，和採礦工業的發展（開採銀，銅，鐵，鹽等）便促起貨幣經濟和商業資本的進步；因而影響土地制度的變遷。恰和其他各國一樣。公社土地既被到處掠奪，農民遂開始失其耕種之地，同時，改用金錢代替服役，或完全買取自由。

德國在十五世紀，資本主義的過程頓弱，這是因為美洲發現，新的商業道路開闢，使德

國離開國際而偏處於一工商業遂以衰敗，同時德國政治統一的過程，也阻發生礙。

恩格爾思說：『這時候在英國，法國，工商業的發展，使全國的利益聯貫起來因而促成政治的集中。在德國，這種過程僅將各省利益匯集於地方的中心，所以促成政治上的分裂』。

德國沒有大的經濟中心可以促集全國經濟的統一，造成國家市場。

這種情形首先反映於農民的狀況，農民狀況每况愈下。由於商品經濟發展而產生的不良結果如剝削的加強，公社公地和園林使用權的喪失，凡此等等都仍其舊，再加以分他的減小而短期契約租佃制的加多，使破產的農民愈陷於痛楚的境過。

然而德國經濟發展停滯的結果，其最難堪者就是農奴制的復興甚且超越以前封建制的一切形式。

恩格爾思這樣描寫當時的農民狀況（註三）：

『整個社會的建築，一層一層的重量盡都壓在農民身上：諸侯，貴族，教皇，教師，城市財主……。農民無論歸誰所管，國王也好，騎士也好，教堂也好，城市也好，他總為要

到處吃虧，如同牛馬一樣，或者還不及牛馬。如果他是一個農奴呢，他便終身處於地主鐵蹄之下；要是一個附庸吧，那末，只是關於服役的法律一項餘可使他夠受了。況且這種服役還逐日增加呢。他一年之中，大部份日子都是在地主土地上做工，而其餘的日子所掙得的幾個錢又委納什稅，人頭稅，繳軍餉，地方及朝廷的貢稅。不先向地主送個人情，他便一生不得娶親，死不得入殮。除普通徭役之外，還不替主人打糧收稈，捉蠟承當，砍柴，挑水和其他苦差。打獵和打漁權只屬於地主權，農夫們只能『安然』坐視野獸蹂躪木蘭而已。公共牧場和森林強被地主占領，地主的威權不僅及於農民的財產而且加於其身及其妻女，他享有有初夜權；他可以隨時把農夫捉將私牢裏去，聽候不可避免的審訊，如同現今的犯人養候法官審訊一樣；他可以把農夫拷打至死，如果高興還可吹砍農死的腦袋。

雖然如此，還不能引起農民積極的鬭爭以及抗壓迫者。

恩格爾思說：『農民分數，很難團結一致。子子孫孫都習於服從；許多地方歷年不見干戈，剝削的殘酷種度時而加緊，時而放鬆。凡此種種原因，皆使農民暫守鎮靜』。

然而長期的深度的封建的反動勢力，使農民猶逐漸惡化，畢竟驅使農民羣衆趨於鬭爭一

途，轟轟烈烈，掀動全國。

暴動的第一聲開始於十四世紀到十五世紀之間，這還是地方的騷擾，東響西應，其中最著者爲一四七三年巴什馬克的暴動；一五一四年康拉德貧民暴動同時農民的祕密的組織也勃然興起。最後，則宗教改革更驅使農民運動成爲全國民運動，其武裝則爲宗教的政綱，而富以政治的要求。

一五二四年秋，農民運動蔓延全國，到處放打地主，騎士，大封建，僧侶，律師，商人等；到處破壞寺院，封建土地。這不僅是洩壓迫之恨，而且因戰略的關餘也不得不然。

他們在孟明堅召集農民會議，打算使自然爆然的運動成爲有組織的行動。在這次會議上製定政綱而以施法子法爾德農民所提出的十二條爲基礎，運動的模圍擴大了，而且有了初期的勝利。在法蘭康尼亞境內曾佔領幾爾不郎，作爲運動的參謀部，繼而又在秋靈礎政陷苗爾關津在施法比亞基督會內集合的農民，共分三隊出發，都頗爲得手。

暴動在初期本有進展，但結果還是一敗塗地。國王與騎士起初始農民用談判，誓尤納其要求以滅其鬥志，最後調集軍力，給以重大的打擊。

然而運動的失敗，農民本身也有應得之咎。失敗的原因首先在乎缺乏一致的政綱和強固的領導，首領的叛變和運動的漁散而共同的計劃。此外為資產階級的變節，農民和工人（工人運動在薩克遜，法塵尼亞等工業區內頗為發達）間聯繫的薄弱都對於失敗有不少的影響。

恩格爾思說『農民單獨去舉行革命，以反對國王貴族，城市的堅固組織的統一戰線，這是決不可能的。他們只有和別的階級聯合，才有幾份勝利的希望。然而他們原是受一切階級的同等剝削，試問他們如何能和其他階級指手同盟呢？（註）』。

德國的農民革命動、若分拆牠的政綱，很顯明的得出三種運動的形式：

（一）施法比亞，推洛爾一帶的暴動為純粹的農民運動。只要一看施法子法爾德的十二條便可知道他們鬥爭的目的如何，反抗的對象是什麼。我們可看出農民所拚命的都是在手打倒封建反動勢力的危險和農奴制度的復興；請看政綱第三條『……把我們不看作人類，而看作我們是他人的財產……本條要鄭重聲明，我們是自由的，我們願意做自由人。』

（註）參看恩格爾思著：德國農民戰爭——譯者。

在第九條內，農民要求取消封建時代的死人稅，寫道：『我們希望完全剷除所謂托德福

爾 (Tod Fall) 的習俗，……由地主奪取農民遺產的習俗』。

同時，農民還希望肅清一切貨幣經濟發展的惡影響。公社土地被搶掠致使農民失却土地。這次農民便要求歸還一切的被侵奪的東西，如：森林一牧場，公用水池。因此，政綱第五條說：『以前被僧侶和老爺們不經買賣而強行覆佔的森林應重新歸還公社』。

這十二條雖然牠的用意是打倒封建的壓迫，但還帶溫和的性質，只有推洛爾的農民運動比較激烈得多了；他們的政綱是：平分土地，推廣德謨克拉西。

(二)法蘭康尼亞區的農民運動不是純粹農民的性質。這裏是特別的農民和城市資產階級聯合的性質。這裏聯合的弱點不久即顯然暴動。

在他們的聯合政綱中有四分之三是擁護資產階級利益而強迫農民承認的。所提出的要求無非是統一度，量，衡，合德意志為統一帝國，農民用金或贖免勞役。然而到了緊急關頭；資產階級突然變節，使那裏的農民運動破滅淨盡。

(三)最後便是秋靈磯，薩克森區的農民運動，那裏便有鄉間農民和城市貧苦工人聯合的企圖。

這裏有人民的領袖苗恩塞爾獻身於民衆利益，始終不懈。

這裏的運動不久也平服了；因爲在短時期之內集合各色人民。照恩格爾思的話，這裏是『從與封建社會和手工業行會內尙未化分顯明的工人份子聯合；這些所謂『平民反對派』之中又含有不少的流氓無產階級，進而與農民羣衆聯合起來，共同奮鬥。其名義爲爭耶穌教平等的教義，而背景則爲要求公民平權及財產均分。』

革命的羣衆實質上是爲爭資產階級制度之實現，而天才的領袖們的理想早已懷抱了共產主義的熱望。

恩格爾思說，『要是苗恩塞爾的宗教哲學近爾無神論，那末，他們的政治主張便很近手共產主義。……他的政綱與其說是代表當時平民的要求不如說是代表平民中初生的無產階級份子解放條件的未來理想』。

而事實上，苗恩塞爾的確在上帝之下想出一個確定的共產主義制度，既沒有階級，也沒有私產，更沒有國家。

苗恩塞爾的政綱已經超過了農民和城市貧民的要求很遠，這種運動在那時候當然不會成

功的。

恩格爾恩還指出一點，說苗恩賽爾希圖『由當時的革命的先進份子』組成政黨。這早已決定了他的失敗的命運，因為政黨『既是立足於他的理想的高峯之上，那末跟着牠跑的當然只有極少數的暴動羣衆了』。

在秋靈磯和薩克森的運動中，農民找到了平民反對派的雜色羣衆做他們的同盟者，但結果還是一場失敗，因為當時無產階級份子在革命中的作用仍是極小原故。

第五篇 貨幣經濟發展時期中土地制度變遷與農民運動

第六篇 商業資本主義時期的國家

第一章 歐洲民族君主政體形成的經濟原因及其歷史的作用

第一節 中世紀下半期歐洲經濟生活的變遷

在上面我們已解釋過，因為許多的原因歐洲封建制度中的自然經濟在十一世紀時就開始崩壞了，同時建築其上的政治制度也就慢慢的解體。

手工業技術的發展，手工業的專門化及其脫離農村經濟而獨立都形成了交換與商業資本的發展。

當交換關係尙未鞏固，而為商品經濟最簡單的形式所統治，當時小獨立生產者尙與需要者直接發生聯繫時，這種情形稱為城區經濟制度。

這種制度的中心點——城市（我們在上面已經統治過了）吸引其周圍廣大的農村經濟的

區域，牠們以農村經濟的生產品去供給城市的需要而交換其必需的城市手工業的生產品。

這樣的制度要長久的存在是不可能的。生產的發展，商業聯擊的擴張就破壞了只限於一區一城市的商品交換關係，換句話說，即是破壞了簡單的商品經濟，而進入於商品經濟——資本主義的經濟。

此種所謂『國民經濟』的第三種形式，與城市手工業制度時期的區域經濟完全不可，很明顯的，經濟的緊密連繫已不只是城市的區域，而是整個的國民，而造成了廣大的國家市場。所以，比哈爾說，『此刻已經形成了高級的複雜的人造的供給民族需要的制度』。

自然，此時生產者與需要者發生直接的聯繫是不可能的。

中間人的需要就產生了新的力量，即是產生了完全生產者的最後手續——將生產運送需要者處去的居間商人，在這時候的經濟中其作用日益增高。

生產的發展愈大，經濟的聯繫愈普遍愈密切；則去商業交換的發展中執行此項任務的階級愈為必要。

因此，經濟生活的變遷喚起了社會關係的大變動，新興的社會階級打落了正在崩潰的封

建貴族，而自居於首要地位。

封建上層社會中最穩定的一部份則爲小地主階級，他們與城市中的上層份子獲得了統治的地位。

他們善於適應新的經濟環境，完全拋棄了封建制度的性質，反變而爲『服務的階級』。

第二節 商業資本與商業資本主義的國家

在農業與大規模土地所有制發展的上形式的歐洲封建政治制度，對於商品貨幣經濟及地方商業的發展都有極大的妨害，當時只是形成了現代商業的條件。當時各個地方經濟彼此聯繫非常薄弱，商業的發展按其對外性質又極薄弱。例如，查爾大帝與亞喇伯的回教國通商，將商品送往該地去交換東方的棉布與香料。在歐洲貿易的商人都是以奢侈品供給封主，大部份商人都是新來的民族。如：福利色人，猶太人，亞刺伯人，撒克遜人等。他們經過君士坦丁堡輸入價值昂貴的東方貨物，對於經濟很少影響而且不合於普通民衆的需要。例如：昂貴的地氈，精做的棉布，香料，武器，金製器皿，寶石等等。

這時候，貿易是非常危險的，只是胆大的人才敢作長途行旅，經過許多大小的封建領土

。他們到這些地方隨時隨地均有遭受掠奪及生命的危險。

在這宵小盤据，盜賊充斥，饑饉破產之農民流爲匪徒，掠奪殺傷，日有所聞的道路上運輸貨物，是非常危險的事。兼之，在經濟每個封建的疆界時，必需向當地的封建主繳納極重的關稅，因此當時的貿易并不是常是有利益的勾當。

許多封建主及貧窮的騎士，目無法紀專事明火打劫，埋伏路旁，一遇過往孤客，便向攔着要買命錢，當時鄰近各地交換的發展及密切的經濟關係，按其條件（上面我們已經說過）實屬非常困難，歐洲的封建政治制度妨害了商業的發展。

一個疆域以內有許多獨立的政治組織，五花八門的地方法律，貨幣制度，權衡度量，參差不齊；又缺乏統一的力量以保護商人運輸物。並且缺乏統一的稅制；所有這些都是經濟聯繫發展的障礙。

此種爲封建大地主們所感受興趣的政治制只有在這地方，經濟及封建的關係占統治地位和軍事的封主當爲統治階級時才有存在的可能。

歐洲商業關係與商業資本的發展，推動了新的勢力，登上統治地位，占據在城市中而與

垂死的地方閉關經濟制度的代表作堅決的爭鬥；牠與當時歐洲的舊制度，與其在政治上的各自爲政，中央政權的軟弱無能，是完全不可調和的。

社會分工的發展，同時交換的範圍超過了小小的城市區域，以前的政治組織對於保護當時的交換關係就不夠需要了。

這時候已需要廣大與集中，鎮壓封建主的騷亂的政體，造成社會的治安，以規定交換某種的統一的法則，統一的貨幣和度量衡等制度，敷設廣大的道路、組織僑居外國商人的保護等。

這樣的國家對於歐洲將來商業經濟的發展及的商業資本進步是必需的條件。

在那些貨幣經濟有很大進步的地方首先就有這種感覺。

商業資本既需要造成整個的，各民族統一的，強有力的中央集權的國家，便必需要推動一種力量以完成，『統一疆土』，的歷史使命，這樣的力量在封建社會的胎胚中早就形成了。

教會雖然足跡遍天下，但對於這樣的作用是不利的。他的力量最與影響因商業資本之發展而減低，在許多國家內教會既無益於社會而徒然貪鄙無恥，致一般人都想剷除這種剝削者

和寄生蟲。當時城市也打算作廣大的政治統一運動，然而他們的力量不能獨立完成此項任務；廣大的爲保護商業道路及交換的城市聯合（漢薩，華茵同盟）很快的衰弱下去，因爲城市的本身絕不能駕馭其地方的利益。

但是，當大封主與隣近小封主爭鬥他們便給大封主以有力的援助，滅其國，掠其地而形或廣大的統一國家。

這個『統一疆土』的過程得着城市的幫助，在商業資本比較發展的國家內大封建王侯就完了此種任務。

其餘平輩諸侯則反爲區僕，保其爵而滅削其獨立權。

皇帝與諸侯爭鬥後，取得了統治權，進而作政治上之統一。

因商業資本的發展貨幣成了極大的力量。貨幣可以養軍隊，貨幣給了利用火器的可能，從此封建主的城堡騎士們的鐵器就甘拜下風了。貨幣可以購買人類的良心，並且可以將下國對於君主的神聖義務贖買出來。

商業資本給了皇帝以這樣的護身符及其勝利的工具。

在歐洲的經濟先進國家內，十三世紀時產生於封建社會中的政治制度就開始崩壞了。在新的制度堅決鬥爭的過程中就產了新的政治制度，新的國家，根本上就與交換經濟及商業資本的發展有密切的聯繫。新的社會階級因為封建制度的崩壞與封建社會的解體而占据了統治的地位。舊勢力一部份早被征服，另一部份則在爭鬥中被消滅了，於是新的力量便起而代之；即是資產階級與小采地的貴族（註一）。後者產自封建社會的胚胎中，但能應新的經濟環境。這些集團的利益，主要的自然是資產階級的利益，決定了新國家的任務，說他成爲階級統治的機關。當時的資產階級尙無力將整個的國家握在自己手裏，他必需和其他階級共同執政，可是，他們確有力量使貴族們服從自己（註二）。

貴族商業資本主義國家，其歷史的使命爲造成對內及對外的環境，以促進這兩階級的發展和經濟勢力的增長。同時又造成了社會秩序使上層分子得以安然剝削勞苦羣衆。貴族在這樣的形之下，不管他也是社會的上層份子，他只好瞻仰資本家的馬首而已。

（註一）卡爾·馬克思的資本論，一九二三年出版的第一卷七百十一頁說：『封建的戰爭吞沒了舊的封建勢力，新勢力就是牠的產物，而貨幣則爲其主力』。

(註二)阿爾打舍夫在其『西方的君主專制』書中說：國家完全是依靠於新的社會成份，特別是資產階級，有時使國家違反其本性而為貨幣世界的代表者手中的玩具。他說，貨幣的貴族成為第一個政治的勢力，國家的借款開始使政治的勢力公然的成為貨幣或者掌握貨幣的人。應該補充說，新的力量，貨幣資本的力量以福格爾為首有嚴重的意義，雖然其作用表顯要國際政策時期中。有許多歷史學者，認為可以說此時是『福格爾』時期。因此很明白的，福格爾能『與日月同光』的查理第五說『這是很明顯的，沒有我的幫助，你的皇帝的職權不能得着那羅馬的皇冠』。

第三節 民族君主政體

此種新的國家可以稱它為民族的君主國家，他與前此的封建君主專制完全兩樣，因為他已經統一了整個的民族。在資本主義具備雛形的資產階級在已開始形成的國家中，他們統一整個的民族。強有力的國家政權都集中在國王的手中，地方的政治勢力麻木不仁為其所掩。這樣的國家為了完成其歷史的責任必需有為人民的供養的廣大的僱傭軍隊(註一)。因此發

生了國稅制度爲新中央集權君主制在實際上形成了最廣大最普遍的官僚主義的機關。

中央集權制很有力的使國王的政權增高日趨於專制。可是在民族君主制度發展的第一時期中，當時與封建制度爭鬥國王尙向城市求援及需要經常的金錢援助，我們可以看見當時的中央政權還受所謂等級化議會的限制。

貴族與資產階級這些新的力量，造成了強有力中央集權制，可是他們還算使新國家在自
己的管理之下，以自己的階級利益限制其政權。

這樣新國家的最初形式便是『等級的君主制』其特徵則是等級的代表制。他們限制了國王的權柄，尤其是在收稅方面：監視了國王行政。

民族君主專制向前發展，各統治階級互相對抗結果，提高了國王的權柄等級的君主國家走上了專制政體的道路。但是，這兩種新國家的形式無論怎樣只有能完成其歷史^中使底進入資本主義發展的道路上，方能存在。

曹姆巴特說：『國家，技術及貴重金屬的探掘因爲資本主義發展基本的先決條件』(註二)。
實際上，民族工業與商業順我發展的條件之造成——所謂保護制度(註三)及進攻的對

外政策，戰爭及殖民地的奪取，保障了資本主義的廣大市場，這——些都是新國家的特點。

曹姆巴特論新國之責任及其實質說：『國家造成了資本主義廣大的市場，主要的是借助於軍隊，他在經濟的生活中形成了有規則有紀律的精神……國家注意於遠方，奪 殖民地及借奴隸之幫助而實現最初的資本主義的企業。國家藉有意的干涉而注意於資本主義的利益及促成其發展』。

(註一)曹姆巴特著『現代資本主義』第一卷第一九六頁說：『我說的是：最初就形成了軍隊，在現代的軍隊中可以看出他是造成的精神執行其任務的第一個重要的機關』。就其本身言之，列甯(國家與革命)認為武裝的隊伍可以說他是新國家基本特點之一。

(註二)曹姆巴特著『現代資本主義』第一卷一九七頁說。

(註三)費邊著『經濟史』第二七頁。

第二章 現代國家的起原與歐洲的等級君主制

第四節 商業資本主義國家的兩種形式（等級與專制君主政體）

君主專制政體，毫無疑義的是商業資本時期中最發展的國家形式。然而，絕不能認為專制政體就是商業資本主義國家的唯一形式。在此時期中最早的國家形式差不多各處都是等級君主制（註）。

（註）塔里橋略夫關於等級的君主制度有這樣的估計說：『此種等級的國家是等級社會中自然的組織，它因為民族的民族交接，人民間隔開消滅，使它斷斷的走上了統一各與各城市的基礎……現在的國家，因為一般人民生活的自由，產生了農業貴族們的巨頭會議，與服務的及城市各等級的代表會議，因此國家就變成一等級的社會而帶有該國內鄉村城市人民最多的某一種族的民族性質，大多數民族的國家組織為了保證其獨立的存在必須統一整個的國家政權。這樣的國家政權。這樣的國家政權是在等級幫助之下的國王政權。他建築在合作管理的基礎上，維持內部的安寧與對外的和平。這樣的社會合作是表顯在等級及其國王需都繼續召集的國家的行為中，由此國王可以得着各等級的幫助，不得各等

級代表的同意國王不能得着維持管理各機關，服務人員與地方官吏，養給軍隊，作戰等的費用——見塔里絡夫著『人類社會與社會形式發展的比較史』第二卷，第二三四頁。等級君主政體的特徵是什麼，及其與君主專制政體之區別何在呢？

卡利也夫教授回答說：『其所以稱之爲等級的君主制。因爲『等級的代表制』限制了在專制政體時期中帶有獨立特點的上層政府』（見卡利也夫著：『西歐的君主制度』第二部，第二三四頁）。

但是，等級的君主制度與專制政體之區別尙不只此。

大家都知道，在封建制度崩壞期中的王權是不得不與封建的農業貴族作堅決的爭鬥，而使新社會力量——資產階級，與小貴族走向統治地位。所謂民族君主制的新國家是發生於商業資本中，自然首先就是資產階級的國家，但其力量尙弱小不能完全掌握政權。而需和牠的同盟者——跟資產階級跑而仇視大封建世家的小地主分營。很奇怪的在君主專制政體之下，政府官吏大部份均爲貴族；而在等級君主制之下，國家管理人員主要是資本家——如『福

台爾，舍基爾等是也。(註)

(註)路易第九，仇恨封建貴族集合了許多富有資產的外族資本家，而爲己用。

資產階級及其同盟者——貴族爲當時的社會基本勢力，國家即建築在這個勢力上面。因此，就可能產生一種政治制度使這兩的階級得以領導國家的力量和政策。而完全以兩階級的利益爲施政方針。等級的代表制在事實已經成了限制王權的組織，俄國是高級會議，英國爲國會，法國則三級議會，西班牙爲元老會議，德國爲帝國會議，這種機關的成份通常總是兩階級的代表——貴族與商業資產階級。封建的貴族在此能作代表，這完全是因爲歷史上的習慣。

在專制政體之下，階級力量的相互關係又有些變遷。前此與封建制度爭鬥的同盟者——資產階級與貴族——日益顯露其內部的矛盾。其衝突係由大地私有制利益與資本的發展的利益相左所引起。同時，又因兩方勢均力敵便使國家得以脫離兩方的力量而獨立，而造成了獨立的政權。但是資本主義的發展發生了反對重商主義的爭鬥，後來造成資產階級與國家立於反對等級占優勢的國家(註一)。

因此，若是等級的君主制是以資產階級占優勢的國家，那嗎，在工業資本主義初期的專

制政體有變爲以貴族占優勢的國家的傾向，而是變爲明顯的反動的妨礙生產力發展的力量。
(註二)

(註一)考茨基著『一七八九年的階級利益之衝突。貴族及隨之生的上等僧侶由限制專制政體力量日變爲擁護專制政體的力量』。

(註二)關於等級的君主制度言之最詳者見作者所著的『現代國家的起源』第一部，『由封建制度等級的君主制』。

第五節 法蘭西國家的起源與法國的等級君主制度

在封建時期，法國的情形非常複雜，在其疆域上有好幾十個大小國家，法王本身僅有一小部分。這是伯爵依爾德佛蘭斯與阿爾林時代。但是貨幣經濟及商業的發展，造成各個獨立區域政治統一的先決條件，或者和俄國歷史家所說的『統一疆域的先決條件。這樣的使命首先就要握有重要商業道路區域依爾德佛蘭斯來完成。與封建主堅決的爭鬥，及有益的商業關係使國王得以最後統治了法國大部份的領土。腓力巴第二奧古斯都採用了俄國卡利特的方法統一疆土吞下羅爾曼底亞，安沙，布阿達及法國南部各地，并征服了許多大的法國封建。

君主制度的繼續發展使國王貨幣日益普遍全國，而排擠各諸侯的貨幣，而大封主就服從國家法庭。此時封建立法會議的元老會，也重新改組而其成份與任務均有巨大的變遷，從前元老會的會員是封主在一定的時期中出席大會，而現在則是屈伏於國王威權之下的小貴族中選擇出來經常會員，元老會的本身現在是兩院構成，即是管理財政的會計與大理院是也（即是國會）。

十三世紀初期法國統一運動更有大的進步。商盤及其著名的市場與法蘭得利亞之一部都歸入了法國的版圖。

同時等級代表制也就開始了。

在和教皇爭鬥時，腓力克拉斯登第四在一三〇二年召集了封主會議（元老），同時還歡迎城市資產階級的代表參加，因為他想從城市方面得着大批的金錢。在這次兩階級的代表會上才把事實上早已形成了的新君主制度給以法律上的承認。

這次會議即是等級代表制度的基礎就是歷史上有各的所謂三級會議，在一三一四年因為討論取消教會騎士的勳章，三級會議曾經再召集一次。

後來漸次的成爲習慣了，腓力巴第四的子孫定期的召集等級代表會議。而代表會也加強了對國王的影響。牠本是因解決徵收新稅而召集，但通常也可以干涉行政事務及製定法案。

在路易十一時爲等級君主制全盛時期。在這時期中統一運動已經停止由此就開始了新的政治形式——專制政體。

路易十一的對內對外的政策很明顯的完成了在商業資本發展中商業資本國家的作用。將封建制度打得四分五裂，實現了新的社會階級的專政，貫徹其目的，并不擇於方法而只是依照馬克思維利的遺囑而行，完全利用欺詐，虛假的醜行以遂其野心，他努力建設新的國家及準備將來商業資本的發展。據某歷史學家說，路易深知法國必需統一疆土與政權，因爲他所與之爭鬥的世紀已制日落西上山的時代了。

路易十一征服一個一個獨立的封建主布爾伯爵卡爾斯米羅，就爲法國的資產階級開放到地中海的道路，并且由此可以直達東方的市場，他想把法國成爲工業的國家，因此，他就竭其全力培植當地的工業。在里昂建設了紡紗工廠。并且用補助金鼓勵業主們建設新的企業。他以爲建設新的工業與發展商務均須有國家的幫助，他首先就規定了「保護度制在君主專制

政體之下，此制得到很大的發展。

其後路易十一規定了度量衡及貨幣本位的統一制度，此外尙建築了許多商業的路線而給以保護，建設了商業關係的和平條件。討厭封建貴族。而與第三等級的人們非常接近而用他們去管理國家，在這時候與高等貴族同時還有所謂待從貴族卽是服務的階級，出自下流社會者。

在路易十一時代在法律上形成了階級的集團而造成了等級的國家，發生於封建制度中的所謂等級制度，至此乃最後的形式了。

巨大的貴族及僧侶的土地所有者後來獲得了特權的地位與造成第一第二兩等級。資產階級則稱之爲第三階級在社會上雖無特權，却有實力。

等級的君主制在亨利第四時在法國就開始衰亡，而開始了專制，當時三級會也就壽終正寢了。

法國的等級代表開始於十四世紀一直到十七世紀。

國王每次召集三級會議總是需要錢或者是徵收新的租稅。在三級會議中有三個等級的代

表：貴族（高級與低級的）。僧侶及城市階級。按等級而行表決。國王有接受任何等級的意見的會議。國王時常利用等級的衝突而實行其『操縱』的政策。但是，國王政策的基礎有時也是不能出於商業資本利益範圍之外。

第六節 莫斯科國家的形成及俄國的等級君主制度。

俄國的等級君主制之形成及法國很多相似的地方。

與法國一樣的，莫斯科國家也是統一在政治上各個分離的區域而成爲統一的政治系統。其先也像他的法國的朋友一樣，莫斯科王只是很小的封建主。領土極小與法國以前的王田一樣。可是，因爲地理上的優勢可以統治商業的道路，聯結西北與東方的市場，這樣使莫斯科王日益富庶而強盛。征服四隣而擴張自己的勢力稱王稱羈，統治全俄。

伊尾卡利特時期開始統一國家，而在伊凡第三第四時，一切獨立的封建主都歸服了莫斯科，而將莫斯科變成偉大君主國家的京城。

與法國一樣，因爲國家疆域的擴張，莫斯科王也跟着加增勢力和影響。伊凡第三邇視有名望的貴族自視若維山弟帝國的皇帝擁有無限的光榮儼然若上帝的化身。伊凡第四則與路易

十一樣就近由小貴族出身的非望族的人們，用恐怖手段最後的消滅了封建貴族的影響，而造成新政治，制度的基礎。

在伊凡第四時代雖尙未形成等級的代表制，然而，他與商業資本及小采地貴族的依賴關係則爲人所共見。

伊凡第四借其御用衛隊之幫助剷除了封建貴族在經濟上與政治上的勢力，消滅了大的土地所有者，而將土地分給小貴族。他遠征西伯利亞吞了卡桑及阿斯特那汗，無條件的是代表商業資本家的利益，夢想用武力奪得東方的商業道路，及財產富的來源——獸皮，魚類等。

在羅曼諾夫第一時代（皮克羅夫斯基稱之爲商業本的走狗及莫斯科的一等商人），等級的君主制實行造就成功。在米哈依爾時及繼復的阿列克米以諾雜齊時代高級會議已是經常的，有規則的性質。爲了解決賦稅問題，召集貴族，僧侶，封建世家的代表會議，到後來還有商業資本家的代表參加（註一）。

高級會議及貴族議會的任務許多的地方都很像上面曾經說過了的第三個國家（英國）的元老院與下議院。

俄國的等級代表制爲時不久，高級會議壽終正寢（停止召集），同時也就加緊了彼得第一所草創的專創政體的基本。

俄國的等級君主制可以說尙不滿一世紀（十七世紀）羅曼諾夫第一時確有極大的影響，而建設了代表商人與貴族意志的國家（註二）。高級會議與法國的三級議會及英國國會的下院有許多相似的地方。

但是，另外還有一種領導國家政治行動的機關，即所謂貴族會議。他是貴族的機關與在封建制度中發展的帶有封建制的老會議性質的元老院相似。

（註一）關於俄國等級代表制行動的奇怪情形，我們可以參看一六二一年關於與波蘭宣戰的問題召集高級會議時的通知（見『莫斯科國家的歷史材料』。首先就可以知道他出席的人物，可以知道主要的參加人是服務的貴族，僧侶及商業團體的代表。在大會上曾提出國家危急存亡之秋應該如何代表等級幫助國家。貴族明白的宣佈：『打罷！切不憐恤自己的頭顱！』然而客人與商業資本家却問答說：

『幫助國庫……誰人需要幫助時助自己的金錢』。

(註二)有許多考查者認為在伊凡第四時代的俄國就有了等級君主制級度與等代表制的基礎。塔里塔路夫說：『假若我們認為在一七七一年伊凡第三所召集的高級會議是莫斯科貴族及服務貴族代表們的會議，那末，我們可以說一五五〇年伊凡格羅斯在莫斯科所召集的高級會議他是要莫斯科封建國家形式等級制度的開始。俄國第一次的高級會議是代表莫斯科的貴族僧侶的代表，服務的等級，官宦人們的會議。第二次的高級會議，……參加的人有八十個城市的代表，第一次俄國的高級會議按照其召集的條件，成分及其國家的意義講來，許多都與西歐的會議相同。莫斯科高級會議的開始召集就證明了在俄國的莫斯科已形成了統一的等級國家』，(見塔里塔路夫所著『人類社會與社會形成的比較史』第二卷第二三七頁)。

第七節 英國的等級君主制度。

英國的封建制度整個說來，因為許多原因與歐洲各國的分裂破碎形式完全不同。從十一世紀起英國就是強有力的中央集權制度的國家差不多成了君主專制政體。因此，新的國家制

度即是由貨幣經濟的發展，所形成的商業資本主義國家的雛形——等級的君主制，其發展的道路與大陸各國全然不同（註）。

英國商業資本的任務不是統一國家也不是造成強有力的中央集權。此地的商業資本家且欲利用國王與諸侯的爭鬥，以限制其政權。英國政治發展的道路若與歐洲中部比較起來恰恰相反。英國發展的道路可以說，是由封建的專制政體進而為受等級代表限制的君主政體。在十一世紀時我們已經看見在英國開始了統一的領土，及強有力的中央政治權力。我們現在研究的，只是論及英國的等級代表制度（即是國會）如何發展起來的。

等級代表制在封建制度的時期中已有了基礎。與當時封建的歐洲一樣，英國王也召集其元老其下臣及其直接的附屬者，的大會。

元老會漸漸的囂張起來，第一次企圖限制王權是在約翰時期，這就是在歷史上有名的所謂大謂封建反動。伯爵們打算限制約翰的政權，竭力拿攏城市方面，一二一五年就得着了所謂大憲章的自由，國王在徵收新稅時應得王朝會議的贊成，同時諸侯們在本國王破壞其任務時可以實行武裝的干涉。

約翰後裔破壞了憲章的規定，引起了反抗，一五二八年在西門特門福爾的領導之下英國的封建主在阿克斯福爾特召集了大會，并用盡各種方法拉攏資產階級。

一二六五年在利由以斯戰勝了英王亨利第三以後，暴動的首領西門特門福爾召集了封建主的大會，這次會上第一次有城市及小土地所有者的代表參加。

這就是等級代表制度的國會的基礎。

當亨利第三的兒子愛德華第一執政時，他完全將國會的一切權利完全批准。一二九五年在威斯提明斯特召集莊嚴的新國會，在這次會議上與封建主及僧侶同時出席的還有資產階級及小貴族的代表，在大會歡迎辭中有這樣的話：『凡和大家有關的問題都由大家討論』。

封建世家，貴族的資產階級的代表有了正式的權利參加討論及解決國家的問題，特別是賦稅問題。

因此，等級的代表制簡直於國王不利；國王永遠需要金錢，永遠不得不和牠調協。國王和資產階級代表發生交涉，比跑到城市去和單獨的資本家交涉要好的多了。

城市與各封建領地的支付能力日益發長，國會的意義也就日益增加。在亨利第七圖多爾

時代，英國的等級君主制發展到最高的程度，他也與路易十一一樣造成了將來商業資本主義國家形式（專制政體）的基礎。

亨利第七與路易十一及約翰第四一樣完成了根本消滅封建世家的基本任務，實際上說來他求對內對外的政策方面都是商業資本家手中的工具。

首先，亨利第七注意到工業及商業的發展，與企業家及商人以各種特權。他與尼德蘭及意大利結締了有利的商業條約而成功了自己的企圖。

在亨利第八及依利沙白時代也實行民族貿易及生產的保護政策，也注意擴大市場的問題。但是當時的等級君主制度已形成了毫無限制的王權專制政體。

（註）要更深刻的了解英國的政治歷史可以參閱格涅斯特著：『英吉利國家機關史』。

第八節 英國的國會

我們已經說過，國會是等級代表的機關。牠是由兩院組成；元老院為封建世家的代表；衆議院則為城市資產階級與各封建領地的代表，換言之即是小貴族的代表所組成。元老院是封建時代的殘餘。牠從前本是國王的元老會，在個大的封建主都有權親身參加。因此元老院

議員的職務是世襲的。至圖爾多時代，此種機關，漸歸無用。圖爾多時代的與復來的斯多特亞時代的專制政體使國會的作用等於烏有，只是在十七世紀英國革命後方提高了國會的威權，但是牠已經不是等級代表的機關，而變為新的統治制度（即是所謂資產階級德漠克拉西）的機關了。

第三章 法國的君主專制政體

第九節 專制政體，係一種政治制度及其社會本質

歐洲商業資本主義國家在其繼續發展中帶有新的特點。此種國家的新形式就稱之為專制政體。其特點為主權的擴張，等級代表制的消滅，及官僚主義的衙門機關的發展。

此種政治制度在怎樣的社會情況之下能夠產生呢？關於這個問題，列甯的『國家與革命』引證恩格爾斯的說法有下面的回答：『國家既然是為駕取彼此對抗的階級而產生的，既然在階級沖突的本身中形成的，那末按照普通規則，牠便是那最有勢力，經濟上占統治地位的階級的國家了。經濟的統治階級又藉助於國家而成爲政治的統治階級。』

可是，亦有例外的時期：除當兩階級的鬥爭彼此勢均力敵時，國家便成爲自己獨立的，調停階級的機關。這就是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時的專制君主政體，法國的拿破侖第一和拿破侖第三，德國的畢士馬克等。俄國在壓迫革命的無產階級的共和主國的克倫斯基政府也是一樣（註一）。

因此，在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間法國的君主專制政體照列甯的意見，牠是由於兩個對抗階級的勢力平衡『政權……脫離兩階級的勢力而獨立』的一種政治形式。

我們所說政權的獨立自然只是相對的意思。其實，牠總還免不了要做牠所依賴的階級的工具。不能說專制政體是完全沒有階級的國家。因此，撲克羅夫斯基說：『專制政體的超階級』的性質並不妨害其對於階級關係的完全依賴，正如輕柔的上升並不破壞地心引力的定律一樣』。

照各方面講來，君主專制政體是帶脫離兩個統治階級而極其獨立的性質的中央政權，他自覺得牠是除了上帝而外，絕不倚靠他人』的，絕對獨立的。

由等級君主制度轉變爲專制君主制度變遷的結果。在新財政制度之下國王可以不要等級

代表而獨幹其金錢句當。卡利埃夫說依賴借貸而得大批金錢的可能實於國王有很大的政治意義。國王私人借貸大批款項，供給自己的揮霍，及事業，使無需乎國稅。因此，也不必哀求等級代表機關（註二）。

以前的老同盟者（資產階級與貴族）之間的突衝又是如何發生的呢？關於這一點有名的經濟學者希爾費丁有下面有趣的回答（註三）。

他說：『大規模的土地所有權（他把采地貴族的土地所有權和小農土地所有權對立起來）直接注意於工業的發展，牠們需要銷售其生產品（資本主義爲自己造成了廣大的國內市場）并需要開發鄉村^地的工業部門，例如：釀酒，造醬，製糖等』。

大規模土地私有制這樣的企圖，對於資本主義的發展有極大的意義；牠使資本主義在其初期發展中得到大農經濟和政府的幫助。重商主義的政策即爲適應采地（資本主義化的封建經濟的結果）的要求而發生的。

『資本主義的向前發展馬上衝破了利益的共同點（即是資產階級與貴族的共同利益），加緊了反對重商主義及其執行機關君主專制政權的爭鬥。這種鬭爭進而反對那左右國家政權，

把持軍隊，官場及朝廷的土所有制』。

『工業的發展加強了資產階級的政治地位使舊式土地所有制有完全喪失政治勢力的恐慌』。

因此，擁有土地的貴族便急於要聯絡商業資產階級，共同反抗封建式的割據，努力組織新式國家。他們很頭意資本主義的發展，造成國內的廣大市場。資產階級就其本身的利益也願結締這樣的同盟，因為牠可以增加他的比重，此場，新的經濟政策（即由資本主義化的采地經濟的利益所產生的重商主義）對於商業資本是有利益的。這時商業資本正需要國家的幫助。重商主義的國家政策，很明顯的經過殖民地的奪取及與鄰國的戰爭給民族商業資本以廣大的市場。國家盡力幫助工業的發展，有時還給以補助金。

資本主義繼續進步，工業資本，開始發生，則重商主義不僅毫無用處而且成了有害的東西了。

君主專制政體及其政治制度與其領導及規定國家經濟生活發展的企圖，給工業資本的發展以困難，而引起資產階級的反感。這樣就形成了兩個階級間最嚴重的敵視心理。此等階級

的經濟利益現在完全彼此衝突；一個繼續主張以前的經濟政策，一個則堅決反對；一個繼續擁護以前的政治制度，一個竭力攻擊。在這樣的基礎上國家的政權成爲上的獨立的政治制度。希爾弗丁的補充充分的正確，他說，貴族與資產階級間矛盾的發展，同時資產階級成了國家的反對者。國家便日益形成反動的力量，只好依靠貴族而成爲貴族的君主制度。

因比，我們可以將專制政體的歷史分爲兩個階段：第一個階級爲專制政體，尚擁護資本主義發展的利益；這時候的專制政體是進步的；第二時期則國家成爲國內資本主義發展的障礙，而變爲反動的力量，依附貴族與大的土地私自制而存在。資本主義最初的進步（生產的資本主義之發生）使新的階級出而打倒舊式國家，自居完全的統治地位，不與任何其他階級分掌政權。

（註一）考茨基估計專制政體的社會本質說：『在封建制度的生產方法衰敗時所產生的貴族階級，及產生於資本主義方法中的資產階級，其勢力達到相當的平衡時；因此，十八世紀時代的政權在形式上統治此兩階級而超乎其上，同時在事實上又不能擁護這兩階級的利益。『扶弱抑強』在實際上是沒有的，因此，法國

皇帝的專制政體因其對於國內經濟生活有普遍的影響；對於下層的貧苦人民不但採用封建的而且還有資本主義的剝削。

而替統治階級的剝削方法戴上假面具。但是，資產階級與貴族的利益是絕對相反的，然而專制君主不能同時滿足兩個階級的利益。牠若不壓制資產階級使不能滿足貴族的希望若不壓制貴族也不能滿足資產階級的要求。（見考茨基著『一七八九年階級利益的衝突』第九頁）。

（註二）見卡利埃夫著『西歐的君主專制』第二〇四頁。

（註三）希爾弗丁著；『財政資本』第二三節。

第十節 法國古典式的君主專制及其他各國的專制政體

君主專制在當時商業資本極盛的地方有大的發展，英國專制時期共有兩位皇朝：圖多爾及斯圖亞特時代。第一個可以說是代表進步的專制政體；第二個則已成反動的勢力。直到十世紀資產階級革命才把他打落下去。西班牙的專制政體在菲丁南阿爾拉罕（由一四六八年到一五一六年）時代就開始發展完全消滅了國是的影響，使之屈服於自己監督之下而形成章

無限制的權力基礎。

俄國專制政體可以說是從彼得第一開始，根本鏟除了舊政治制度的一切殘餘，而開始組成官僚警察的國家。

法國從亨利第四起就走上了專制政體的道路。在路易十三及路易十四時君主專制達到了最高的發展，全時第一王朝和第二王朝的前半期都是專制政體的時期（進步的專制政體）。從路易十四王朝後半期起專制政體就江河日下，漸成衰亡並帶有反動的性質，直到路易十六最後的滅亡為止。

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間的法國，算是古典式的君主專制的國家。因此，研究法國的歷史，特別是路易十四時代（一六四三——一七一五年）的歷史，可得着關於此種政始制度的實質最明顯的印象。

第十一節 法國專制時代的等級制度及各階級的狀況

法國的等級制度，在封建時代即開始，而在封建時代達到發展的最高程度。那時候國家統治地位的各階級都想在法律上鞏固他們的優越地位。國內積有許多土地與金錢的一部份人

民分成兩個頭等的特權等級。其餘所有國家的居民的基本羣衆，一似都在等級以外，一無任何權勢可言，國家賦稅的一切重担爲其所負，是富有階級剝削對象的犧牲品。在這種地位的是類百萬的農民羣衆和工人羣衆。

在法律上居國家最高地位的就是第一與第二等級——貴族與僧侶，他們實質上就是一個大地主階級，根據幾種統計，約有全數土地的五分之二，都集中在他們手裏。他們大概完全不負任何年貢與賦稅，並在各方面都占有許多特權，因此造成了兩個特權等級。

至於貴族似乎是一個官員階級，他們負有管理國家機關及帶領軍隊的職務。西班牙與俄國的貴族都盡了很大的公務。與此情形有不同的就是法國貴族，他們實際上除了自願在官中當差以外，其餘一切負擔都解放了的。每個等級的貴族若未曾有一次瞻仰殿廷認爲是自己的恥辱。同時即在皇帝方面，誰若與其阿諛，密謀及奇怪的淫蕩宮內生活不甚起興，便要招他的懷疑，而所有此種人族的請求及周旋都要被皇帝用下面的話所拒絕：『我始終沒有看見過他，我不認識他。』有些幸運的貴族能夠常在宮庭裏面，充皇帝的經常宮內官員。他們常參加宮的日常禮節，如當皇帝醒後起身及他早餐，中餐與郊外散步等，有些貴族甚至終生何時

能獻敬皇帝一杯之水，或待奉皇帝於寢室門前。

凡曾經侍奉宮廷的貴族都可以得到官爵、勳章及大批恩賜和年金，同時更可同樣地獲得薪俸及采邑。

所有城市居民都入第三等級（屬於第三級的，還有其他等級的法國人民，不過實際上，他們的地位，要比城市居民壞得多」。他們負有納稅義務，故為納稅的等級，不過所占社會地位還是不一致的。占優越地位的，只有資產階級的上層份子，如大商人，銀行家，租稅代收者，企業主及作坊老板等。他們不納人頭捐；只付交易稅，便享有例外特權及國家政權的援助。假若貴族有法律上的優先權，那末，第三級的上層分子就可以左右國家對內對外的政策，使國家為他們利益的工具。他們很願意向貴族讓步，不注意表面上的特權，但很會利用國家制度以達其致富的目的，其勢力的來源，比貴族的特權或許要較勝一籌。因此，代理稅務補助金及商業壟斷都城了資產階級致富的源泉。

君主為獎勵各種工業的發展起見，用盡方法幫助大的企業家特由國庫裏抽出大宗款項以助彼等充實與擴大他們的企業。大的商人也從君主方面得到很大的利益。大都對外通商的貨

物，都有皇帝的徽章。但國家因官吏不適於此種工作，不能設立十分完善的商業機關，所以此等徽章，以壟斷的形式交給商業組織，就是所謂商務公司，他們分一部份利潤給皇帝享用，而自己反從此種商業中獲得大宗利益。

最後第三種方法，為皇帝所藉以使資產階級致富的就是代理稅務。國家常將徵收人民賦稅租給富豪，彼先給國家以預定的數目，嗣後便有權向人民徵收賦稅，獲得大利以為己用。國家在這時候，將其全部強制機關都交給代理人。所以對於窮苦的人民，稅務代理人可以用逮捕和監禁的方法逼迫他們納稅。

居在完全無權的地位的便是農民與城市貧苦階級，他們是國民中的最大多數。

國家維持安逸的貴族及皇宮的費用只有從農民及一切窮苦階級的嚴苦剝削上得來。即資產階級也只有吸取農民脂膏，才能致富。在農民身上負有的土地稅，人頭捐以為國家享用，此外還有一部份以為教會享用。義務稅（自然及貨幣的）以為地主貴族享用。動搖的國家財政制度，使得終年不足，以及懶惰破產的地主貴族的奢侈生活又是毫無限制，凡此種種都漸漸地加緊了對於農民的剝削，使他們完全破壞。與農民一樣的還有那些全完居於無權地位的勞

苦羣衆。政府如對待牲畜一樣的驅使農民做許多強迫的工作。同時手工工廠的工人也不比別人好，他們完全住在共公的宿舍中，實際上就如坐監牢一樣。

維伯爾教授描寫那時手工作場工人的生活說道：『工人方面稍有違反原有條約的企圖及一切破壞工作紀律的行動，都須受警察最嚴的追究和處罰，以違反人社會治安論罪；所有作坊工人都須服從他們。在巴黎附近，聖莫爾城內一個織金色布的大工廠裏，許多織工都是不出房門一步，在那裏不停他工作，所有地們需要的東西，都由他們的助手送來。此種助手由全體工人付給工資，兼任室內打掃及燒火的工作。因此工人甚至在自己室中散步及彼此談心說笑都被禁止；若對材料及工具有一點損壞，即須受偷犯一樣的處罰。且有禮拜六，工人必須向掌班繳納伙食費，否則就要沒收他的家具與衣服。此外，工人須宣誓保守他所知道的一切工廠祕密，在工廠內外，舉動都須謹慎，逢到節期可以外出祈禱，以尋適當的安慰；但嚴禁同伴宴會，即工人同夥協會。至於回家時期始終總是十點鐘。』

第十二節 重商主義

專制政體的經濟政策，乃商人貴族國家的經濟政策，首先就是各個統治階級的致富政策

，在經濟上稱爲重商主義。

加利埃夫給重商主義的定義說，『十六至十八世紀的經濟政策，及在國家與經濟生活歷史中所常見的適應於此政策的理論，就是重商主義。法文*Mercantilisme*就是「商業的」意思，所以上述的名詞可以解爲「商業的傾向」。其次關於國家的經濟政策的商業傾向，我們亦可稱之爲深染商業精神的政策，公開的代表利益，與商業行動以特殊的幫助，替商人階級幫忙；在重商主義中，國家本身就想成爲商業機關，地見到商業是致富的源泉，因此認爲國家的財富，更確當的說，國庫都存於貨幣，錢串及金銀潮流中』。（見加氏着『西歐專制君主政體』一九〇八年出版，二四七頁。）

重商主義首先就是一種經濟觀點，發生於商業資本時代，同時爲幫助本國商業工業利益的國家政策。

費邊在他的『經濟史』一書上說，『重商主義是爲着致富，而以實行幫助企業的生產政策的原則國家只是純粹地由資本主義的企業者所構成的東西』。

實行重商主義政策的國家爲着用最好的方法實現此等致富的任務，就須固定地將其對外

政策及對內行動都適應於致富的計劃，並須負責保證銷路及與競爭者爭鬥，替本國工業的發展造成極順利的條件。

費邊說「國家的對外政策的基礎在征服敵人以獲得高度利潤。同時還要超勝他們。總之，此處的目的就在鞏固國家對外的威力」。

凡此都是以促使君主與鄰國不斷地發生戰爭，占領遠方的殖民地，因而必須組織強大的軍隊及增加賦稅以廣國家的收入。

至於對內的經濟政策也是企圖用最好的方法指導國內的經濟生活，以圖達到致富的目的，同時更指導所有其他方面的生活，甚至於社會的精神勞動（主要的注意力還是集中於工商業）。

此處須有服從中央政府的官僚機關。

依曹姆巴特的意見國家在對內的政策中「以有理性的調劑，管轄各方面的生活，並使他的意志爲一切生活關係的惟一源泉，因此牠就成了警察式的國家」。

第十三節 科爾白的經濟政策

重商主義的政策最明顯的表現是在法國路易十四時代，她與當時有名的實行家，科白爾的名字有連帶的關係（因此亦稱科白爾主義）。科氏是當時一等的宰相，實際上就是一切政策的主要指導人物，他把一切力量都放在實現有利於商業資本的任務上。

他在法國設立許多作坊，大概都是生產奢侈品，銷行於貴族及皇宮中。科爾白希望在法國設立許多的工廠部門，召了許多外國工業師給企業者以多量的贈品，因此在里昂就有了一萬三千架機器的宏廠壯麗的絲廠。他並創辦了鏡子，威尼斯式的鈕扣，以及襪子和金屬製造品的生產。

各部新式工業都享受政府的特殊保護，但政府不信任私人的自動經營力認為政府有規制工廠事業的必要，因此牠就流於瑣屑的干涉及其有害的獨裁制。

以懲罰的恐嚇手段，嚴令實行所有預定的布的長闊，線的粗細及染色等等。

政府供給企業主的工人羣衆幾如奴隸一樣，仔細的監視企業者，要他實現一切政府規定的調劑生產的條例，以便適合政府所需要的樣式。

鄰國的競爭，對於本國工業的發展有很大的危險。政府為幫助本國的工商業起見，就採

取種種方法以免除競爭的危險（所謂保護政策）科爾白實行關稅制，就是徵收進口貨稅，其程度洋以貨在法國不能與土貨競爭為標準。因此法國的企業家都能按照很高的價格出賣他的商品。

政府因想替工業家保證有廉價的勞動力，多方企圖減低麵包價格，有時甚至禁止麵包出口。同時城鄉的當局也必須供給廉價的勞動力——失業的男女與小孩子。

第十四節 戰爭與殖民地政策

不僅保護的方法可以保證工商業的高漲。同時對外政策也有重要的作用。假若路易十四時代及以後的許多戰爭，都是爲了他發氣和皇朝的利益而起以致專制政體的衰落，那末科爾白時代的戰爭可以說都是一種經濟政策。因爲重商主義必然地須以占領通商特權爲名義與他國發生戰爭。

關稅給荷蘭商業一個打擊，因此就加緊了荷法的惡感。卒於一六七二年兩國當發生戰爭破壞尼得蘭工業的城市。法皇欲破壞荷蘭的興盛，就公開地命令他所有的將領『併吞國家』。其後法國又與其他競爭國家開釁——即在亞美利加和印度實行殖民政策的英國，彼此起

過慘酷的戰爭。此種爭鬥帶有拖延的性質，致使商業資本主義的英國成爲法國資本主義關係中終身的敵人。路易十四以種種聯盟政策與英開戰，因此他的三十三年生命都在戰爭中渡過了。數次戰爭的成績是很大的，在路易十四的前半朝，法國商業資本會獲得許多新的市場。

銀佛享和約給法蘭西以佛蘭司康特及其他許多比利時的工業城市。同時從分裂的德國中占有斯特拉司堡及亞爾薩斯也有不少的利益。至於殖民政策也有很大的成功。法國在專制時代會殖民於坎拿大及聖羅蘭斯河一帶。曾有占領墨西哥全部商業的大計畫，爲達此目的，牠打算以墨西哥灣及密士失比河口爲根據地；此外更想占領馬達加斯加及西印度羣島的商業。

大部份的計劃雖遭失敗，但也實現了很多，所以朝廷雖爲軍隊及軍艦耗費了駭人的巨款，結果，法王還是進款超過出款，剩得萬萬里佛爾的金幣。（這是指路易十四的前半朝而言）。

爲與殖民地通商起見，特組織了東印度公司，西印度公司，來萬特公司及北非洲公司，並在此時投下了大批資本其中百分之五十的股票都在政府手中。

專制政體的理論家宣佈王權是絕對無限的其全權係上帝所賦與的。所以世間上帝的代身（國王）的意志便是法權唯一的根源。繼帝國時代羅馬法律家以後的皇家律師決定皇帝一切欲望都有法律的効力。所有這些理論的觀點都是以證明王權在法國具有莫大的力量。早已把一切等級代表的機關取消了。獨立的封建主已成爲奴僕似的宮中貴族。貴族與資產階級互相仇視都無心削弱王權，且甘心拒絕直接干涉國事，願與盤踞各地的官僚相妥協，以圖本身的榮利。

君主政體在這種無反抗的條件之下，更帶有專制的性質，因此在皇帝自己和其侍從的頭腦中也就生出誇大政權的觀念。同時皇帝在自己和其臣下看來儼然就是世間上帝化身及其代理御世者，一切人都須對他恭順，且他在管理人民及國家的時候只向上天負責。皇帝就是政權的外部策源地。他的意志就是法律。

路易十四在他的言行錄中（即其家訓見加爾德來司所著『路易十四教訓道分的言行錄』一書一八六。在巴黎出版）寫道；「惟朕獨高，運籌劃策，以治天下，餘則但惟命是聽，行其所與。上帝的意志要每個生爲臣下的人都盡忠事主，天生民而立之君，使萬民皆仰之如御

世天子，自己則僅保留評判他們的行爲的權柄而已。

因此皇帝的一切生活——進膳，夢起，及狃獵等都帶有莊嚴正大的禮節的性質，好比神聖的行爲一樣。皇帝嚴若太陽的神體，『俯視下民』，『降之百祥』，一切庶民，其社會地位雖有高下不同，然與皇帝比較，則直如蜉蝣蟻而已。

衣袍里特唐在他的『現代法國之起源』一書中（見一三三三至一三五，一九〇七出版）關於皇帝早上起床的禮儀寫道：

『早晨在皇帝預定的時間由一等待從將他喚醒，其次即有五排的各色人物入室朝拜，『允許他們接見的日子雖然很多，但也時常禁止他們入宮』。開始只許皇家親族入室——即所謂法蘭西的子女，皇子，與宮娥，此外尚有一等醫生，外科醫生及其他重用人員（在路易十六時代，通常都是早晨七時至八時起身，十一半鐘臨朝視事）。在皇族朝拜以後，如果只有打獵，及其他宮中禮節也不能催促這個時期。至於睡時及日中換鞋的時候，也是舉行此種同樣的禮節』。

『在小朝拜以後，就進行大朝拜，這次允許入朝的有內大臣，理衣大臣，整服官，室下

首吏，阿林司基與福提耶夫爾司基的公爵，受皇帝寵信的幾個貴族，皇帝的宮內女官，管衣首婦，皇帝的叔母及其他皇娥，與無數的剃髮匠，成衣匠各種下僕等。同時用鍍金盤陳酒注於皇帝的手上，再獻給他一個聖杯，於是就劃十字舉行禱告。禮畢以後即當衆人在前的時候，由臥床起來，穿上靴子，內大臣及侍從長給他獻上寢衣；他穿上後，坐在安樂椅上，再着法衣。在此時啓開房門又進來第三批人；這就是特許人物的朝拜；所有屬於這一系列的貴族，所謂參加就寢小禮的都享有高貴的特權。與他們合在一塊的還有許多職員，醫士，外科醫，皇帝的酬應主任及講師等隊伍，在他們中間也有皇帝的搖船者。因此皇帝生活的外表可以說沒有一次他的行動不是有人在面前看他完成。當整衣官爲皇帝穿衣的時候，受監察官呈報的室下吏就替皇帝叫喚那些等在門外的貴族。第四次朝拜的人數比從前所有的人合在一起還要多，關於武士長套官及其他職員，姑且不論，在皇帝休息的時候，入朝的還有大多數的重要負責人員：主祭者一般祭師，伶官，攝政主任，近衛司令和執事，師長，法國先鋒隊長，帝屬師長，瑞士百人隊長，理衣大臣，畋獵總管，大主教，武士隊長，式部員，家令長，廚房執事，外國公使，大臣及國家祕書，法國大將，僧正及一般有名望的貴族都在內

。監察官專司分隊及必需時恢復甯靜的事宜。在這時皇帝洗滌手臉並開始解衣。兩個侍童替他脫掉靴子，理衣大臣就扯右袖，室下首吏扯其左袖將他的緊身脫去，於是他兩個把此衣傳給整衣官，由皇帝衣房中的一個職員送上附在白琥珀包皮內的日着襯衫。此時即爲一切着衣禮最後時間（在皇帝一切換衣的時候，左方占的是衣房部用人，右邊是皇帝安宿的侍從）。就是開始第五次朝拜，在皇帝着襯衫幾分鐘後，就有最後一批在廊下首的吏部執事和與他熟識的人們進房獻禮。專就着襯衫而論即有很多規則。爲對皇帝尊敬起見襯衫須由他的子孫送來（法國的子孫），若無子孫，則由親王或皇帝的合法養子亦可，若連這些人也沒有，就由內大臣或室下首吏獻上。但用最後這種人的時候很少，因爲皇子在皇帝早起的時候，必須來伺候，好像皇娥對於皇后一樣。當送給皇帝襯衫的時候，始而一個衣吏——一個是衣房用人，一個臥室用人——拿一件新的送來，一個扯右袖，一個扯左袖替他穿上，同時還有兩個侍從在皇帝前面拿着寢衣，張開成爲屏風的形式。最後，着過襯衫，即開始最末的化粧。一個侍從在他前面拿着鏡子，別的僕人，在必需時替他拿兩把鏡子從雙方對照，再次衣房部的僕人爲皇帝送上其餘的衣物。理衣大臣替皇帝穿上緊衣半身外套，再替他定上徽章，佩上劍

。又有一個僕人用小盤子陳着幾條領結送來，由內大臣把他自己所拿的一條替皇帝帶上。其次管小手巾的僕人用盤子送上三條小手巾，由內大臣把盤傳給皇帝，由皇帝自己任意選擇一條。此後再替皇帝獻上禮帽，手杖及手套子。於是走向床，跪於軟墊上，候看一個牧師低聲讀道：『耶穌萬能』的時候，就舉行禱告。此事完結以後皇帝一面製定本日治事日程，送與宮中一等貴族同到辦公室去。有時也許人謁見，但此時一切其餘人員都在廊下等着，以便由他走出辦公室的時候，陪他一陣去進餐。

以上就是現代的戲劇用五幕表演出來的皇帝的晨禮（路易十四宮中生活最明顯的描寫及朝中貴族的各大代表的特徵都載在布蘭登僅全權代表斯盤海姆的通訊中；見斯氏一六九〇年所着『法國宮中情形』一八八二年在巴黎由法國歷史學會斯切夫爾出版。）

皇帝自己雖然很少幹國事，但他有極馴順的御用管理機關。上自國家大臣，下至各省疆吏，都只是御旨的忠實的執行者，他們沒有獨立權及任何法權與自動的機會。所有人民，完全不得過問國家問題，直接須從行政機關的意見及官吏的命令。在這種無法無權的基礎上，就生出了上下蒙蔽，擅作威福，賄賂公行的各種腐敗現象。

官僚的管理制度從表面看來可以說在思想上是最能服從中央指導的。可是在實際上此種煩鎖與強迫的制度只是抹殺了各地方的自動意見，在國家經濟的生活上就要反映出一種衰亡的現象。此制稱爲警察式的國家制度。在這種條件下面，對國民的個人利益，國家無任何保障。且皇帝有祕密名單，即是以任意使人坐終生的監牢。警察嚴密防範，慘酷地追究一切有國事犯嫌的人民，爲那些不忠順者安置了無數的監獄。

第十六節 國家管理

所有一般的國家管理權都集在皇帝及他的御用樞密院手裏，所有其中被皇帝指定的及依賴於皇帝的諫議大夫司理國家各部及皇帝管理事宜。樞密院決議案的執行者就是國家的『尙書』，一切國事都操於彼輩之手；如海陸部祕書，外交部祕書及宮廷祕書等。因他們比所有別人實諳事故，所以實際上也就成了國家各項政策的指導者。

至於在各地充當地方管理的，好如從前的殘餘一樣都是上層貴族的代表，——所謂世襲的厚祿省長。當政府不信任他們的時候，時常把他們召回朝廷，而另派總督擔任臨時的管理。實際上所有各地的政權都操在監督御史之手。他們直接服從尙書總監科爾白——他是朝廷

首相及一切國家政策的指導者；他總攬一切財政，軍事，與司法的問題。服從尚書總監的還首各區巡按使。尚書總監的職權極大，其中著名的官銜就是司法總監，警察總監，財政總監以及黃門侍郎。^參（關於法國尚書總監制的俄文整整著作，可讀給爾達協夫的『一七七四至一七八九年法國舊制度末期的各省行政』及『各省的監省』兩書，一九〇〇出版）。

在各省中還有省議會，高等審判機關，專司法王命令及政府文書的登記事宜。不過他們的勢力在專制時代並不大。法王能使幾個不聽王命的省議會服從己意，時常向他們建議將一切否決的詔令，自行抄錄，呈交王室。

第十七節 法國專制政體的衰落

資本主義的進步立刻破壞了資產階級和貴族的利益。爲國家經濟政策的重商主義對於資產階級漸感困難，同時又引起他們對於警察官僚式的國家制度的惡感。

強固的資本主義常幻想政府不干涉國內的經濟生活，而經濟上強大的資產階級（即工業資產階級）就幻想完全壟斷政權，不與其他階級分理國事。

專制政體已經變化而爲一種阻礙生產力自然進步及國家經濟發展的東西。進步的資產階

級就生出一種反對的情緒，反映在政治學說上及文學上。

衰落的象徵在路易十四的下半期即已呈現，並證明當時國家的政策與工商業的利益完全破裂。關於這一點，法王的宗教政策可以證明。法國人民中最文明而勞動的一部份都是所謂福亨派，即加爾文的黨徒，簡單說，就是新教徒。手工業者，商人，大小企業家，工人及海員就是他們的代表。但法王認為他們脫離天主教便是不服從王命。因此，就有取消宗教信仰自由（所謂南特敕令）的舉動（在一六八五年），並虐待不幸的新教徒，其中大半都被放逐，而流落異國，法國因此就遺漏了在工品業內的大批資本，並大大地縮小了法國工業。這對於商業資本的利益是一個最大的打擊。

法王的對外政策也足以證明專制政體的衰落。

從前法國的戰爭俱以代表工商業的利益而得勝利。自十八世紀初葉，路易十四所舉行的戰爭為的都是帝王家事，（如一七〇一至一七一四年為西班牙繼承權的戰爭），所以到處都遺失敗。

許多的失敗立即引起軍力的衰落及對殖民地統治權的喪失。軍隊瓦解，戰艦破壞，亦漸

使殖民地商業凋謝。

一切失敗的戰爭都未得到資產階級的同情與援助，因此財政制度開始崩潰。同時由於國民的貧困，納稅的力量亦漸縮小，而目下君主。所欲憑藉的貴族又是吝嗇萬狀，貪欲無窮。有此諸因，牽至用途不敷，成爲國家財政的經常現象，

羅斯柯夫（見他著的『俄國比較研究史』）說；那時國家預算爲數八千四百萬要虧空兩千八百萬，而在徵收賦稅的時候（即一七一五年），因怕公開攻擊差不多未舉行什麼典禮，土木不興。馬馬胡胡的把他葬了。

專制政體的完全衰落可見之於路易十五時代，當時國家因冒險主義者多爾羅的財政改革，遭受了財政破產。同時在法國革命發生時代的路易十五路易十六已完全不是貴族資產階級國家的君主，他們只是純粹的貴族君主，因此就被資產階級革命推倒了。

第六篇 商業資本主義時期的國家

第七篇 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的教會及宗教改革

第一章 宗教改革的前因及各階級在其中的作用

第一節 商業資本主義時代的教會

教會的狀況到了貨幣經濟發展的時代就大大地改變了。自從能夠積壘剩餘生產品從市場出賣和將農奴的服役變為貨幣以後，教會就忘了不取財帛的遺訓，而成爲一個財富的貪吝積累者了。

在此時代的教會的善行既歸烏有，只知極端剝削人民以填其貪財無厭的慾壑。

自科學發展，想逃出宗教的勢力，僧侶在智識界就日漸失其爲榮，僧侶們的朦昧無識大遭一般人的揶揄。

因此教會在封建時代所有利於社會的意義日漸消失，牠的剝削作用就無限的增強，逐成

爲明顯的寄生蟲了。

關於這一點，民衆間關於僧侶的諷語及言談都足以證明教皇與教會的完全衰落，下面的話就是一個例子，

『伊凡耳聾，口啞，眼又盲，只好叫他當教皇；』『僧侶的袈裟，強盜盜甲』；僧侶怕勞動。惡鬼怕法水』等等。

發財的慾望逼得教會甚至把他們的教義都由解以適應這個目的。

天主教與改革派兩方的代表，關於正當信仰的爭論是很有趣味的。

改革派的意見，認爲有了一個信仰，便可得超脫，因爲耶穌說過『前進呀——你的信仰已經救拔了你。』組教會的擁護者以爲不僅有一個信仰，還須有許多暴行與牠合起來才能替衆人開闢一條超脫的道路，耶穌和殉教者的苦難以及神怪生活的人類功績都是使人超脫的法寶。信教者如想超脫自己，必須借用這些法寶——但要獲得這個法寶只有善行一法。

什麼是善行呢？教會把牠解釋得特別。就是向教會無限的進貢，所謂積陰德，送禮物是也。

結果，甚至赦罪可以公開拍賣，按罪孽之輕重，定賣價之多少。例如弑父母和兄弟姊妹的，赦罪價格爲五十盧布，強姦罪爲四十盧布，搶奪罪爲依贓物的多寡而定，如果強盜想把贓物留給自己，須出一半給與教會。

由此可見在貨幣經濟發展到能夠出賣剩餘生產品和積壘金錢的時候，僧侶的貪婪達到如何地步。

在這種分化的環境中，僧侶的生活大大改變了。於是最巧妙的愉樂和奢侈的愁望，就起而代替了。嚴厲的禁慾主義·宴會，化裝跳舞會，戲劇和打獵遂成爲此時代教皇宮中的日常娛樂。『羅馬京城好似巴比倫的賣淫廟』（能德的活），都爲莊嚴華麗的建築物所扮飾了。精巧的建築家與藝術家都在教皇宮中度日，把從頗產的人民中敲榨來的金錢耗費無算。

凡此種種，教會的道德威信掃地無餘，在社會各階級中引起了反抗與憤怒。

第二節 反對教會的鬥爭

這種反抗帶宗教運動性質，意在清理教會（異教徒爲代表）或取思想運動形式（人本主義）希圖推翻宗教的威權，建立自由的人類思想，和從宗教壓迫之下解放科學。

但是此種宗教改革運動不僅教會與社會的衝突，不僅是當時社會中各個階級地位不同的人民，都願從教會的壓迫之下解放出來。同時也是教會與商業資本國家的衝突。前者代表死亡的封建制度的殘餘反政治上的分裂性與神權政體的幻想，後者希望肅清一切不服從國家政治勢力、即國家要澈底地消滅封建主，使之附屬於己，且為己用。簡單一句話，專制政體到處都想使教會會依附於己，所謂『服務國家』。

因此，在宗教改革的運動中，就可指出下面的兩點；第一為教會與國家的衝突，就是『從上而下的改革』；第二為國民羣衆與教會的鬥爭，以解教會的剝削及其束縛人類思想的壓迫為名義。後一種的『從下而上的改革』，帶有最複雜的形式起於宗教異端，終於農民運動。自然。以清理教會為名義的爭鬥是含有更廣大的社會意識，有時甚至整個地想把社會改造在更完善的基礎上。

在許多國家中常可看見這種運動形式的並存。

如在英國，始而十六世紀的王權起而取消天主教，繼而又是廣大的農民運動。

在德國，一方面是諸侯與皇帝之爭，以教會服從諸侯的專制政體為名義。他方面是城市

貧民，一部份破產的騎士與農民羣衆的激烈運動，以清理教會與實現更完善的社會制度爲名義。

第三節 各階級在反對教會的爭鬥中的作用

宗教異端按其實質，是社會的烏托邦，有時帶有共產主義的性質，並企圖與教會鬥爭以便澈底改造社會，推翻國家；而人道主義就是純粹的思想運動，謂人類的思想從宗教威權之下解放是爲至高真理，人類個性乃無上尊嚴。

自然異教運動始終都是社會下層羣衆的運動，彼等不但幻想消滅教會的剝削，同時並與所有統治階級的一切剝削作爭鬥。至於人道主義的運動，主要的參加者都是社會的上層份子，資產階級與資產階級的智識份子，以及其他不滿意教會的社會階級。

其中一部份所以不滿者，是因爲他們要和教會分肥而不能獨飽私囊，他們又眼巴巴的羨慕教會的廣大財產。代表這種人的就是諸侯與大資產階級，他們準備幫助宗教改革的自由思想和人道主義者對於教會隱便批評。

他一部份爲人道主義而奮鬥的，在把人類思想從嚴刻的宗教會荒榛中解放出來，代表這

種人的大部份都是城市智識份子。

但是人道主義始終是一種思想運動，並沒有變為積極的行動。

意大利的人道主義者加其運動以純粹的美學性質，因此他們逐成爲尊重人類個性和限於純粹藝術形式的新思想的鼓吹者。德國人本主義者（如埃拉斯姆，萊以赫林，及谷騰等）的宣傳，雖帶有爭鬥的政論形式，但，也只是一種學術上的爭鬥，止限於說笑教會的無惡不作僧侶的『目不識丁』而已。

第二章 歐洲各國的宗教改革

第四節 德國宗教改革（一五一七——一五五五年）

德國當時特別有理由不滿意於教會的無恥的剝削，聽說當時全國都有僧侶帶著福格爾大銀行機關的代辦旅行的行跡，彼等經營一切赦罪的生意，以應教皇建築聖彼得教堂的急需，

（那時有這樣一句話；羅馬是建築在德國的罪人身上）。

因此遂引起了廣大羣衆素日積下的氣憤的爆發，要求與羅馬斷絕關係，同時農民，窮困

騎士和城市人民也騷擾起來。一部分德國的諸侯與大資產階級也很願意助長此種情緒，希圖從中取利。

他們都是不外想得教會的土地及其他教會的財產。

但諸侯們除此以外，還想教會脫離教皇而以昔時侍奉教皇者轉而侍奉國王。以便將牠作爲自己政策的工具。

過去的僧侶馬丁路德爲此運動的領袖，他因受貴族和資產階級的鼓勵，遂決定與爾馬絕交，以反對查理第五皇帝維持教皇寺院威權的意旨。

皇帝不甚注意德國事情，日久不在德國，所以路德領導下的運動就擴大了。漸得着新的社會階級參加，結果遂帶整個民族運動的性質。

那時，對於宗教改革的瞭解，當然不是大家一樣的；農民所要求的爲與污穢的教會作爭鬥，是因爲他們幻想將來在大地上會有「堯舜」的天下，想爲自己獲得自由和土地，並取消自己的奴隸地位。

至於市民，諸侯與貴族所希望於改革者就與此完全不同了。他們所需要的是教會的財產

，可是其中沒有一個人同意犧牲本階級的優先權來和農民修好。此種結果，遂形成運動的分裂。

農民遇着了社會上層分子對其要求的堅決反抗，即路德亦與所謂『和平改革』派同盟者反對暴動的（暴動發生於一五二五年）農民羣衆。

結果，農民騷動，以及城市貧民與工人的運動都被取締了。

經過長期的鬥爭，宗教改革的混合派便是這樣形成了。

宗教改革的綱領，是依照路德的學說而完成的，路氏在當時成了神聖和預言家。

他的學說內容，可述之於下：福音與聖經都應用國語誦讀（在天主教道理，聖經只準用三種神聖的文字誦讀，特別在西方各國須用拉丁文，對於民衆是完全不懂的。天主教僧侶們，想以此壟斷神聖著作的工作。）取消一切天主教的腐舊儀式，從七種怪禮中僅留下兩種。廢除對於偶像及聖母瑪利亞的宗教。取消神聖教皇及主教，一切國民精神生活的指導者，都須由教區牧師共同選出。不過最後一點，路德爲利于諸侯起見，很快地把牠否認了，而同意於地方當局，因此這些執政者也就成了地方教會的主腦，恰如從前的主教一樣。

此種學說的基礎，當路德改革的勝利受獎格斯堡和約贊領時遂得完全實現。

宗數改革的擁護者和反對者的爭鬥，經過許多變換，卒以一五五五年奧裕斯堡的和約告終，結果實際上只算鞏固了這部分諸候，貴族，與上層城市資產階級的尊榮。

和約上規定每個大富翁都可信他所喜歡的宗教，因此誰要是垂涎於教會財產，誰就很暢快地自稱為新教的信徒。以便能為該地教會的主腦，而佔有一切教會的財產。於是德國的宗教改革就以地方的教會完全服從國家而告終了。

但因德國在那時政治上是一個分裂的國家，所以教會既為諸候專政的政治工具，那末被諸候任命的僧侶也就必然地變為國家的官吏了。

與教皇的天主教及其朦朧無識為敵的德國教會，究竟和從前所唱從解放人類智慧脫離宗教權威的高調相差尙遠。

例如路德的門徒（米蘭赫通在真理與教義的要求相衝突的時候始終是重視後者，而把獨立的思想抹殺。

宗教改革的獨立派，如『再受洗禮論』，能夠得着革命羣衆的熱烈的同情，但遭有產階

階級的堅決的反對。

『再受洗禮論者（是一個教派）宣稱真理的根據不是著作，而是內心坦白，他們幻想在上實現平等和財產共有的原理，反對一切政權和國家。他們會佔得一個城市（即苗思司特），在該處希圖在實際上來實行集體主義的原理，但遭了完全失敗，因為這個城市後來又被從前由此地趕走的教士所佔領了。他們用很野蠻的手段，鎮壓一切再受洗禮論者，很凶惡地屠殺其中的領袖。

第五節 瑞士的宗教改革

瑞士的宗教改革，因當地的貴族地主勢力薄弱，所以比德國更帶激烈的性質。且在此處佔統治地位的，都是城市資產階級和富裕的農民。他們在其要求中也自然比德國的諸侯更進一步。

運動的領袖蘇文格爾堅決地否認一切齋戒，聖餐，典禮，劃十字及所有的聖典，只主張洗禮和自由傳教。他因為傾向於人道主義的精神，當和穩健派為聖禮爭論以後，就與穩健派的路德決裂了。他立志鞏固瑞士的聯盟，那裏宗教改革運動，也就執行了這一個任務。

端六節 瑞士與丹麥的宗教改革

宗教改革，在瑞典和丹麥兩國發生較早，其結果，也是教會服從國家。瑞典自十四世紀末葉起，即附屬於丹麥。直到十六世紀初，才以暴動把瑞典由外人的羈絆中解放出來，由資產階級和小地主的貴族們選舉出的皇帝谷斯塔夫，瓦紗，他憑藉等級的代表制，遂宣佈所有教會和僧院的財產都歸民衆享用，但須留下一部分土地給皇帝使用，另一部分則分給貴族（根據一五一七年威斯特羅司的會議）。此次資產階級很受優待，因為在與教會爭鬥的時候，國王曾得商業資本主義的統治階級有力的幫助，所以彼等分贓的時候，當然要博得一大部份了。

自此以後，瑞士的僧侶，即服從國王。教會的職任却被路德派所佔據了。僧院也關閉了，並取消教皇對於教會的統治權，因此教會遂為國王手中的使用工具。

在丹麥所發生的改革，與此近似，國王也是依賴貴族與資產階級，得使僧侶服從於已。他一面保存主教制度，而自稱為教會的主腦，有撤換委任傳教師的權柄。

第七節 英國的宗教改革

英國當專制政體根基鞏固時，即已成宗教爭鬥的舞台，此地的商業資本主義國家也是想使最後的獨立勢力——教會服從於己。

國王亨利第八（一五〇九——一五四七年）在位時，英國的商業資本有了很大的進步，他曾爲他個人私事（教皇指摘他與第一房夫人離婚）與教皇發生衝突。

可是教會與國家的衝突，早已孕育成熟，所以個人的衝突，只是事件的推動力而已。此種事件，在實質上也就是自上而下的宗教的改革。

於是貴族資產階級的國會，遂把教皇的政權宣佈消滅。

自此以後，禁止付給羅馬金，拒絕履行教皇禁律。僧侶自己很願意服從國王，因『最高法令』遂宣佈亨利第八爲『英國僧正寺院』的主腦。

教會雖然含有新政的份子，但還保存許多從前的制度，甚至主教制度亦復仍舊。不過現在教會的主腦是國王，他有權委人充當僧侶職務和支配一切教會財產與進款罷了。

寺院與教會，現在都須向朝廷納什一稅，至於關於對於那些助他迅速爲羅馬決裂的各階級，自然不會忘記與他們共佔福利，因此在沒收教會財產開始的時候，常帶侵略的性質，寺

院的土地，一到國王手裏，遂即分給貴族，有些頑硬不化的僧侶，則受處分而以馴順人員代替了。

這就是所謂自上而下的宗教改革，與牠相並而起的也有國民運動。

這裏也像德國一樣，被壓迫的農民會起暴動，以神權爲名義反對他們的壓迫者——地主，要求地主交還他們以前被剝削的土地。

英國東部及西南部，在開特領導下的農民暴動都被僱用的外國軍隊壓迫下去，因此宗教對革的大花，遂被改革運動中的上層份子淹沒於「泊」中了。

第八節 瑞士與法蘭西的葛列文教派

在法國和瑞士南部宗教改革運動也同維格的教義（即瑞士改革家斯維格的學說——譯者

註）一樣，含有廣大的德謨克拉西的性質，運動的首領爲葛列文（一五〇九——一五六四年）。

他是一個嚴厲而沉默的一個清教運動的宣傳家，他的學說顯然是代表和市場發生直接關係的階級的心理，他的『定命論』的學說，只有在中小資產階級——手工業者，商人，買販——的意識中才能產生；因爲在市場商業和資本主義發展的條件下，他們的地位常是動搖不定的。

這種理想，在終德和谷斯（捷克斯拉夫的宗教首領）的學說中也稍微有一點色彩。

依葛列文的意見，人的命運在出世以前即已決定了。不能改革天命。上帝預定的路線（命運）決非善行，祈禱所能轉移。人類一切行止，進退，早有上天鑒察。人們不能夠知道死後的禍福怎樣，要想來世生活改良，應在生時多多耐勞吃苦，虔敬上帝。於是清靜寡欲便成了高尚德行。而加氏所居之日內瓦竟變為一座愁城，鼓樂不作，嬉笑不開，一切跳舞和社會娛樂都一概禁止。某歷史家有句話：『終身孜孜為利想做資本家的，就是葛列文宗教的信徒』。

提倡禁慾，確實有經濟的意義。對於資本原始積壘頗有很多的幫助。

日內瓦的地勢，成為商業道德的中心，由法蘭西，尼德蘭，日耳曼到意大利，往來必定要經過這裏的。所以無怪資產階級商業的城市，成為葛列文教派的大本營，由此蔓延到法國，雖則遭受政府的嚴厲壓迫，而牠的勢力總不見衰頹。

第九節 俄國的宗教改革

十六世紀和十七世紀商業資本的進步，在俄國也引起了宗教改革。其時正當羅曼洛夫在

位，和小商人及小貴族的關係非常密切；於是反對封建殘餘的政治鬥爭，便干涉到獨立的教會須服從於國家的問題。

在最初羅曼洛夫時代，教會所能保持獨立的緣故，實在是少帝的太上皇所賜；而在亞歷克西米羅洛夫時代，教長尼庚的專制。當然要遭破壞。

獨立教會和國家的衝突，性質上成了教長尼庚和沙皇亞歷克西的鬥爭。這一場惡鬥，結果是王權得勝，因為歷史在這時候是祖護王權而厭惡教權的。從這時候起，教會便成爲商人貴族國家手中使用的武器。而彼得第一以後，教會最高管理權操於沙皇所任命的官僚之手（高級僧侶會議）。教長制的僧侶會議，在彼得時代已經徹底推翻，而教會伏處於國家的統治之下了。

在俄國也和西歐一樣，當宗教改革時期，可見異教的流行和政府的嚴厲追究。同時人本主義的思想，也蔓延於國內，而反映在文學，美術及教堂的繪畫上，如當時怪像畫家西門烏舍可夫，其創作精神已和意大利『文藝復興』的作品相近，這是毫無疑義的。

撲克洛夫斯基說：十八世紀初葉，俄國所發生的和十六世紀西歐所流行的繪畫，神

情畢肖，有時彷彿攝一般，彼得時代的俄國人，幾乎末節細故，都是重演兩百年前意大利和佛蘭德『文藝復興』的老把戲。

商業資本時代，教會權威衰落，國家勢力強盛；凡貨幣經濟成熟的地方，反教運動即應運而生，致使教會終歸屈服於王權之下。

在這次運動中，參加的原有廣大的民衆，但結果得到真正好處的只有資產階級。

第八篇 十七世紀英國的資產階級德謨克拉西革命

第一章 資產階級革命與其先決條件

第一節 君主專制與資產階級革命

凡政權由一個統治階級的手中移到別一個階級之手。其中所發生的轉變，即叫做革命，要是政權從上層貴族之手完全移到資產階級之手，貴族的君主專制倒台，新的國體代之而興——所謂資產階級的德謨克西，這便是資產階級的革命。

凡資本主義的發展已進到很高的程度，有了工業資本主義的初期象徵的地方，都可以發生資產階級的革命。當資產階級覺悟其勢力充足而不願與貴族分掌政權的時候，他就想完全奪取政權。獨自改組國家政體以適應於本身的利益了。

馬克思說：『在手工作坊時代，資產階級在有限君主或無限君主專制之下和貴族並肩而

立……而當大工業及世界商場出現以後，牠（資產階級）便獨自握政，再也不與其他任何階級分權了』。

這樣，資產階級經過慘酷的流血的鬥爭，吸收不很覺悟的下層羣衆，打破依賴貴族而代表反動努力的專制國家。所謂資產階級的革命，其意義便是這樣。

資產階級在倒踢的君主專制的廢址上建立起新的資產階級的國家，而其實質不過是資產階級的執行委員會』（註一）。

（註一）見共產黨宣言。

生長於舊社會關係之上的君主專制政體，挾其警察辦法和保護制度漸成爲生產力發展的障礙；這時候的社會，若不是從本身上發出一種力量去改變社會關係和政治制度（即社會關係露骨的表現），牠便馬上就要倒台。失盡了文明的種子。

馬克思說：『人們要保持文明的種子。便不得不改變一切的傳統的社會形式，只要牠們和現有生產力不相適合的話。』他觀察十七世紀的英國以後，又補充說：『在公司的保護制度的統治之下，資本積累了，海上貿易發達了，殖民地盤踞了，人們要是還保持着舊社會

的形式，便會把這些已經成熟的果實都要掉盡了。於是霹靂一聲，在英國暴發了兩次運動：一六四〇年的革命和一六八八年的革命，一切經濟形式與之相適應的社會關係，政治制度（舊式公民社會之官樣表象）都被他們打得粉碎，由此可知人類所產生，消費，交易的經濟形式都是變遷的，帶有歷史性的，人們藉其新佔優勢的生產能力，改變生產方法；又藉生產方法以改變一切經濟關係（這些經濟關係只是對於某種生產方法為必需的）。

關於這一點，我們只要看經濟上的思想，如後來在『重農主義』和『自由貿易論』的兩派學說中所反映的思想就可以知道。反對政府干涉國家經濟生活的思想，證明『刊爾白的政策』在此時不但無益而且有害。

在工業資本的啓蒙時期，君主專制必然崩潰，同時那反動的無限君主政體所依賴的階級也必然消滅。

某歷史家說：『歷史上最難用和平方法取消的組織，莫如君主專制，因為歷史上再沒向其他任何統治的形式作過有這樣堅決的要求，新的需要和企圖得能找着滿足與出路，蓋在一定的時候，專制政體只能推翻而不能改良；牠寧肯走到自殺的路上而不願和平改革』。

因此，凡新的社會力量快到統治地位的時候，資產階級德謨克拉西革命便要發生。

尼德蘭發生反西班牙的暴動，事後組織資產階級的荷蘭合衆國，要是除了這次不計，那末可以說在歐洲還在十七和十八世紀爆發過兩次光榮偉大的革命，結果在兩個經濟先進的國家——英國與法國——奠定了資產階級的社會基礎。這兩次革命不僅是有地方的意義，並改造了全歐洲的社會政治制度，且進而影響於其他國家。

一六四八年革命和一七八九年的革命，不僅是英國和法國的革命，而且是全歐的革命；牠們是歐洲新社會政治局面的開幕兩次革命都是資產階級大奏凱旋，然而資產階級得勝利乃當時新社會制度的勝利；資產階級的私產戰勝封建的私產，國家思想戰勝地方觀念，自由競爭戰勝行會壟斷，土地受所有主的支配戰勝，所有主受土地的支配（見馬克思萊因報 21848）。

這便是兩次革命在歐洲所引起的社會的變遷，兩次革命按其發展的形式及其結果，彼此完全相同（註）。

第二節 資產階級革命發展的幾個基本階段

恩格爾斯藉研究英國和法國的兩次革命，定出資產階級革命在幾個基本階段中發展的理論。從此可以知到一切資產階級的革命首先就是少數人的運動大多數人總是玩被動的把戲，做少數人的傀儡。恩格爾斯指示革命中一般的現象，在革命開始的時候，社會各層分子一致奮起，共同反抗舊制度，及其擁護者——貴族，當革命一有進展，運動便起分裂，大資產階級的溫和分子首先脫離革命，他們看見運動發展，不免害怕起來，便和舊式君主政體謀妥協。繼續下去，政權往往落於代表小產階級的激烈分子之手，可是他們的統治不能穩固而持久，溫和分子再行奪取政權，經長期鬥爭以後，畢竟鞏固其統治地位。

恩格爾斯替馬克思的一八四八年法蘭西的階級鬥爭所做的序，其中有這樣一段話：

『所有這些革命運動若拋開其具體的內容而單看其普通的形式，那末牠們都只是少數人的革命。就是有大數人參加——不問其覺悟的或無覺悟的參加……也只是爲某一部份的少數人謀利益；大多數只是『幫腔』的，只是被動的少數人，却儼然爲全民的代表……』

在第一次大勝利之後，往往在凱旋的少數人中發生分裂，一部分以目前的勝利爲自足，另一部分還想繼續前進，提出代表民衆實際利益（至少是一部分或最低限度的利益）的要求

。有的時候，這種急進的要求居然能見諸事實，不過往往只是『曇花一現』而已。溫和派重佔上風，把急進派所得到的勝利的結果盡行推翻。失敗的急進分子便大罵溫和派的變節，或自怨時運欠濟。其實事體的常例原來是這樣：第一次勝利的結果，藉第二次勝利——急進派的勝利——而鞏固，以後急進派以及其所得的成績再行滾下舞台……。

『自從十七世紀英國革命起，凡新時代一切的革命，莫不具有這種實質』。

第二章 十七世紀的英國革命

第三節 革命以前的英國

圖多爾王時代，為英國專制政體極盛時期；這時正當英國經濟沛然高漲，專制政體尙能促進工業，商業及殖民政策的發展，所以牠還是進步的。

當時君主政體採用保護制度，保障本國工商業，抵抗隣國的競爭，頗有成績，所以當時君主政體的最主要的擁護者，就是資產階級。但是這種幫助享受不久，英國資本主義一天一天的發展，專制政體便一天一天的反動，在斯圖爾特朝當國之初，所謂生產的資本主義即已

萌芽，代表資本主義生產的雛形的家庭工業大有進步而尤以農村資本主義的發展為最快。因此加爾第一在位時，君主政體既漸成為賣國家的代表機關，於是資產階級便漸變為政府的反對派。

當時經濟的高漲和資本主義的進步，有許多事實可以為證！如麵包湮價格飛漲，地租的增加，同時各地采邑經濟都採取深耕法，使用自由的僱傭勞動。能適應這種變遷的當然不是舊的封建貴族，而只是小地主之變成農村資產階級者及從破產的地主手裏買得土地的資產階級才有這種可能（註三）。

新起的鄉村資產階級的工商業的資產階級，本身既覺鞏固，再也不能而且不願和那絕對阻礙經濟發展的政治制度謀妥協了。

舊社會的壟斷，勒索，只有資產階級的少數上層分子才感受興趣，而其大部分羣衆都感受痛苦而引起激烈的反抗。

這麼一來，一方面為國王，以地主土豪為護符，另一方面為國會，代表資產階級各層羣衆的利益。兩者之間關係日趨險惡，國會想限制君主專制，堅持其對於直接稅和間接稅的特

別決議權。

(註三)照其所的話，當時下議院(資產階級的)議員比上院(貴族的)議員要富裕三倍。

第四節 英國第一次革命中的階級及政黨

君主專制和資產階級間的衝突(同時社會各層民衆也參加)，這樣便成了加爾第一和國會的衝突了。與國王同情者，自然是封建大貴族，他們便組織騎士黨，反對國王的通稱『圓頭軍』，即『清教徒』。

我們還要知道，很久以來，一切社會鬥爭都染上宗教的色彩，因此，在英國社會中那些有敵視君主專制心理的人們就提出宗教的要求，他們要求肅清教會，蓋英國自和羅馬斷絕關係以後，已成立英國的僧正制的教會，實際上就是獨裁君主的傀儡和護符，所以反對官立教會的鬥爭，同時也就是反對專制君主的鬥爭。

清教徒又分爲兩派——長老會派和獨立教派。

長老會派要求教會的和平改革，主張保留教會的名譽等級機關，而祇選舉僧侶，推翻

主教，使教會脫離政權而獨立。只看這些和平的要求就可以知到這一點的溫和性了。牠本是代表大工商業資產階級政黨，他們只希望限制。在他們的土地政綱內，主張推翻大地主的封建權，打倒商業特權，消滅大資階級的壟斷，同時教會的田產也在他們底注意之中。

獨立教派之最急進者爲平等主義者的政黨。

平等主義者果然名符其實，他們主張廣大的財產平均和社會的平等，夢想把大規模的教會田產及地主的土地都一概消滅，拿來重新分配，並主張按收入之多寡，釐定稅制，以及普選權與共和國的民主制。

然而這一派人的思想和社會主義相差還是很遠，他們主張保留私有產財權。因這一派中多是農民，小資產階級的智識分子及小佃戶的緣故。

革命中的最極端派爲七首黨（或矛槍會，他們明目張膽的出來奪取土地，加入這一派的多是貧苦的農人和工人，以及小資產階級的智識分子，其中卓卓有名的代表，便是雲斯騰過他著有自由律一書，在革命中盛倡無神論和社會主義的理想。

他主張推翻商業，廢除土地私有制和糧食私有制。照他的意見，無論何人年在四十以上

者都應勞動，勞動的生產品歸社會商店，由社會商店分配給消費者，他主張實行完全以選舉為原則的廣大的德謨克拉西，但須保存家庭和個人的消費，他極端否認宗教，謂宗教是統治階級欺騙人民的武器。

最有趣味的，即為七首黨人科斯特爾的作品，書名創海一粟，完全為城市及鄉村貧民心理的反映，結尾有詩體民歌一篇，其前三首云！

嗟嗟貧窮人	長受富者虐	僧侶多淫亂	舉世皆混濁
會有滄桑日	四海度太平	昔時陷阱地	今為共產庭
有勞兼有逸	無富亦無貧	高山等平地	海宴并河清
滾滾東流水	千里白雲橫	風吹愁霧散	青天萬古明
世界慶共產	壽永垂無疆	訊受罩人海	不為磕頭忙
上帝育萬有	愛民如愛傷	天下霑霖雨	不見遺一芒
是為柱樂土	幸福比黃金	百花及時茂	四穀暢其生
高樓處處是	物多用不禁	莽原滿眼綠	萬里鶯歌聲

人物樂其道

四字爲一家

感吾上帝德

春風日暮霞

第五節 革命的經過

加爾第一爲要征服蘇格蘭的暴動，而遭了一次失敗，他便不能不召集他所厭惡的國會（一六四〇年）而向牠要求款子。國會自知民衆的不滿，恐怕會激起變動，便盡力設法緩和緊張的空氣。在國會佔大多數的長老派，便急要和加爾謀妥協；他們只願站在和平的憲法運動的立場上。加爾深恐民衆暴動，便答應由國會大多數議員出來『組閣』。然而反動的封建貴族出來反對，他們恐怕議員組閣要開國會當權的先例。

從此，國王與國會便顯然成了對敵的態度，國王開始圖謀網集『騎士』隊伍，佔領郝爾軍械庫。內戰就這樣開始，綿在四年之久，結果，國王的騎士卒爲國會的志願軍（由紳士，富農，手工業者組織而成）所戰敗。

國會軍開始由舊軍官指揮，以致不能利用勝利的結果，只在愛色克斯和孟極斯特兩將軍辭職以後，軍隊按德謨克拉西的原則改編，指揮人才由民衆選出，從此國王方一敗塗地，身爲俘虜。

這是革命的第一個階級，因廣大民衆都起來和君主政體作鬥爭，所以獲得完全勝利。

至革命的第二個階級，則革命力量內部所含的矛盾已經醞釀成熟的便破裂了。（大資產階級的長老會派和民主的獨立教派間的矛盾）。

資產階級懼怕革命的進展，遂準備和國王（這時候他已被軟禁於戈耳比而受優待）開談判而叛賣革命。德謨克拉西的國民軍威脅國會，且阻礙牠的妥協工作。因懷疑長老派的背叛，於是將國王移禁於細馬爾克特砲台，以便親自監視。

國會中長老會派，恐軍隊爲『肘腋之患』，便將大部分別解散，其餘的調到愛爾蘭，以爲這樣便好從容謀和；誰知反而因此引起堅決的衝突。

國會資產階級反革命的態度已經彰明較著。於是軍隊中便按團選出宣傳員——軍隊的代表——組織像兵士代表蘇維埃一類的機關，發表宣言，號召民衆在民主，自由的名義之下和叛徒爭鬥。軍隊本欲直抵倫敦，卒因內部分裂，致使長期國會得以苟延殘喘。

溫和的紳士派，以克倫威爾爲首領和急進的平等主義者分裂，而軍隊的指揮權還是握在革命中堅之手——獨立的紳士派之手。但長老派和獨立派最後的衝突，只在國會準備和國王

妥協之後才開始暴發。一六四八年十二月六號，團長勃來德率兵圍繞明斯特西宮將會中長老派議員盡行逮捕。留於國會者僅獨立派而已。同時將國王移交法庭，處以叛國之罪，在十一月卅號執行死刑。

於是獨立紳士派出而掌握政權，成爲革命的中心，並選出國家委員會的最高行政機關，正式推翻君主政體。

但是，在實行澈底改革的時候，新政府顯示得懦弱無能，而且選舉制度變更無常，又不能採取積極方法振興國內經濟生活，卒至飢餓，失業，相斷而起，工業陷於停頓狀況。

這種情形，在民衆和軍隊中引起了憤懣和不平，而急進的平等主義者又在軍隊中作有力的宣傳，於是獨立派的兩方面的衝突，進而採用武裝鬥爭的形式，在倫敦和其他城市到處掀起暴動，反對柔弱無力的政府。然而這個懦弱的政府，當牠和澈底的革命作爭鬥時，却非常勇敢而堅決。

當時謠言四起，盛傳平等主義者反對私有財產，致政府乘機利用反間計，能使一部份農民和手工業者脫離戰線，於是運動完全被武力消滅，平等主義派首領里耳波恩被判決永遠監

禁，恐其煽動民衆而激成事變。因此，急進派在革命中的盛勢，好似過眼烟雲一見而又無形了。

平等主義失敗以後，政府決議澈底剷除革命中急進的傾向，實行肅清革命中的活動份子，尤其是明目張膽奪取土地的七首黨人。

從此，溫和派以克倫威爾爲首領，大奏凱旋，彈冠相慶，克氏爲國民軍領袖，引兵反抗國王；繼又和反革命的國會鬥爭，初爲民衆運動的驕子，繼爲澈底革命的叛徒，卒以驅逐平等主義派和七首黨之功而馳名留世。

伯恩斯坦說，『克倫威爾是羅伯斯庇爾和拿破崙兩人合成的人物』。把克氏在革命中的兩重作用，指點得異常清楚。

克倫威爾深知資產階級夢想強固的政府和嚴肅的治安，以保障他們的經濟的幸福，他便自稱爲國家的攝政元老。

他在一六五三年已經驅逐了長期國會議員，解散舊時的國家委員會。由他們任命的伯爾本國會又以不稱執政者之意，而不得不議決自行解散，並將全權完全交回。

克倫威爾既號稱攝政元老，事實上已是一人專制，成爲一國不加冕的元首，由國會頒布的新憲法不得執政的批准，不發生効力，而政府各部及國家委員會又都服從執政一人。

克倫威爾一切對內對外的政策，都以資產階級及新式貴族的利益爲方針。

沒收貴族的田產，奪取愛爾蘭的土地（在暴動被壓服以後），使紳士們大發『洋財』。

此外，克倫威爾又注意保護商業資產階級的利益，於一六五一年頒布航行條例，給英國商業的競爭者——荷蘭——以打擊。西班牙也是英國商業的勁敵，被克倫威爾的軍隊所擊取而割讓北海海港，都恩喜亨及美洲亞馬加島。

（註）伯恩斯坦說：兩次革命（英國革命法國革命），按其形式和結果，前後如出一轍。英國革命，國史家至今還稱爲『叛逆』，以與一六八八年進步的『光榮革命』兩面對立，然時過境遷，終歸博得世人的同情，得以繼續增高，其結果比當初所樹目標更進一步；法國革命其情形還是如此，英國革命不但受希臘，羅馬文藝的影響，且受舊約全書的鼓吹，結果使神聖之王成爲斷頭之鬼；法國革命正與此相同。兩個革命的過程中都有各政黨及其背景，各社會民衆先後當政，

輪流出沒於政治舞台；或向前發令，或在後助威，『各各看台演唱』。當暴力專政以後，『都要演一齣同樣的復辟的老把戲，』作為散場餘興，這在英國一六八八年的革命便是如此，在法國也是一樣。英國革命中的長老派，便是法國的基郎特黨；獨立教派便是耶可實黨或山嶽黨，平等主義派便是海伯特和已布匪之徒。克倫威爾是羅伯斯李爾與拿破崙兩人的合體。馬拉特和黑伯爾為平等主義派人約翰李爾的化身』（見伯恩斯坦英國革命中之社會主義底的民治思想。）

第六節 斯特亞特朝的復辟

一六五八年，正當民氣衰靡的時候；克倫威爾去世，將政權移交其子。

蒙克將軍深知民衆的消極，而決意恢復帝制，於是把加爾一（已被斬決的）兒子加爾第二召回英國。

復辟的君主政體，因受騎士和流落國外的貴族的排擠，開始採用反動政策，用殘酷手段對付弑君的過激份子，及一切政治的危險人物。甚至所有革命的出頭人物的死屍，如克倫威爾，李拉德多等都被懸首高轅。

以前從貴族手裏沒收來的土地，又從新主人手裏無代價的奪回來了。但是要恢復以前的專制形式，却是不可能的。

國王并不敢侵犯國會的權限，尤其是關於財政問題，規定了正確的預算，國會嚴格的監視金融的支出。

新選的國會，雖則顯然是反動的，但是他在一八七二年頒布了所謂考試條例。按這條例，只有屬於英國教派的人們，才有資格服務於國家機關。然而國王與路易十四訂有密約，從法國招來許多侍從，而他們又大部是天主教徒，因此，這個條例便不得不使他們供職於國家機關，而國王的專制，也就因此減弱了。

但是，不久，騎士黨的國會成了國王的反對派，國會要求審判國王的顧問及政治指導克拉連東。新國會的選舉，又以反對派佔大多數，致得能攻訐內閣。

第二屆國會，善能給國王專制以重大的打擊，頒佈所謂個人神聖法令，限制行政者濫行威權。從此以後，每個囚犯可以要求在被捕後三日內予以釋放或審判。

從一六八一年以後，加爾第二再也不召集國會，他想獨自當權，加爾死後，約克第二即

位（他是顯著的一個天主教徒）。反對派的氣焰益張，到處發生暴動，都被殘酷地鎮壓下去。

然而新王的專制傾向已找不到社會的擁護力量，這時貴族都變成了鄉村的資產階級，而討厭『舊社會制度』，因此國王便成爲民衆之的。

在這個時候，有兩大政黨爭奪國家的領導權，一爲進步黨，一爲保守黨，進步黨代表工業資產階級，顯然與帝制爲敵。保守黨代表資產階級化的貴族，她對於帝制持冷靜態度，但又不滿意於國王的新行政策。

第七節 第二次革命和兩次革命的總結

人情洶洶，怨聲載道，逼得約克逃出國外。寶座即讓與荷蘭總統威廉阿蘭，威廉原來由荷蘭資產階級出身，所以很能得英國資產階級的歡心。

威廉即位，奠定英國資產階級的國家基礎。一六八九年頒布命令，資產階級德謨克拉西革命由此完成，法定中最重要幾條，即著名的『權利法案』。

一，由政府提出的法律或由國王命令執行的法律，若不得國會同意即爲非法。

二，若遽然刪改法律，或由國王命令停止執行法律，如前此的擅權橫行者，皆為非法。

四，國王不得國會同意，濫徵賦稅，以濟私用，或不依國會議案，而用其他辦法徵收長期賦稅，皆為非法。

五，臣民有向國王請願之權，若因請願而加以拘禁，或查究，即為非法。

六，在王國境內，平時徵兵及養兵，若不經國會同意，即為非法。

七，國會議員之選舉，一概自由。

八，國會之發言，辯論及行動自由，除國會外，不受任何妨礙及任何法庭和機關的監察，

一三，為免除一切濫權，並為改良，加強及保護法律起見，國會應經常召集，

該項法令，顯係限少王權，擴張國會政權。從此後，剝奪了國王制定法律及停止法律王此外，國王還失掉任意處理軍隊及國家財政之權。

英國政權，便這樣轉落於資產階級的手中，（工業的，商業的和鄉村的資產階級。資產

階級藉助於國會而統治國家，國王徒虛號而已，從此以後，政府成爲『資產階級的事務執行委員會』，不與其他任何階級分掌政權。

第九篇 在商業資本發展的影響下歐洲社會思想之轉變

第一節 封建社會的思想

采邑制度和封建的閉關主義，使當時人類的眼界，有如坐井觀天，使宗教理想得以固定於人類的宇宙觀中。封建制度爲建立於統治於被統治的基礎上面，因而當時思想也同氏族社會一樣，帶有權威的性質，不過靈魂的崇拜，代以複雜的宗教信仰而已。人們以世界的封建關係，去推想上天的情形；以爲天上彷彿人世，有帝王——卽上帝，帝王之外，便有各品文武官員——如天使大聖之類，和人間君臣一樣，宗教享有無限威權，轄制人類智識而使之聽命於已。當時有句話，『科學乃神仙的使女』。

科學還沒有應用於生產界（當時廣耕的農業和幼稚的手工業，只需簡陋的技術便可以過得去了）。因而和實際生活相隔萬里，所研究者不過是對於宗教有重要意義的問題，如宇宙的究竟與宇宙的起源等等而已。

這時的思想，具有特別抽象的性質，對於實際生活的問題，則無力解決，科學只是用極複雜的邏輯法去解決『針尖上可以用納多少鬼神』的問題，而於改良技術的問題，則啞口無言。

天文，地理，以及其他科學，在生產內有發展根源的，在這時候也匍匐而出，合無稽的幻想和荒唐的迷信混合而成，論理和哲學，遂因此極一時之盛。又因當時哲學在經院中所研究的，故又稱爲煩瑣哲學。

這時的智識，并不能使用現今的觀察和經驗的方法，一切結論，都是古代的哲人（奧古斯丁，亞里斯多德之流）和聖經的記載（而且大部份是根據於此）爲根據。發展到使科學須要解決許多實際的任務。遠方交通（海上貿易），使航海技術有改善的必要，在這方面，科學曾努力用過功夫而獲得空前的進步（造船，羅盤計，望遠鏡）。

因需要精細的研究地面情形，以促進科學的地理學的發達，打破以前封建時代對於地球的妄想。

熟悉天象，對於海洋航行非常重要；於是科學的天文學應運發達，壓倒以前的星相說。

接着便有許多重要的發現（哥白尼，克布來，加里科），使人類宇宙觀發生全盤的變動。

科學批評的精神破壞權威的位仰，給經院哲學以重大的打擊，專憑經驗和觀察的唯物主義的方法，在這時就出現了。（培根）

許多重要的發明，如印刷術，造紙法，皆為傳播科學智識的利器，使廣大羣衆（尤其是資產階級）都有接觸科學的機會。藝術文學都能洗清晦澀的格式和「狹而不廠」的桎梏，欣然有現世的精神。

第二節 商業資本發展和思想上的轉變

在自然經濟基礎上所發生的思想，因受交換關係的影響而慢慢的解體了。金錢的勢力影響於社會的心理甚深；人們都渴望積壘金錢，不惜損失利己。

在貧民羣衆中則流行一種人人平等，財產共有的理想。按其實際，為小資產階級的共產主義，而採取宗教行動的形式——如果教徒（如阿爾畢哥派及華爾登斯派）盡力攻擊教會，便是當時教會受了商品經濟的影響，貪財無厭，剝削良民；在經上漸失其領導作用。於是「變而寄生機關；從前的威位，因之減色了。」

科學與美術尙屬幼稚，但已開始擺脫教會的影響（城市建築，世態畫，戲劇，現世文學及科學）。新式的城市社會，尤其是由商品和貨幣經濟所造成的富豪分子，已另有一種心理特質，和封建社會截然不同，因為封建階級只知浪費，而新興資產階級已能竭力儲蓄，積壘。

人們羨慕負重金屬，便利用科學以達到取金之法（點金術）。由商品經濟所產生的人人對敵的形式，反映到社會心理，便加強了私有觀念和個人主義。個人和社會分離，且凌于社會之上。

第三節 自宗教下解放出來的科學之發展

商業資本和海洋關係之發展，有許多的實際任務放在科學的方面。因為有海洋商業的原故，使生產技術完成於海洋事業之上，成爲十分必要。

科學在這方面達到了空前未有的成功（大艦船，指南針，望遠鏡）。

地方現象之研究，必須與地理學的發展密切的聯在一塊，對於天體的認識，最主要的是在海洋的航道，因此發展了星象學象之現象學。這樣，就

在這一個範圍內，引出了許多偉大的發現（抗打機，窺天鏡等？），總之，在社會的宇宙觀中也發生了變革。

科學批評之精神，給了神祕主義以致命的打擊，把煩瑣的科學攻打的不成個東西了。唯物方法之出現——培根——也完全依據研究的經驗。

其他，如因印刷術之發明，隨之有精良之紙品之製造，藝術，文學也得着了新的活動範圍。

但，享受這些偉大發現之惠的，是現代的資產階級。

第四節 本時代的心理

貨幣經濟發展，人類發財的熱望增高，資產階級便遊行遠方，從事冒險事業，那時歐洲通地黃金泛濫，一般探險民衆遠涉美洲，尋找貴重金屬。冒險的精神，吝嗇的性質，慘忍的情感，便是這時代資產階級心理的特點。

馬克思說：「凡資產階級在一處取得政權，便把那裏封建社會家長的關係和山野的網罩盡行撕破。」

牠把一切宗教的熱忱，武士的義憤，兒女的委情，盡都沉沒於爲戰主義的冰海中，個人的榮譽和身價變爲簡單的交換價值；無量數的重價換來的自由，代以單一的自由——無情面的貿易自由。『一言以蔽之，以前戴有宗教和政治假面具的剝削，都被公開的，直接的，粗暴的，無廉恥的剝削代替了。』

原始積壘時代，人們慘苦的心理，便是這樣產生出來的；死守教會經典，不敢『越雷池一步』，這時的科學並不是研究實際，而只是講論先哲的言語，文章而已。

這時候的美術也不是自由的，牠一要替宗教服務。所有繪畫，彫刻，建築，大概都是供教會的需要，次之便是封主，那時的經常戰爭，在統治階級的心理上也卽下了一種不可磨滅的印象。封建階級殘視勞動，視軍事爲唯一的正當職業，他們對戰爭和體力的崇拜，反映於當時武士文學之上，生產力之薄弱，和消費的縮小浸入於當時的心裏上，形成所謂禁慾主義。

平 凡 書 局 出 版 新 書

社會科學大綱	甲種實價一元八角 乙種實價一元五角	高希聖著	社會改造思想大綱		楊杏佛著
楊杏佛文存	精裝實價一元 平裝實價八角	楊杏佛著	寒梅(長篇小說)	實價六角	華漢著
馬克思傳	精裝實價一元 平裝實價一元六角	李季著	中國新史綱		王堅壁著
乘桴集	實價二角	柳亞子著	領事在國際上的地位		唐鳴時著
現代日本講話	實價六角五分	郭真著	第二貧乏物語		河上肇原著
中國農民問題及農民運動	實價一元	王仲鳴編	社會運動全史		高希聖著
社會運動家及社會思想家	實價五角	高希聖著 郭真著	社會問題大綱		郭真著
世界社會史綱	實價一元	王伯平譯	中國經濟地理		趙一魯著
社會主義社會學	實價五角	唐仁譯	文藝概論		章鐵民著
社會主義倫理學	實價五角	葉星譯	教學法新論		王堅壁著
社會進化的鐵則	實價四角	高希聖譯	新的作文法		馬彭年著
			初夜的知識		陸宗贇著

平凡叢書

第一輯共十册
每册實價三角
合購二元五角
附送錦匣一只

世界經濟論

高希聖譯

中國資本主義史

郭真著

蘇俄憲法與婦女

陸宗贇譯

中國農民問題論

郭真著

科學的社會主義

高希聖譯

唯物史觀ABC

劉毅志著

資本主義批判

高希聖譯

中國社會思想史

郭真著

俄國革命與農民

高希聖譯

世界資本主義國之反俄戰線

吳仁德著

世界社會史綱

實價大洋一元

原著者

普萊勃拉仁斯基

譯者

王伯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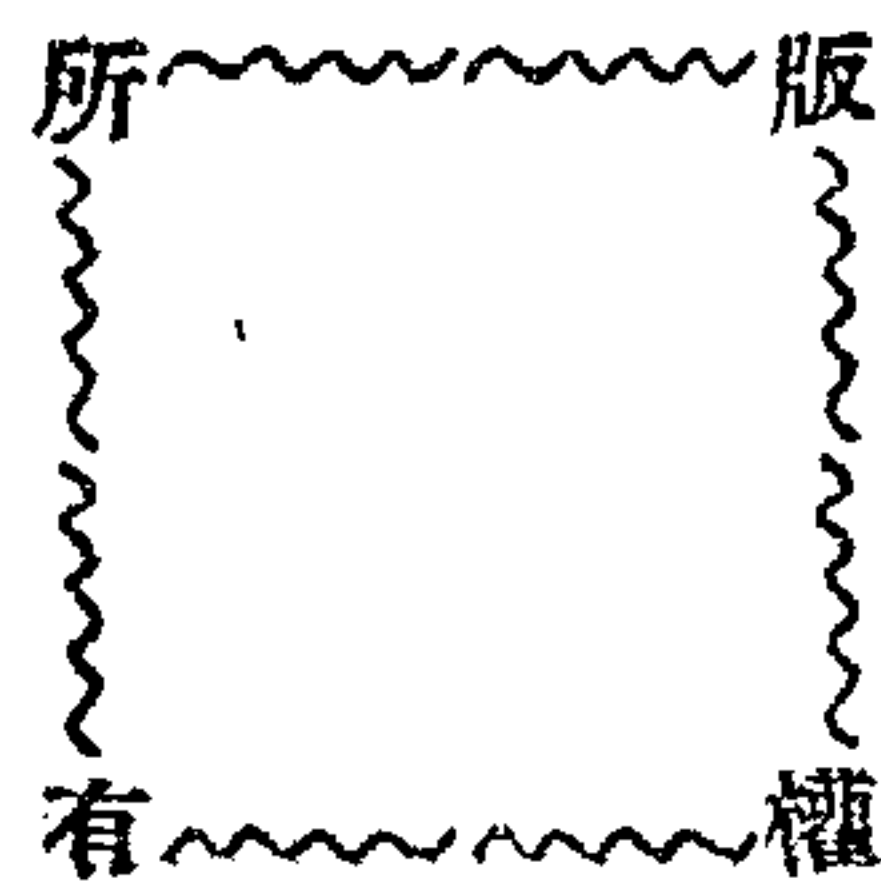
徐難先

發行者

平凡書局

上海四馬路中市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初版



54
行
自